

岡伯川先生全集之一

治晉政務全書初編

第六册
村政下



閻伯川先生全集之一

治晉政務全書初編

村政下 目錄

第二編 村制

法規

改訂村政處組織簡章.....

改進村制條例.....

整理村界簡章.....

村土地編製條例.....

修訂鄉村編製簡章.....

村公所簡章.....

村政下 目錄



3 0289 7988 2

..... 一

..... 二

..... 三

..... 五

..... 七

..... 八



A 554131

3.01
084

整理村範規則.....九

村民會議簡章.....一〇

修訂村閭鄰長選任簡章.....一二

各縣選任村長副閭長暫行規則.....一三

縣知事召集街村長副規則.....一五

縣知事接待街村長副規則.....一五

鄉村接待警差規則.....一六

村政獎勵條例.....一六

村政考核條例.....一八

村葬條例.....二一

用衆辦法綱要.....二二

三民主義訓練委員會簡章.....二五

村監察委員會簡章.....二六

村民講演辦法.....二七

送達村政週報及革命牘報規則.....	二八
村長圖記啓用辦法.....	二八

附 錄

太谷縣銘賢學校整理村範協進團簡章.....	二九
修正沁水縣獎勵村閭辦法.....	三一
長治縣村民會議辦法.....	三三
太谷縣整理村範商界協進會辦法.....	三四
汾城縣用衆辦法.....	三六
介休縣用衆辦法.....	三九
趙城縣用衆辦法.....	四二
崞縣用衆辦法.....	四五
文 牘	
呈大總統省實施村政事項情形文.....	四九
警戒各縣知事切實整頓村制文.....	五四

行知各縣知事查報通郵區署及五十戶以上村莊數目文	五五
令各縣暨宜諳員於偏僻小村尤應注意講演文	五六
令訓各縣對於各村長副特別注意並切實主持公道	五六
文令各縣設法保護村長以重公職文	五六
訓令各縣知事於整理村範辦法務須極端注意稽查引導文	五七
訓令各縣取締村長運動選舉並將村中公款另推一人經管文	五七
訓令各縣轉飭各區區長凡遇人民到區請求處理事件不得收費文	五八
行知三道尹各縣知事對盧實察員報告須細閱深慮文	五八
訓令各縣考查所屬街村長中事實成績可充區長者選係文	五九
訓令各縣知事督飭各區區長認真整理村範文	六〇
訓令各縣規定整理村範知事以下下鄉開支旅費數目文	六〇
訓令各縣轉飭所屬高小學校商業傳習所加授改進村制辦法及村政印刷品文	六一
訓令各縣填送糧村號數表文	六一
訓令陽高天鎮等縣辦理沿鐵路村聯合整理村範並派員幫辦文	六二

行知各縣知事發各項嫌疑入及失學兒童調查表文	六二
訓令高等檢察廳陽曲縣凡村長副因職務被控應先由縣審理果有犯罪行為准可免職依法處理文	六三
通令各縣查照發去旅費開支四柱冊式自本年一月起按月報核文	六三
行知保德縣知事辦理村政不力者記過一次以示薄懲文	六四
行知河曲縣村政須澈底糾正確實整理文	六四
通令各縣於額定旅費項下准照所定數目提補雜支文	六五
訓令廳處道縣暨本署委員下鄉不得侮辱村長副文	六五
行知長治縣知事委員查報該縣第二區行政長賈治安辦理村政究竟能否勝任文	六六
行知大同縣選任村閭長勿按舊習以鄉會會首挨門輪流充當文	六六
行知各縣知事發詢政會議簡章令遵照辦理文	六七
訓令各級審檢廳各縣知事遵照十一年內字三五號訓令村長副如無犯罪重大嫌疑應予申明免傳文	六八
行知聞喜縣辦理村政當首除官民隔閡文	六九
行知靈石縣辦理村政應寬嚴互濟不可一味和平並示應注意要點七項文	七〇
行知靜樂縣爲人民割切請演邪教之害俾知警悟文	七一

- 行知夏縣對於紳學各界說情應疏辭杜絕文……………七二
- 訓令各縣旅費開支辦法……………七二
- 行知和順遼縣凡下行公文務期簡明易曉文……………七三
- 行知祁縣在官人員下鄉務將各村長酒食招待舊習盡行革除文……………七四
- 訓令各縣斟酌情形變通規定村政旅費辦法文……………七四
- 行知安澤縣知事督促區長辦理村政並注意複雜村莊文……………七五
- 行知和順縣村民會議之精神要在所議事項逐條實行文……………七五
- 行知河曲縣能以少費辦多事方足以慰民望而撫瘡痍文……………七六
- 行知崞縣嚴禁各村支出區警飯錢及縣署坐都者禮錢文……………七六
- 手諭各村長蓋用圖記須特別慎重文……………七八
- 指令平順縣整理村範以耆選村長副為最要糾察員以官廳人員兼充為宣文……………七八
- 指令離石縣整理村範辦法文……………七九
- 指令安澤縣知事以自己之心血鼓舞衆人文……………七九

指令垣曲縣須身先勤勞下鄉督飭切實辦理文	八〇
指令介休縣辦理村政要心力俱到文	八〇
指令中陽縣解釋規定下鄉旅費數目及開支辦法疑義文	八〇
指令太谷縣知事呈報整理村範經過情形並送商學界協進會印刷品文	八一
指令平魯縣報告整理村範並送施行細則文	八二
指令潞城縣呈請村範各費由行政預備金項下開支並送預算清摺請核文	八二
指令潞城縣於農忙時仍應繼續整理村範文	八三
指令高平縣應先改編村制俾村政得推行順利文	八三
指令靈石縣用彙辦法及村政報告錄辦法文	八四
指令徐溝縣切實訓練村閭鄰長以期負責文	八五
指令靈城縣提倡民治時代凡官廳之錯皆准人民指摘文	八五
指令隰縣自治正軌在羣衆主持公誼官廳加以監察文	八五
指令實武縣趙五美等十三人准給獎章以資鼓勵文	八六
指令天鎮縣知事呈報村政會議決辦法送請核示文	八六

指令朔縣知事會呈議定分段整理村範並送進行事項及表冊文……………八七

指令河津縣村民會議原為發展民權訓練民衆自治能力之基礎文……………八八

覆濼陽縣高承審於下鄉之前須有目的計劃函……………八八

致平定縣第二區區長應查照後開各條切實辦理函……………八九

覆汾陽縣第二區行政長查照後開各節切實辦理函……………九〇

覆徐溝縣知事學籌協進會下鄉講演發給旅費辦法函……………九〇

覆襄垣縣魯知事覽次辦法是法律與感化並重村長副公費不可由縣署一律規定函……………九一

覆陽曲縣劉知事初辦村政先求無弊函……………九二

致各縣知事考查村長副優劣分別改選辦法文……………九三

致大同縣知事用衆辦法講演爲第一要者應仿太谷陽曲等縣使商人學生廣爲講演……………九三

致應縣知事鼓勵村長副負責辦事文……………九三

覆襄縣牟知事進行不宜過猛據屬區長中有染官氣與熱心不足者應分別糾正鼓舞函……………九四

致各縣知事對於不受感化之壞人宜嚴行懲辦函……………九五

覆平陸縣知事分區講演始終勿懈並留意節省民財函……………九五

覆昔陽縣刑委員村長副人選宜求健且賢者又附補救調查方法六條函.....九六

覆介休縣知事對於困難弊病應切言勿隱函.....九七

覆襄陵黃委員請示查清各垵嫌疑人均可令村間長具結並擬設團辦法函.....九七

致各縣知事用刑與用衆有妨不用刑亦與用衆有妨其中火候希各詳審函.....九八

致萬泉縣知事對付富紳督厲庶屬函.....九八

致三道尹整理村範圍函.....九九

致祁縣知事村範爲創行之政宜勇往直前勿畏難瞻函.....一〇〇

致離石縣張知事應本父母其心公僕其身之義著發進行函.....一〇一

致樽縣曹知事通令全縣各村官委到村非經吩咐不可代備飯食函.....一〇一

覆屯留縣任委員依照所開各節切實辦理函.....一〇二

致曲沃縣知事查照分段分等辦法切實辦理下鄉勿以多走村莊爲尙函.....一〇三

致繁邱縣魏委員對於村長副不可辱罵恫嚇函.....一〇三

致榮河縣楊知事檢閱送次關於村政各令文悉心研求自有適合辦法函.....一〇四

致昔陽縣知事懇切待遇村間鄰長虛心接納佐治人員以免官民隔閡函.....一〇四

- 致哥風縣知事對於嫌疑入切勿失之姑息函……………一〇五
- 致汾西縣艾知事督率員屬始終不懈收完全效果函……………一〇五
- 致河津縣知事須使據屬區長全體一致心力俱到函……………一〇六
- 覆交城縣劉知事對於用衆須振刷精神足踏實地勿稍因循函……………一〇六
- 致文水縣楊知事辦理村政須涵應與村閭鄰長協力進行函……………一〇七
- 覆應縣杜知事辦事到極難處正求進化之好機會函……………一〇七
- 致安澤縣知事應特別注意閭鄰長是否負責函……………一〇八
- 致孝義縣呂知事待遇僚屬須推誠相與遇困難代爲排除並勸勤於下鄉函……………一〇八
- 覆蒲縣潘知事須任勞任怨代村閭鄰長設法解除一切困難函……………一〇九
- 致興縣薛知事須與各僚屬和衷共濟並令復用衆情形函……………一〇九
- 覆臨縣喬知事用衆不可躁切亦不可迂緩函……………一一〇
- 致湖縣張知事辦理村政亟應設法改進函……………一一〇
- 致哥風縣曾知事對於壞人應重懲以利村政函……………一一一
- 致離石縣田實察委員確查專橫舞弊及不稱職村長函……………一一一

臨列太原縣留籍街村長副閭鄰長..... 一一九

告語各縣街村長副閭鄰長及人民舉辦村民會議文..... 一二〇

告語各縣高小及國民學校各教員..... 一二一

告語各縣人民..... 一二二

附：鄉甯縣村政成績比較會辦法節略..... 一二三

附：和順縣指導開村民會議辦法節略..... 一二三

附：孝義縣用秦辦法節略..... 一二四

第二編 村禁約

法 規

村禁約之規定及執行簡章..... 一二七

附：平遙縣扶助村禁約及保管罰款辦法..... 一二八

附：石樓縣村禁約罰款處分辦法..... 一二九

附：臨縣糾正村禁約辦法..... 一二九

文牘

訓令各縣彙送各村公議禁約文……………一三〇

訓令各縣指導各村息訟會與村禁約不應混合辦理文……………一三一

訓令各縣村莊按禁約處罰事項須由村長副閭隣長開會公議文……………一三一

訓令各縣遵照通令辦法處分村禁約罰款文……………一三二

訓令各縣依村禁約處交村費者在官員警不得提取賞金文……………一三二

行知渾源縣屬員下鄉應儘先爲人民解釋村禁約確實改進文……………一三二

行知各縣飭屬解釋村禁約執行簡章以免遇事不權輕重處罰文……………一三三

行知忻縣對於村款村禁約照訓令辦理文……………一三三

指令平魯縣村議禁約應令村長副就本村情形規定文……………一三四

指令中陽縣村禁約依村情而定不可期其一律文……………一三四

指令保德縣將煙民按村禁約罰交村費外須多方開導文……………一三五

指令代縣村禁約務求所禁爲民意所共惡之的文……………一三五

致各縣知事^三論村禁約之本旨及效力並村禁約不可由縣規定一律章程交村照辦函……………一三六

獲天鐵縣知事村禁約應由村民公同議定函.....	一三七
獲陽曲縣史委員依村禁約已了之細微事件不宜輕易變更並解釋村禁約與法律之問題函.....	一三八
獲辦樂縣王委員村禁約條文應隨村情酌量增減並貴能實行函.....	一三九
電令鄉官縣公議禁約係難易問題非能否問題文.....	一三九
電令各縣依村禁約交納村費非打井積穀教育基金三項不得動用文.....	一四〇
附：神池縣村禁約指導辦法.....	一四〇

第四編 村財政

法規

村長副支用公費規則.....	一四二
清理村財政簡章.....	一四三
清查村款條例.....	一四四
文牘	
訓令各縣聯合村籌款辦法文.....	一四四

訓令各縣轉飭各區長對於代追村費不得扣留分文	一四五
訓令各縣限十三年八月底以前將村費一律清理并令各段辦理人員負責文	一四五
行知秦河縣督促南辛莊村長迅速清理村款以利村政進行文	一四六
行知趙城縣督令各村妥籌管理村款辦法以免舞弊而息紛爭文	一四六
行知壽陽縣嗣後無論何項官員下鄉不得再有藉貼脚費情事文	一四七
行知安邑縣令各村清理村款開單公布並清查已經公布發生糾葛原因文	一四七
訓令各縣知事督率所屬認真清理村款並依限照表填報文	一四七
指令汾西縣煙賭罰款不得提成作村長副辦公費文	一四八
致榆次縣知事力矯村長副等浮濫支用村款函	一四八
致各縣村範委員隨時調查清理村財政函	一四九
代電令芮城解縣村中處罰務須公道罰款必須歸村審判案件勿拘泥法理反背人情文	一四九

第五編 禁煙(附：禁賭)

法 規

調查密報煙民規則	一五一
----------	-----

各縣戒煙局組織條例	一五一
各縣區自治戒煙會章程	一五二
區自治戒煙會內戒煙規則	一五四
防止運吸金丹鴉片人條例	一五六
辦理戒煙獎勵條例	一五七
查禁販吸煙民條例	一五八
修訂煙葉給賞條例	一六〇
嚴禁販運煙丹辦法	一六一
陽曲太原榆次壽陽平定等五縣沿鐵路村聯合整理村統辦法	一六二
戒煙善後條例	一六四
各縣人民出省領照暫行章程(附：執照圖樣)	一六五
禁煙善後辦法綱要	一六七
領用各種和平戒煙藥丸戒煙章程	一六九
規定各縣領發各種和平戒煙藥丸章程	一七〇

修正禁賭條例.....一七一

附 錄

徐潘縣調驗煙民辦法.....	一七一
榆次縣調戒煙民辦法節略.....	一七三
榆次縣防止煙民復吸辦法節略.....	一七四
臨汾縣取締客籍煙民辦法.....	一七四
盩厔縣保衛團聯防煙丹入境辦法.....	一七八
大同縣取締籍煤窯工人吸販煙丹辦法.....	一八〇
大同縣發給煤窯工人牌照規則.....	一八二
平遙縣調查煙民辦法節略.....	一八三
興縣自新工廠簡章.....	一八三
大同縣防止煙民復吸分段訓戒辦法.....	一八五
醇縣監察販煙嫌疑人辦法.....	一八六
山陰縣煙民自新會規則.....	一八八

和順縣違煙民入煤窯作工辦法.....一八八

代縣調戒善後所辦法.....一八九

榆社縣防止郵件及郵差傳遞煙丹辦法.....一九〇

汾城縣新民工廠簡章.....一九一

臨汾縣禁煙善後辦法.....一九二

崞縣甄別煙民辦法.....一九四

壽陽縣甄別煙民之辦法.....一九七

太谷縣甄別煙民辦法.....一九八

清源縣戒煙善後辦法.....一九九

甯武縣免罰煙民辦法.....二〇〇

文 牘

訓令各縣搜查煙犯家宅預防挾嫌誣陷文.....二〇一

訓令各縣部定煙案罰金務須實行提賞文.....二〇二

訓令各縣嚴查煙丹文.....二〇三

訓令各縣辦理煙犯附捐核實認交文	二〇四
訓令各縣嚴禁販賣煙丹文	二〇四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嚴拿製造金丹文	二〇四
訓令各縣嗣後判處販賣金丹案犯應依修正嗎啡治罪法嚴重懲辦文	二〇五
訓令冀甯道河東道各縣鴉片販賣充軍人販運鴉片應按常人依法嚴辦文	二〇六
手令官吏滿除吸煙惡習文	二〇六
訓令警務處遼沁滎澤營務處河東道尹轉飭所屬稽查隊或檢查員劃清權限以免妨害村政文	二〇七
行知開喜夏縣兩縣共同轄地應不分畛域查禁莠民文	二〇八
行知臨晉縣簽給獎狀二紙仰轉給該縣張心貴夫婦以示獎勵文	二〇八
行知右玉縣知事辦理煙禁諸多疏忽應記過一次以示懲儆文	二〇九
訓令各縣新舊任知事交替煙案附捐列爲正式交代文	二〇九
訓令各縣對於估惡不改多方抵抗之煙犯以嚴法繩之文	二一〇
訓令各縣煙販煙民取保後仍查有販吸情事保人認罰之款悉數撥歸村社文	二一〇
訓令各縣辦理禁煙宜本父母愛子之心爲民戒煙不可因一人省事煩擾多人文	二一一

行知浮山縣知事禁煙成績甚佳着記功一次以彰勞績文.....	二一一
行知平順縣另選妥人辦理煙民工廠文.....	二一二
行知榆社縣知事禁煙成績已達十分之九深堪嘉尚着加俸一級文.....	二一二
行知廣靈縣禁煙當存其慎其難之心不可偏重用日文.....	二一三
行知壽陽縣指示用衆之道並嚴查暗賣金丹工人文.....	二一三
行知五寨縣戒煙會查戒煙民應認真辦理文.....	二一四
行知曲沃縣工廠爲煙禁後盾非管理嚴密不足以資感化文.....	二一四
行知懷仁縣對於秀民煙民當勸懲並施文.....	二一五
行知五臺縣知事禁煙成績已達九成以上着晉給第三級俸並勉勵各員紳村長等嗣後仍應查照各項用衆辦法努力進行文.....	二一六
行知懷仁縣禁煙要在恩威並用文.....	二一七
行知廣靈縣與直省接界各村賭頭須嚴行查禁文.....	二一七
行知山陰縣嚴懲煙賭秀民爲頭盜入手辦法文.....	二一八
行知祁縣迅將馬十長斥革依法嚴懲文.....	二一八

行知垣曲縣對於賭徒煙民勿再勸捐致招誤會文	二一八
訓令警務處各縣遵照迭次禁賭功令嚴密查禁文	二一九
指令隴縣尉率警佐區長等苦口勸戒煙民文	二一九
指令清源縣知事呈報驗場營組織自新促進會並送簡章文	二二〇
指令介休縣呈報擬訂戒煙會辦法文	二二〇
指令忻縣稽查煙民應從各方面查詢並督飭屬員奮勉進行文	二二〇
指令平定縣對於復吸煙民傳令勒戒不得責令捐款文	二二一
指令陵川縣對於煙禁須動緊查戒切實辦理文	二二一
指令陵川縣分飭各員於各小區內實行用情用衆並准辦理自新工廠文	二二二
指令隴汾縣販吸煙民應由知事特別注意不可盡委之主任協理文	二二二
指令吉縣不必使在逃及管押煙販捐助戒煙經費文	二二三
指令離石縣各區分設訓誡所應從事實上着想文	二二三
指令靈縣舉發煙案係爲地方除害非爲私人洩忿文	二二三
指令平陸縣辦理工廠應以簡便爲要文	二二四

指令五臺縣電報該縣吸販煙民均告肅清派員復查并另送名冊文	二二四
指令孟縣對於嫌疑入改過後註銷名字時須格外留意文	二二五
指令潞城縣會呈辦理禁煙情形文	二二五
指令左雲縣對於聯合禁賭切實辦理文	二二六
指令陵川縣知事呈送第一區刪除煙民清冊文	二二六
指令離石縣知事呈送訓誡所三四兩月出入人數及收支清冊文	二二六
致全省區長對於煙民入會戒除時應照後開四項辦法特別注意函	二二七
覆太谷縣知事論辦理禁煙使吸者能無販者自息函	二二八
致壽陽縣知事應督率各區區長勤於下鄉考查煙民狀況並考查村長副能否稱職函	二二八
覆介休縣知事指示調戒煙民方法函	二二九
覆安邑縣知事所擬復吸辦法應令區長揀屬村長副等負責查察函	二三〇
致新絳縣徐知事澈底查察煙民並卡緊辦理村戒煙會函	二三〇
致離石縣張知事注意戒煙會函	二三一
致各縣知事委員禁煙須全縣煙民一律戒除淨盡方為肅清函	二三一

敦潭源縣知事審察吸煙婦女分別辦理函.....	二二二
致各縣知事煙民服藥應分別老壯不得一律令服曼陀羅丸函.....	二二二
覆平順縣知事先將屢戒不悛人數釐定後再行設立煙民工廠函.....	二二二
覆平定縣委員對於煙民要再三勸戒使其真正悔悟確實戒除函.....	二二三
致長治縣知事論禁煙辦法函.....	二二三
與各縣籌戒煙善後辦法函.....	二三四
覆臨縣喬知事對於屢懲不改煙犯不可令村閭長擔保我塞用耒之路函.....	二三八
致各縣委員查報戒煙善後辦法函.....	二三九
覆嵐縣張委員不得將區戒煙會撤銷函.....	二三九
致屯留縣知事辦理戒煙應注意感化不可專用法制函.....	二四〇
致趙城縣潘知事辦理禁煙不可一味姑息函.....	二四〇
致大同縣馮知事屬令妥慎辦理縣長加委事項函.....	二四一
致徐溝縣知事嚴查復販販函.....	二四一
致大官縣喬知事勸誡煙民不必遽加以罪函.....	二四二

- 致新絳縣知事禁煙應始終卡緊認真查報復吸煙民方能日少一日函……………二四二
- 覆萬國拒毒會總幹事陳述山西禁煙經過情形函……………二四三
- 致潞城縣知事辦理煙禁須注重感化不可偏於用法函……………二四四
- 覆湖縣熊知事對於煙民仍應出以悲憫不可輕易處罰函……………二四五
- 致長治縣知事辦理煙禁以審查各段主任爲先者函……………二四五
- 致河津縣知事提醴士紳愛人救人之熱心協助禁煙函……………二四六
- 覆徐溝縣知事告知村間隣長方法俾了解禁煙爲愛人之事函……………二四七
- 致榮河縣知事辦理煙禁勿推諉勿躲閃並須切實辦理有嫌疑之士紳函……………二四七
- 致五寨縣魏委員查驗煙民仍應磨積以前辦法函……………二四八
- 覆方山縣柳知事用衆一事須將心操到將力用到方能逐漸有功函……………二四八
- 致猗氏縣知事對於煙禁應努力前進函……………二四九
- 電令各縣戒除煙丹以初次查出爲最好時機宜乘此努力令其戒除文……………二四九
- 電令忻縣各村吸販嫌疑入應切實懲儆文……………二五〇
- 電令大同縣詳確調查煙民文……………二五〇

電令各縣力防煙民服藥後飲水失效文	二五〇
電示各縣辦理禁煙應於農忙前真實了下文	二五一
電令各縣注意煙民服曼陀羅丸後服用白糖一撮藥即無效文	二五一
電令各縣禁煙非有九分功效不可輕設調戒煙民善後所文	二五一
電令各縣對於販吸嫌疑人不宜令村閭鄰長出具如再發現願受若干罰金切結文	二五二
電令各縣有神富吸煙者可自備資斧到省城中醫改進會戒除文	二五二
電覆繁峙縣張知事如煙犯出外無正當營業者即認爲未改文	二五三
電覆大甯縣對於沿河居民不必一律具結並示辦法文	二五三
電令各縣知事委員將老病煙民名冊照章宣布實行發藥並將名冊呈報文	二五三
電令孝義縣呈報肅清後仍應卡緊查戒勿稍掩飾文	二五四
告語各縣人民一	二五四
告語各縣人民二	二五五
告語各縣學生	二五五
告語各縣街村長副閭鄰長	二五六

告誡太谷縣紳民詞.....二五七

告示人民救人要從擒拿販賣鴉片金丹的人下手.....二五七

附 錄

榆次縣工廠辦法節略.....二五七

太谷縣分別管束煙民辦法節略.....二五八

襄山縣煙民自新會辦法節略.....二五九

應縣調查煙民前後家產生活比較表.....二五九

太谷縣稽查煙民移居表.....二六〇

襄垣縣保釋煙民辦法節略.....二六一

洪洞縣查驗煙民辦法.....二六一

右玉縣工廠辦法節略.....二六四

臨縣調戒所辦法節略.....二六四

忻縣稽查逃外販販煙丹嫌疑入辦法節略.....二六四

第六編 天足(附：剪髮)

法規

嚴禁纏足條例.....二六五

天足會簡章.....二六六

全省學生不娶纏足婦女會簡章.....二六八

委派女稽查員規則.....二六九

女稽查員服務規則.....二六九

文牘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各縣人民限期一律剪髮文.....二七一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人民辦髮限本年七月底一律除淨文.....二七二

行知各道尹親授初選當選人禁煙放足剪髮布告文.....二七三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嚴禁纏足並設立天足會文.....二七三

訓令各縣嚴禁幼女纏足按村普發告示取締纏足裝飾品文.....二七四

警戒各縣知事遵照前頒禁止纏足告示切實進行文	二七四
訓令各縣呈報最早改放天足婦女每村呈報一人以憑核獎文	二七五
行知各縣知事省外直轄各校實行辦理學生不要纏足婦女會文	二七五
訓令警務處各縣知事取締戲班不得僑飾纏足文	二七六
訓令警務處纏足婦女限期一律解放文	二七六
通令各縣將禁止幼女纏足加入村禁約內責成村長副等切實查勸文	二七七
訓令各縣區長勸導天足毋得逕入民舍及自行處罰文	二七七
行知大同縣知事勸導天足應指名召集詳切曉諭文	二七八
訓令各縣勸導天足酌委女稽察員文	二七八
訓令各縣實行修正嚴禁纏足條例文	二七九
訓令各縣剴切勸導以期收提倡天足之實益文	二七九
訓令各縣停止支發天足會經費文	二八〇
訓令各縣知事發禁止纏足告示文	二八〇
行知壺關縣嚴禁纏足惡習並戒早婚流弊文	二八一

行知陵川縣不可因農忙停止下鄉並應嚴行勸戒幼女纏足文	二八一
行知涪城縣對於纏足流弊家庭殘忍等情一律查禁文	二八二
指令壽陽縣嚴禁纏足惡風文	二八二
電催各縣校從速設立學生不娶纏足婦女會文	二八三
告參衆兩院初選當選人歸鄉後勸導鄉人禁煙放足剪髮文	二八三
禁止纏足告示	二八五
誠勸十六歲以上婦女解去纏足布條告示	二八六
嚴禁纏足布告	二八七
勸導天足告諭	二八七

閻伯川先生全集之一

治魯政務全書初編

村政下

第二編 村制

法規

改訂村政處組織簡章

第一條 本處承省長命令辦理村政及禁煙事務

第二條 本處設處長一人副處長二人管理一切事務

第三條 本處設秘書一人審核及修正各項文件

第四條 本處設股如左

第一股 主管本處一切庶務並其他不屬於各股一切事項及特別文件設股長一人股員三人（一人

村政 村制

一

一二三九

襄辦文件二人分管庶務會計）收發員一人書記員一人

第二股 主管考核各縣辦理各項村政事項股股長一人股員十人

第三股 主管禁煙法令稽核附捐煙案賞金及核收保管藥料監製藥丸稽收藥價等項股股長一人股

員四人軍署委員二人監藥員一人驗藥員一人

第五條 本處設編輯部專管會議記錄發行週刊旬刊各項編製事項股主任一人編輯員無定額

第六條 本處爲保管文卷繕寫文件得酌用辦事員僱員各若干人

第七條 本處爲考查各縣辦理村政成績之優劣設村政實察員若干人密查員若干人服務規則另定之

第八條 本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九條 本簡章自公布之日施行

改進黨制條例

第一條 各縣所屬鄉村按照本條例編制組織以立全民政治之基礎

第二條 鄉村編制及村長副閭鄰長選任均適用前定各辦法其簡章另修定之

第三條 編制內按事羣之性質設左列各部門

一 村民會議

一 村公所

一 息訟會

一 村監察委員會

第四條 村民會議規定全村一年中一切重要事務及選舉辦理村務各項人員其簡章另定之

第五條 村公所辦理全村執行事務其簡章另定之

第六條 息訟會調理村民爭訟事件其簡章照原條文修訂之

第七條 監察委員會專司監察事務其簡章另定之

第八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整理村界簡章

第一條 本簡章以便利土地管轄確定村界爲宗旨與土地所有權毫不牽涉聯合村所屬各村均須各劃村界以便分管

第二條 確定村界應由連界之村長副協商辦理如有糾葛互爭情事應陳由該管區長查明秉公評議轉呈縣知

村政 村制

事決定之不服者得訴願於該上級官廳

第三條

劃分村界以固有之界限爲標準如舊日無確定界限者依左列各款劃分之

一 以各村現有產業爲標準但不得插花

二 以山之分水嶺爲標準

三 以道路爲標準

四 以渠道爲標準

五 以溝澗爲標準

六 以堤岸爲標準

第四條

村界劃分後應製界石鑄明某村地界字樣植立界線之上

第五條

村界劃分後應將所管地段周圍界線繪其簡明圖說兩份一份呈由區長送縣立卷一份存置本村

第六條

村界劃定後凡在界內土地均由各該本村施行管轄權

第七條

凡以街分界者准用本簡章之規定

第八條

本簡章自公布之日實行

村土地編製條例(附表)

第一條 村界劃定後凡在本村界內之土地均依本條例編製之

第二條 編製土地由村長副督同閱長行之臨時得調取地主契據藉資考查

第三條 編製土地依村土地編製表按照說明確實查填訂冊(表及說明附後)

第四條 此項表冊編訂完竣送由區長轉送縣知事蓋印發還本村由各村長或村副保管

第五條 凡村界內之土地不論地主是否本村人均應以本村之土地編製之

第六條 此項表冊如因開墾或災變致土地有增減時於該年內重行編審一次

第七條 街土地編製准用本條例之規定

第八條 本條例自民國九年一月實行

村土地編製表式

方位	地名	號數	地形	土色	畝數	銀糧或 米豆數	備	考

八備考 倘若村土地有新開墾的或水冲沙壓的土地數目必定是有增有減這備考一欄就是將這土地增減的畝數年月填明以便重行編審

修訂鄉村編製簡章

第一條 本簡章根據改進村制條例第二條規定之

第二條 各村區域均以本村原有境界為準遇境界不明時由連界村長副協商劃分如有爭執應呈由區縣決定

第三條 凡滿百戶之村莊或聯合數村在百戶以上者為一編村應設村長一人村副一人其戶數較多者得增設村副但至多不得過四人

不滿百戶之村莊因特殊情形不便聯合他村者亦得自成一編村

第四條 依前條第一項之規定如係聯合數村為一編村者應以戶數最多之村為主村

第五條 村內居民以二十五家為間設間長一人五家為鄰設鄰長一人間鄰應各按次序冠以數目字樣如第一間第二間第一鄰第二鄰之類

第六條 依前條規定如因居住團結或不便分配在二十五家以上五十家以下或不滿二十五家者亦得設間長一人或在五家以上十家以下者可設鄰長一人

第七條 本簡章之規定城關街編制亦適用之

第八條 本簡章自公布之日施行

村公所簡章

第一條 本簡章根據改進村制條例第五條規定之

第二條 各編村須於主村設立編村村公所

第三條 村公所爲執行村務機關其執行人員以村長副閭長組織之如村長副閭長不足七人時由村民選補之如過十三人時閭長分班任事其分班法由執行人員會議定之

第四條 村公所應辦事務如左

一 行政官廳委辦事項

二 村民會議議決事項

三 其他一切應行執行之村務

四 報告職務內辦理情形及特別發生事件

第五條 村公所處理事務應以合議制多數議決行之

第六條 每年於春節後一月內由村長副召集閭鄰長互選數人受村長副之指揮分司村款積穀保衛團事務

各項事務前項分司各項事務人員如各村習慣上有由村民公舉者仍從習慣

第七條 遇有特別重要村務須提交村民會議議決後執行之

第八條 村公所應置記錄簿將處理重要事務之到場人數及所辦事項登記之

第九條 各附村得設立本村村公所其職員由本村村副閭鄰長組織之執行村務準照前列各條辦理

第十條 村公所辦公費由村民會議定之

第十一條 本簡章自公布日施行

整理村範規則

一 鄉村爲羣衆集合之單位欲改良人羣須先改良鄉村

二 凡山西編村制有合左列六項者爲自治模範村

甲、無販賣鴉片金丹者

乙、無窩賭及賭博者

丙、無爲盜者

村政 村制

丁、無窩藏者

戊、無鬥毆及持刀行兇者

己、壯年男子無游手好閒者（十五歲以上五十歲以下）

三 各鄉村應由村長副協同閭長切實本上項整理俟確無六項情形至六個月者可由村長副報明區長區長考查一月確無六項情形報明縣知事查核後由縣知事呈請省署給與村長副雙穗章俟一年以後再不發生前項情弊者由知事報明省公署發給某村自治模範村匾額並准其建立石碑於村前

四 各村長副整理村範有爲難時區長應盡力扶助之區長勢力不及時應稟明縣知事扶助之

凡一區內有模範自治村至二編村者區長記功一次三功併記大功一次

凡一縣三區長均記功者知事記功一次均記大功者知事記大功一次

村民會議簡章

第一條 本簡章根據改進村制條例第四條規定之

第二條 村內居民年在二十歲以上者均得參與村民會議如村中習慣以每戶出一人亦可但有左列各款之一者不得參與會議

- 一 品行不端營私舞弊確有實據者
 - 二 販吸鴉片金丹及含有嗎啡等毒質者
 - 三 窩賭及賭博者
 - 四 窩盜及竊盜者
 - 五 有精神病者
 - 六 曾受刑事處分尙未復權者
 - 七 因故被村民會議議決不准參與會議者
- 村民會議議辦事項如左
- 一 選舉村長副及村監察委員息訟會公斷員
 - 二 省縣法令規定應議事項
 - 三 行政官廳交議事項
 - 四 村監察委員會提交事項
 - 五 議訂及修改村規約及一切村規事項
 - 六 村長副贈贖事項

七 本村興利除弊事項

八 村民二十人以上提議事項

第四條 會議分通常臨時二種由村長召集之通常會議每年舉行一次臨時會議遇有特別事件隨時召集

第五條 開會時須有應當到會之村民過半數之到場始得開議

第六條 會議細則各村自定之

第七條 本簡章自公布日施行

修訂村閭隣長選任簡章

第一條 本簡章根據改進村制條例第二條規定之

第二條 村民年在二十五歲以上現未充當教員及在外別有職業備具左列資格者得選爲村長副

一 參與村民會議者

一 樸實公正粗通文義者

第三條

村長副應由村民會議加倍選出由區報縣擇委委定後呈報省署備案

村長副選舉時區長或助理員得到場監視

第四條 村長副任期一年每年於春節後一月內改選但得連選連任

第五條 村長副改選後舊村長副須於新村長副奉委之三日內將所管一切移交接管由新村長副將交接日期報區轉縣備查連任者亦須將連任日期報查

第六條 閭長於每年新村長接事後十日內由本閭居民推選定後送由村長報區轉縣給證

第七條 鄰長於每年閭長改選時由本鄰居民推選之

第八條 本簡章之規定街長副亦適用之

第九條 本簡章自公布日施行

各縣選任村長副閭長暫行規則

一 村長副改選每年於十一月舉行

二 各村選舉日期由區長於每年十月以前按村分日排定預先通知

三 各村接到通知後由現任村長如期召集選民照章選舉

四 前項選民以年滿二十歲以上之男女為合格選舉時由合格民戶以每戶出一人為限

五 舉行選舉由區長監察或派助理員監視

- 五 各村村長副照定額加倍選出
- 六 選舉方法以投票行之遇有特別情形時得呈明縣知事變通辦理
- 七 充當救職員及在外別有職業者不得被選
- 八 當選人選出後非有舞弊確證他人不得攻訐違者懲辦
- 九 當選人選出後如有事故不能承應時須於當選後三日內報明區長核辦
- 十 選舉確定後由區長彙報縣知事照章選擇委任
- 十一 前項當選人經縣知事委定非臨時發生特別事故不得辭退
- 十二 自奉到委狀之日起由前村長副於三日內將所管一切移交新村長副接管並將交接日期報明區長備查
連任者亦須將連任日期報明
- 十三 新村長未接事以前一切村事仍由前村長負責
- 十四 縣知事選擇委定後依村制簡章第十二條之規定彙造村長副名冊呈送省道公署備案
- 十五 各閭閻長於新村長接事後十日內推選送由區長轉呈縣知事給證
- 十六 本規則於各街選任街長副閭長亦適用之
- 十七 本規則自公布日實行

縣知事召集街村長副規則

第一條 每年須集合街村長副二次分類宣布政事其集合時期由縣知事酌量地方情形行之以不擾及農忙爲準

第二條 凡省令飭辦之要政有確爲街村長副所難瞭解者得臨時召集宣布宗旨並指導辦法

第三條 知事到任兩月內須將所屬各街村長副陸續延見詢問各村現狀

第四條 除一三各條外縣知事對於街村長副尋常政務以行知之催辦之件以警戒行之不得任意召集有妨公職

第五條 街村長副經警戒後仍置不理縣知事得單獨傳查或委員查明察度情形核辦

第六條 知事每月內至少須輪赴各大村鎮查催要政兩次以代召集之煩難

第七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縣知事接待街村長副規則

第一條 知事對於街村長副應隨到隨見

第二條 知事接見街村長副應加以禮貌不得輕慢

第三條 街村長副來調知事時縣署公役務須即時傳達不得任意留難需索

第四條 街村長副進見除商權屬辦事外不得有所請託

第五條 街村長副遇有緊要事件用函通報知事

第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鄉村接待警差規則

第一條 警差因奉令傳辦事件到村時不得向村中需索錢文村中亦不得給與錢文

第二條 警差到村所需食物應自行公平價買如遇小村購買不便時即由村長副指定地方代為料理

第三條 警差到村如必須住宿時應由村長副指定地方惟不得另索宿費

第四條 警差到村如有違背前三條各規定者准由村長副稟明縣知事從重懲辦

第五條 以上各條係專指辦理行政警差而言其屬於訴訟傳喚事件仍照按照里給費章程辦理

村政獎勵條例

第一條 凡辦理村政著有勞績或熱心襄助整理及村仁化有足以表揚者得照左列種類分別給獎

一 金鼎獎章

二 匾額

三 寶鏡獎章

四 腕鐘獎章

五 雙穗獎章

六 裏狀

第二條 前條除一二兩項係由省長特給外其餘四項得由知事呈請獎勵

第三條 學生講演出力者得依照第一條二六兩項獎給其團體

第四條 各種獎章均分一等二等由本署按照成績分別核發之

第五條 知事呈請給獎時須將本人勞績連同履歷送核不必指請何項獎品如係因村仁化請獎者亦只敘明事

實呈請核獎

第六條 獎章限於本人終身佩帶但因犯罪或違犯其他法令被褫奪獎章時須將獎章繳還本署

第七條 獎章及裏狀如有遺失時得呈請補給但獎章須繳納鑄造費如左規定

補金鼎獎章納費二元五角

村政 村制

補發獎章納費二元

補鑄獎章納費二元

補發勳章金色納費六角五銀色納費五角

第八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施行

村政考核條例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村政考核分左列三項

一 對人考核 知事兼屬區長村長副屬之

二 對地方考核 村地方屬之

三 對事考核 村範村禁約息訟會保衛團屬之

第二章 對人考核

第二條

考核知事區長分勤勞與忠誠二項

一 知事區長勤勞考核以下鄉日數多寡為準分上上中中下下五等

二 知事區長忠誠考核以左列二項為準

等

第三章 對地方考核

第五條 對地方考核應觀其人情風俗及民治精神如何定其等次

- 一 人情考核以信實進取愛羣者爲上等信實愛羣者爲上中信實者爲中等嗜利而實不至浮僞者爲中下變詐刻薄者爲下等
- 二 風俗考核以整肅而和藹樸實而光華者爲上等整肅樸實而不和藹光華者爲上中樸實而不光華者爲中等奢侈而不至放蕩者爲中下奢侈而放蕩者爲下等
- 三 民治精神考核以本村能自了本村事完全不靠官廳扶助者爲上等經官廳督促始能自了者爲上中繁難事項必須由官廳扶助始能解決者爲中等簡易事項亦須由官廳扶助爲中下完全須由官廳辦理者爲下等

第四章 對事考核

第六條 村範考核以原無村範中各項嫌疑入者爲上等雖有尙能盡數改者爲上中能改三分之二以上者爲中等能改一半以上者爲中下改悔不及一半或調查遺漏在十分之一者爲下等

第七條 村禁約考核以村中人能爲村禁約之後盾而實行者爲上等村長副團鄰長能團結實行兩村人多數羣

意者爲上中憑村長副維持尙能處置得下去者爲中等不能實行者爲中下有流弊者爲下等

第八條 息訟會考核以公斷人斷事公平人民信服者爲上等大多數信服者爲上中判斷容有錯誤而毫無偏私之心者爲中等不明事理者爲中下不主張公道及有其他流弊者爲下等

第九條 保衛團考核以能使全村好人樂於團結而團中少年復能於暇時操練技術者爲上等勉強團結勉強操練者爲上中只能團結不能操練者爲中等不能全數團結而村中尙不受保衛團之害者爲中下保衛團反爲壞人團體村中受其騷擾或藉端虛耗村款者爲下等

第五章 附則

第十條 考核表式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

第十二條 本規則有自公布之日實施

村葬條例

第一條 各縣村長副有因公被害身死或在職時因辦公積怨於卸事後被壞人戕害者由縣知事開具事實呈請省裏核准舉行村葬

村政 村葬

第二條 村葬費一百二十元由省地方款支出

第三條 村葬墓側由官廳建立碑記以表彰之前項碑記刊明因公被害事實及村葬年月日由縣知事書名建立
建碑費由縣地方款支發

第四條 關於村葬各就地方習慣由區長派助理員一人會同本村村長副及死者遺族經理之
第五條 舉行村葬由縣知事派員率同本村村長副閭長及本村人民致祭並派警士護喪送殯

用衆辦法綱要

用衆一事，最須費心，且要有恆。最忌不用心，與一暴十寒。一年中，要大家每日用十分鐘的心；不要大家一年內加勁用二三十日的心，以後不再用心。用衆，非用到鄰長身上不算。用鄰長之法，以後應從簡易順入手。

如鄰長把官廳的話說給各戶，

如鄰長把本鄰內各戶的情形說給村長，

以上兩事甚易，決無辦不到的鄰長，亦決無不敢辦的鄰長。如果辦到此二事，政治上必收莫大之效果。全縣鄰長每人各出一分力，較知事一人出百分力尚多幾萬倍；問鄰長十分鐘間可各聽說檢查鄰民一

次，知事十年間未必能普勸全縣人民一次；用衆之效果，其大無算。但聞鄰長檢點勸說與否，全在知事用心與否。

知事用心之路徑

第一須不貪財。不貪財，則心不爲謀私利算私賬所占，然後騰出心來，始有心可用。

第二不執成見不要脾氣。則心無遮蔽，始能用心也。否則用氣耳。

貪財用氣，連接屬區長尙且不能用，與幫助自己的委員亦不能合，何用衆之能？

第三要有規則。無規則，等於無串之錢，勤者勳而惰者息，一日暴而十日寒，不能按日計程，不是若網在綱。其規則，應由各縣本簡易順三字自行規定之。着眼處大概如左：

一 令鄰長轉知之話不可過多，意思不可深。須與鄰長一說，鄰長即懂；鄰長與人民一說，人民即懂，不須講解。

二 村長如何告說閭長，閭長如何告說鄰長，告說不到，誰負稽查之責，如何稽查。

三 鄰長告說不到，誰負稽查之責，如何稽查，稽查者，是否稽查，又誰負其責，如何負法。

四 知事對於各級負責之人，如何執簡御繁，而知其負責與不負責，又如何用適宜之獎懲方法，以督促與鼓勵之。

五 各段主任每次下鄉，知事將應當抽查之事列爲一單，令其必須抽查若干戶，證明省道縣之令告知人民者，已否告知；村政之當報告村長者，已否報告；村長之應當通知主任或縣長者，已否報知。

六 凡各村之堪爲宣傳者：如某村保衛團息訟會如何好，某村管理嫌疑入及禁賭等如何好，某村村款如何節省，如何真確，均當預先開一單帶在身上，無論知事委員各段主任下鄉，每到一村必說。並將一村好了一村不受害的話吩咐村中，不怕煩，亦是每到必說，說的久了，壞習慣纔能改。

七 知事下鄉，亦定爲一種一定的格式，必將應抽查之事，列爲一單抽查之。以爲各主任辦事實否之考核。

以上七條，爲用素不可少之要件，必須分別規定，方能無論何時何地均不遺漏，其村政始能日趨有功也。

第四小段主任將本段內用鄰長之結果，每兩月詳報縣署一次。其表式如左：

第幾段主任（某名）報告用鄰長實況表

村名	第幾間	鄰長總數	能整理村本 鄰的鄰長數	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不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與村長副查考 不同的鄰長數

第五知事每四個月報告本署一次其表式如左

縣知事(某名)報告第幾段主任(某名)用鄰長實況表

附記	村名	鄰長總數	能整理村本 鄰的鄰長數	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不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與村長副查考 不同的鄰長數
本表內所列數目係據小段主任報告由知事親身抽查過若干鄰後所編						

三民主義訓練委員會簡章

- 一 本會為訓練各縣村閭鄰長及全縣人民了解三民主義而設。
- 二 委員會由左列人員組織之

縣知事

村長 村制

2 省政府委員

3 縣公署全體據屬

4 各區行政長

三 委員會以縣知事爲委員長

四 省政府委員到縣後應先集合本會委員開一預備會議

五 預備會日期至多以五日爲限

村監察委員會簡章

第一條 本簡章根據改進村制條例第七條規定之

第二條 監察委員會由村民會議於村民中選舉五人或七人組織之

第三條 監察委員會職務如左

一 清查村財政

二 舉發執行村務人員之弊端

第四條 監察委員會如查有前條第三款情事應報區轉縣核辦

第五條 監察員任期一年但得連舉連任

第六條 本簡章自公布日施行

村民講演辦法

第一條 凡遇村民集合唱戲起會時應由村長副召集講演之

第二條 講演人員爲本村小學教員村長副及村人有相當知識者或由村長副聘請過往人員及有講演專長者擔任之

第三條 政學各界服務人員回籍者亦均得由村長副臨時召集村民聽其講演

第四條 講演事項列舉如左

- 一 灌輸人民參政事項
- 二 勉人爲善事項
- 三 預防人畜傳染病事項
- 四 女子生產及養育小兒事項
- 五 節量農業經驗及防範農業病害事項
- 六 講說村政週報及革命牆報事項

七 現行法令之應使村民了解事項

送達村政週報及革命牆報規則

第一條 村政週報爲進行村政革命牆報爲革新社會之重要資料應由知事區長分別負責迅速送達各村

第二條 村政週報應按先後次序編訂成冊保存於村公所內革命牆報貼於村內適中地點之牆上以便公開並

禁止人民撕毀

第三條 週報牆報均由發報處逕寄各區但區公所所在地不通郵政者寄由縣署於報到三日內送達之

第四條 各區送報應按左列各款辦理

一 將所管村莊劃定數路於報到二日內飭警送達最近村莊責令各村即時依次遞送

一 各村送報是否迅速有無積壓由區長隨時稽查注意督促

第五條 各村收閱報紙後是否遵照第二條認真辦理由實察員及縣區各員隨時查察

第六條 縣區對於週報牆報如有積壓及不認真督促迅速送達情事由實察員隨時查報總部酌予懲處

第七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村長圖記啟用辦法

- 一 村長圖記除在村長應辦的公事文件上加蓋外不得隨意啓用
- 一 村長圖記須由村長親自保存不准隨便交付他人使用
- 一 遇有應行加蓋圖記的文件村長須親自審查明白慎重啓用
- 一 村長對於必須加蓋圖記的事件除法令上明定有手數料外不准需索分文並不准拒絕加蓋違者受相當處分
- 一 凡拿上空白文件及非村長應辦公事的文件請村長加蓋圖記者應一概拒絕以免蒙混作弊
- 一 村長如將圖記交付他人使用或被他人利用濫行加蓋者應受保管不慎的處分
- 一 如遇村中有勢力的人持不應蓋章之文件向村長請求蓋章者村長應告以大義並將此次手諭詳細說明拒絕加蓋

附 錄

太谷縣銘賢學校整理村範協進團草章

第一條定名 銘賢學校整理村範協進團

第二條宗旨 以協助官廳改良村制爲宗旨

村政 村制

第三條團友 凡本校職教員學員贊成本團宗旨甘願服務者皆得爲團友

第四條職員及職務

團長團副書記文牘會計各一人編輯員五人講演員若干密查若干人

第五條分組 本團講演時分組出發每組舉組長一人領率並管理本組一切交涉事項

第六條團費 除呈請縣公署酌給車馬費外其他費用皆由本團籌募

第七條旅費 出發路程在十里以外者發給車馬費一日不得回校用飯者得支領飯費

第八條出發 每星期日出發一次如有特別舉動必須出發者不在此限

第九條集會 關於報告及進行事項團長臨時召集會議

第十條 應進行事務

一 在所分配之村莊召集煙民開演講會並分散關於煙毒損害之傳單

二 在所分配之村莊組織改良村制協進團

三 在所分配之村莊按照縣署發給之嫌疑名冊實行調查工夫

四 聯合村長團長實行整理村制

五 聯合國民學校教員學生實行視察及擔任報告之責

第十一條 出發手續及規則

一 出發時由租長領率指揮直赴所分配之村莊不得推諉

二 至村莊時須先訪請村長召集煙民開演講會切實勸導不得有護罵恫嚇行為

三 按照縣署發給之嫌疑名冊詢察其是否改過

四 密查應於講演時實行視察工夫將所視察情形記錄於手冊以便報告

第十二條 附則

一 本草案遇有不便施行時得由團友十人以上請求團長召集會議修改之

二 本草案自公布之日施行

修正沁水縣獎勵村閭辦法

一、村閭的成績，第一是要把嫌疑人全數調查出來，第二是要把嫌疑人全數改了。所以村閭內的嫌疑人都不能全改了，村閭鄰長的錯兒小；不能全數調查出來，村閭鄰長的錯兒大。若能將嫌疑人全數調查出來，又能辦好滿三個月者，嘉獎全村，或全閭一次。繼續得獎滿一年者，賞給模範村或模範閭匾額。村長副由知事核獎，或請省長獎勵；閭長除由知事嘉獎外，並得記名備選村長副。

二、村間得獎後，能繼續辦好滿一年者，仍得繼續請獎。

三、村間得獎後，如果發生壞事，於村間名譽無礙，但能細心調查，繼續辦好，仍得繼續請獎。

四、村間得獎後，如發生壞事，匿不報告，並不辦理者，從前獎勵一律撤銷。

五、凡獎勵村間及村間長時，知事以手諭宣布全縣。

六、村間成績，每三個月由區長揀屬詢查一次，優良者，彙案請獎。給獎前，須由知事委員會同審核。

七、小學教員幫助得力者，准照村長副例，核給獎勵；鄰長之熱心者，亦准隨同間長請獎。

八、村間長陳述不實，由揀屬區長申警之；揀屬區長詢查不實，由知事申警之。揀屬區長受申警滿

三次者，呈請議處；村間長受申警滿三次，仍無改悔希望者，停職另選。

九、每屆給獎後，由知事彙報省長一次。

凡申警村間鄰長時，不可用申斥記過等字樣，可用記錯、記不實在、記不愛人、記不熱心等字樣。嘉獎時亦不可沿用舊式，須措詞醒豁，令人一見便懂；姑舉一例：如查該間三個月內無不好的事，無不好的人，真是好間！著將此令張貼間中，以爲全間光榮。至令紙之尺寸大小，由各縣自定之。

長治縣村民會議辦法

一、各村村民會議，於春冬二季開大會二次，日期由村中酌定；呈明縣署，屆時各段主任前往查覈，先用剴切之言詞說明村人自動辦事之好處，與村閭鄰長之職責及村禁約之效力，然後由村長主席，議定以下二事：

甲、公議禁約 先由主任說明村中有壞人，則好人不能安生，且好人家子弟亦不免受害。但是，要教壞人不做壞事，僅憑官廳禁止，實在不如好人結合團體抵制，較為嚴密公道。抵制之法，全恃禁約。村中既有禁約共同遵守，則壞人不敢作壞，好人自可安生矣。然後由村人將應禁之事一一提出，村長主席，對象表決。如已議定禁約，（如開第二次）由村長將原有禁約逐條宣讀，令村人將應增應刪之事提出，公同表決。

乙、興利 主任先擇該村最易辦到之興利事項（如掘井開渠植樹興學之類）為之說明利益，並應自動舉辦，不可全靠官廳。然後村長主席，村人提出研究，如不能解決時，主任代為說出辦法，村人公決。

一、由主任詢問村中最難辦理之事，並公署規定通辦事項有無不合該村村情之事實。

- 一、村中應備一紀錄簿，將年中興革之事何得何失，及處罰要案全行登入，以備下次開會繼續研究。
- 一、此紀錄簿爲主任照抄一份，由縣署彙集，俟行政會議時，以定應與應革應注意之標準。

太谷縣整理村範商界協進會辦法

- 一、太谷城關各商戶通計一千二百有餘，共同組立協進會，擬分二十二組。其地址附設商會，暫借商會左近之南寺爲開會地點，討論進行辦法。每禮拜至少開會一次，藉以和洽多人意見，並報告各個人勸勉之事實。

- 一、本會會員無定額，惟先於城關各商戶每家指定一人或二人爲本會會員。先選擇前設商業傳習所講堂爲各會員分班聽講之地，每班六十人，以現有之會員一千三百人計算，二十二日即可完全輪流聽講一週，總以應具有同一協助宗旨及明瞭村範辦法爲旨歸。主司講演者爲縣署知事以下接屬及商會董事，並各號明白事理之號掌。講演材料，以省煩村範辦法爲本。再對於商號青年學徒加以一種指導訓告，養成商人最高道德品行，不使軼越法禮範圍以外。

- 一、本會各組人員，每星期派出若干人，分赴各大鎮村周游講演，但初次舉行時，得請由縣加派導

屬或區長一人，協贊進行，以資提倡而昭鄭重。

一、會員講演成績，以每人能指名擔任勸醒販吸煙丹者十人爲低額，由商會酌給名譽獎勵，過十人者，由縣酌予嘉獎；如有特別成績，由本會會長報由縣署呈請省長敘獎，以資鼓勵。

一、各租人員出發某村，須預先通知該村村長副招集村人齊來聽講。其商務較繁之鎮村，得由會聯絡該處商人設立協進分會，務使全縣商人均有會員資格，共同負擔協助責任而後止。

一、凡屬本會人員，對於會外（指非商界團體而言）吸食煙丹之人，無論認識與否，須加以懇切之勸導，如再四勸告察其不能聽改者，報請縣署予以相當之懲辦。至於會內（即商界團體內者）商界各號掌夥吸食煙丹者，勸之不聽，先報告大會立逐出會，並以大會名義公同請求縣署加以嚴重之懲罰，以樹風聲。

一、本會設調查員多名，專調查縣境各商家營業正當與否。如果涉及嫌疑，先由會內勸戒，令其改途；如勸戒而依然不聽者，應即報告大會宣布商家均不得與之交易來往；並以大會名義請求縣長派警一人，站立該商家門首隨時監視，以爲不愛名譽者戒。如查有實據者，送縣嚴辦。

一、入手調查時，先查明某商號開設何街，操何種營業，財東爲誰，號掌爲誰，號夥若干名，房東爲某人，甯詳勿略，查明後，登冊存記。新開各商號，須先行報明商會立案，以爲實行調查之

根據。

一、會中人員到村講演時，所有一切車馬旅費，統由商會負擔，不受村中供給。

汾城縣用衆辦法

甲 責成

一、良心主張之責成 不要良心四字，誰人也不願當。轉移各項嫌疑人，只此良心二字；責成村閭鄰長，亦即在此良心二字，秦越異視，賢否所差無幾。每次知事據屬區長到村，即以此爲責成村閭鄰長之要點。

二、利害關係之責成 一村有一壞人，定不只染壞一個良善子弟。各堵門前終無乾淨之期。村閭鄰長各有兄弟兒孫，即應負切實勸勉切實稽查之責。

三、結合團體之責成 甲村有幾個壞人，每至將乙村牽涉；（如窩賭窩娼及販煙之類）乙村有幾個壞人，每至到甲村胡鬧；（如賭博鬥毆打游手之徒）則必聯各村之村閭鄰長，按照前二項之建議，互相稽查互相勸告。

四、上下一氣之責成 知事區長據屬到村，欲確知各項嫌疑人之誰已改悔，誰未改悔，或雖改悔而不

能保其不反覆者，則縣不如區，區不如村，村不如閭鄰，故村長副即應盡其明密報告之責。

乙 鼓舞

一、隨時之鼓舞 各村閭鄰長果能按照責成四項切實辦法，縱不至十分收效，而以其辦事精神上之注意，除由據屬區長當場許可外，得報由知事親往該村爲之賞衆解釋反覆贊揚；並酌舉其中之實有成績者，印刷手諭宣傳各村或予以褒狀，題給匾額，以示優異。

二、特別之鼓舞 各村閭鄰長果能按照責成四項切實辦法，始終不懈，能令各項嫌疑人均知感戴，除臨時鼓舞外，並得呈請省長頒獎，以示優異。

三、比較之鼓舞 若各村閭鄰長對於責成四項，心存敷衍，屢經告諭不知振作者，或則申警，或則撤換；卽時印刷手諭宣傳各村，俾劣者知警，期優者益勤。

丙 督促

一、因地之督促 大村小村散村整村難治易治，顯有區別。對於難治之村，由知事委員及分任各村之兼屬區長併力督促之。

二、因時之督促 擬定期限，逐漸前進，分別開時忙時，積極消極督促之。

三、因人之督促 各村鄰長，強弱殊質，老少異趣，查其有無辦事真力，是否具有最後熱心，以鼓

三、舞申警督促之。

四、因事之督促 各項嫌疑人，均以能知有恥，永遠改悔為結果。而嗜煙賭者，為社會最有關係最難感化之份子，應視為當務之急而督促之。

丁 指導

一、明為指導 辦理村政無他訣竅，只此實心實事四字。村閭鄰長如有畏難情形時，即將甲款所開列第一項之意義，招集各項嫌疑人到場，當衆演釋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能使各項嫌疑人有感觸之心，即為村閭鄰長實行着手之地。

二、暗為指導 各村對於各項嫌疑八，不失之寬，則失之嚴。寬則等於不理，嚴則疾惡太甚，同業指正，必致惹起村人糾葛；故糾正之法，務以不長各項嫌疑人之傲，不奪村閭鄰長之氣為準。

戊 扶助

一、明為扶助 村閭鄰長辦事實在而能力稍弱，抑或積極進行而中生障礙，則由縣知事據屬區長等排除而疏通之。

二、暗為扶助 壞人每多不聽好人話。村閭鄰長對於各項嫌疑人，有盡力勸導而反至於生厭結仇者，不是背地謠言，便是暗中加害，此等事或知事據屬區長到村查出，或村人密行報告，不可不避。

爲發作，稍遲數日再爲傳懲。俟其改悔，仍由村人具保。

三、直捷扶助 每次知事據屬區長下鄉，遇有關於村禁約或息訟會不能了處之事件，即時加入團體，商由大眾共爲理處。其有關於公益事項，而因款項無着，並即時招集大眾，作爲領袖，爲之設法籌集之。

四、間接扶助 村閭鄰長如有知識欠缺，對於村政不能明了時，即由各該村之小學教員擔任解釋，並爲繕寫，但村閭鄰長不得從此置身事外。

介休縣用衆辦法

一 責成方法

甲、對於本村各項嫌疑人改悔時間之責成 凡村中吸販及其他各項嫌疑人，村閭鄰長之力足以令其改悔者，均責成村閭鄰長，限期自令改悔；改悔後，即由閭鄰村長挨次遞報縣署備查。

乙、對於各村各項嫌疑人互相救濟之責成 凡甲村嫌疑人逃至乙村，或乙村嫌疑人逃至甲村時，應責成各村的村閭鄰長，不分畛域，彼此互相稽查，互相通知，互相傳戒，期無隱匿遺漏之弊。

丙、對於各村各項嫌疑人應有極詳細登記之責成 凡各村各項嫌疑人，確有若干，是否改悔，（如

販者是否改悔，是否出外；吸者是否戒清，是否復吸，是否屢戒不悛，及出外死亡老病等項。
（各村既無詳細記載，欲其責成辦理，亦殊感困難。此事宜由縣署規定表簿，責成閭鄰長據實報告，責成村長依式詳細登記，保存於村公所內。

二 鼓舞方法

甲、特別優待之鼓舞 凡各村之村閭鄰長辦理村政，真能熱心負責，主張公道，品行端正，成績顯著者，經考查屬實，應由縣署予以通知書；每遇縣區有重大事務時，得由縣區通函招集，差隨地方政務。

乙、普通優待之鼓舞 凡能熱心負責之村閭鄰長，經分區辦理村政人員查明屬實：（一）由縣署委為辦理村政勸導員。（二）由縣區存記姓名，以為下期村長副之備選人。（三）以手諭告知全縣。

丙、特別請獎之鼓舞 凡村閭鄰長之成績特佳者，即將其事實呈報省長核獎。

丁、普通給獎之鼓舞 凡村閭鄰長之成績尚好者，先由縣給以嘉令；甚好者，由縣給以匾額。

戊、責備之鼓舞 凡不負責任之村閭鄰長，如不將村中嫌疑入據實報明，不能於限期內將能力所及之各項嫌疑入全行改好者，應先加以相當的責備。（如以手諭說明：該村閭鄰長不負責任，於該村閭鄰內有如何不好，於該村閭鄰長自身有如何不好，宜急起負責等語。）

已、警戒之鼓舞 計分三種：（一）凡經責備之村闾鄰長，滿一月後仍不負責，村政難期辦好者，即行停職另選。（二）或用宣布示警方法。（如某某不愛人，不教人，庇護煙民，隱瞞嫌疑人等語。單簡宣布，俾知覺悟。）（三）如實有違法情事，經人告發及查出證據者，即行依法處辦。

三 督促方法

甲、關於人之督促 分區人員下鄉督促村闾鄰長，對於村長副特別注意。村長督促闾長，闾長督促鄰長，鄰長督促所管本鄰內之嫌疑人。

乙、關於事之督促 某事之應辦尚未辦者，某項嫌疑人之應改尚未改者，某事辦理不合法已經官廳查出指明仍未即行更改者，得由應督促之人，隨時隨事依次督促之，但須為忠告誠懇之督促，不得為傲慢忿疾之督促。

四 指導方法

甲、對於未了解者之指導 凡村闾鄰長中，如對於村政要義尚有未經了解者，宜用知事近編告知村闾鄰長應負責任的單簡白話，先由分區各員切實指導。

乙、對於已經了解者之指導 凡已了解之村闾鄰長，既知本身對於村闾鄰各有應負的責任，但每遇經過困難無法解決之時，或偶有誤解錯辦之處，得隨時隨地隨人先由各分區人員指導之。

五 扶助方法

甲、直接的扶助 凡村閭鄰長中，鄰長有辦不下去者，村閭長應先直接扶助之；村閭長有辦不下去者，分區人員應先直接扶助之；仍了不下去者，由知事了之。（所有了不下去者，如各村閭鄰長知識能力之不同，各項嫌疑人有不服村閭鄰長勸導，故意反抗爲難者；或不聽村閭鄰長之勸告，延不改悔者均是。）

乙、間接的扶助 （一）凡一村之村閭鄰長均係好人，或偶因意見不合致礙村政進行時，應先由分區人員設法疏通，使之和衷共濟；倘一方係屬壞人，應即呈報縣署，飭區另選。（二）村中如有壞人，遇事把持，以致村閭鄰長往往舉不出好人，或至無人充當者，應由各分區人員平時在各該村詳密觀察，查得好人，即預爲記載，以備將來改選時設法將好人選出。

丙、相機的扶助 凡村閭鄰中有應排解紛難之事，有應興辦公益之事，有應主張公道之事，立時即可解決者，應先由分區人員隨時隨事隨地隨人立予扶助之；如僅一時扶助仍不能辦了者，由知事設法扶助之。

趙城縣用衆辦法

一 責成

甲、勸導 凡村閭鄰長等，各於其所管地段內對於販吸煙丹嫌疑人，均應負懇切勸導之責。

乙、稽查 凡村閭鄰長等，各於其所管地段內，對於外來之販吸煙丹嫌疑人，亦均應負嚴密稽查之責。

丙、協助 村閭鄰長於鄰近地段內，遇有發生之煙販煙民，應各負協助商辦之責。

丁、報告 村閭鄰長對於屢勸不改或查出有復犯情事之嫌疑人，應即時報告；其報告以口頭或密函行之。

戊、其他各項嫌疑，應依上列四項之情形仿照辦理。

二 鼓舞

甲、獎勵 (子)村閭鄰長辦事熱心確著成績者，由知事手諭嘉獎之，並登載村政旬刊，宣布全縣，以資表彰。(丑)村閭鄰長辦事熱心，滿六個月後繼續不懈，經官委考查屬實者，得呈請省長核獎，以示鼓勵。

乙、申警 村閭鄰長有遇事玩忽或有悖謬之行爲，得以手諭申警之，並將諭文登載村政旬刊，藉作殷鑒。

三 督促

甲、督促的程序 鄉長由閭長督促之，閭長由村長副督促之，村長副閭鄉長由揀屬區長督促之。

乙、督促的方法 官吏必須與村閭鄉長多次接洽，多方開導，喻之以榮辱利害之關係，以引起好勝心，或觀其人之性情如何，用言語以鼓激之，使之自動。

丙、村閭長之督促閭鄉長亦同。

四 指導

甲、事前的指導 關於縣署令村中必須舉辦之事，恐村閭鄉長有疑難者，應於事先由官委及揀屬區長於下鄉之便，詳細指導之。

乙、事理上的指導 官委揀屬區長下鄉時，考查村閭鄉長已辦之事件，事理上如有誤會或舛錯處，應隨事指導之。

丙、方法上的指導 官委及揀屬區長下鄉時，考查村閭鄉長已辦之事，方法上如有差錯時，應隨時指導之。

五 扶助

甲、知識的扶助 村閭鄉長中有辦事熱心而知識不足者，應扶助之。

乙、能力的扶助 村閭鄰長欲辦一種善舉，因能力不足而不能爲者應扶助之。

丙、權力的扶助 村閭鄰長對於一村一閭一鄰好的障礙之人，欲制止之因權力不足而不敢爲者，應扶助之。

丁、經濟的扶助 村閭鄰長對於一切公益事宜，因經濟缺乏而不能舉辦者，應設法扶助之。

呼縣用衆辦法

一、省道縣區公文及辦理人員所告的話，村長副應召集各閭長到村會，當衆宣布。（如村長副內有不識字者，責成救員宣布。）閭長聽話後，即各轉告本閭各鄰長，再由閭長監督鄰長轉告所管各戶，一體知曉。

二、村中各閭鄰內情形，應由閭長詢問鄰長，報告村長副；村長察看情形，或由村會處辦，或報告段主任由縣處辦。

三、對上述轉說及報告曠游，應由段主任稽查村長，村長稽查閭長，閭長監督鄰長。此項稽查，即用抽查法切實詢問，以資考核。

四、閭長遵照縣發巡查令籤輪流值日，持籤巡查，如第一日由第一閭閭長值日，第二日輪第二閭閭

長值日，依次輪流，周而復始。

五、閩長對於所管戶內查有煙賭嫌疑時，須報明村長副帶村警或保衛團丁自動搜檢，如檢出違禁物品，得按村禁約令本人納繳村費。

六、各段主任到村，以督率幫助村長副提起村事，盡力辦理為正責，並注意有無煙賭嫌疑人。如查有煙賭嫌疑者，即協同村長副復行搜檢，倘有違禁物品，除將本人送縣依法辦理外，其保人亦應由村照約令納村費，違則送縣押追。所有該管村長副及閩鄰長，用諭單申警之，村長副如得有獎章者追繳之；但村閩鄰長及保人能事前報告者，准免以上附帶處分。（諭單隨時訂定）

七、煙民如能事前自認復吸，情甘再戒，亦准列入煙民簿內，只與戒除，免予罰辦。

八、鄰長告說不到，由閩長負責稽查，查覺，說給村長副督促再告，並報段主任。

九、閩長告說不到，由村長副負責稽查，查覺，報告段主任督促再告。

十、各段主任將本段內用鄰長之結果，每兩月詳報縣署一次。其表式如左：

轉縣第幾區段主任（某名）報告用鄰長實況表

村名	第幾閩	鄰長總數	能整理好本 鄰的鄰長數	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不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與村長副考查 不同的鄰長數

十一、知事將段主任用鄰長是否負責稽查，每四個月報告省署一次。其表式如左：

醇縣知事（某名）報告第幾區段主任（某名）用鄰長實況表					
村名	鄰長總數	能整理好本 鄰的鄰長數	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不能傳話及報 告的鄰長數	與村長副考查 不同的鄰長數

十二、凡省道及縣令村辦理事件，縣署分別分令各段主任一體知照，督飭村閱鄰長辦理。知事下鄉抽查其已否告知或報告，以定各段主任賢否之考核。

十三、村閱鄰長能轉說上令及整理所管地段確有成效者，由各段主任查明報縣，按下列規定酌給獎勵：

- 一、匾額
- 二、褒狀
- 三、記功
- 四、傳令嘉獎

十四、村閱鄰長整理所管地段著有特別成績，由縣知事及委員切實考查會文報省核獎，以示優異。無論若何獎勵，均由縣印刷顯明簡單之手諭，宣傳各村，俾劣者知警，優者益勤。

十五、不能轉告及辦事不勤，或隱匿不報的村閱鄰長，按其意忽情節，酌予處分。處分方法如左：

- 一、傳諭申警。記不熱心，不愛人，或辦事不實在。
- 二、記錯。
- 三、記罰。

十六、村閩鄰長得獎後能繼續辦好者，仍得繼續獎勵。

十七、村閩鄰長得獎後，如果發生壞事匿不報告，或不辦理者，從前獎勵，一律撤銷。

十八、小學教員協助得力，得照村長副例，核給獎勵。

十九、村閩鄰長受申警過三次仍無改進希望，撤換另選。

二十、具有辦事能力而無最後熱心之村長副，以鼓舞申警兩法督促之。

二十一、事有緩急，各段主任應先其所急而督促之。

二十二、村閩鄰長等對於事件，心有疑難不能明白時，各段主任應溫顏悅色，詳為講解，反覆究問，務令其明白而後已。

二十三、村閩鄰長對於事件，有所顧忌，辦理困難時，各段主任應身當其難，設法解除之。

二十四、村閩鄰長辦事或有錯誤時，各段主任不得對衆申斥，應暗為糾正之。

二十五、村閩鄰長如密報壞人，縣署得其證據時，加重懲辦，以快人心；不得輕脫，更不得宣告報告人之姓名。

文牘

呈報晉省實施村政事項情形文

呈爲晉省實施村本政治，由改進村制着手，謹將改進事項與辦理情形暨專設村政處考核獎懲之計畫，恭陳仰祈鈞鑒事：竊維一省以內，依土地之區劃與人民之集合而天然形成政治單位者，村而已矣。村以下之家族主義失之狹，村以上之地方團體失之泛，惟村則有人羣共同之關係，又爲切身生活之根據，行政之本，舍此莫由。譬彼導河，村則其源；譬彼行軍，村則其軌；譬彼建屋，村則其基；譬彼繪事，村則其素；本在故如是也。錫山兼攝民政之初，即以村本主義編行村制，劃定村界，每一編村有村長副，每二十五家有閭長，嗣又每五家添設鄰長，辦理官廳委託及自治事宜。五年以來，凡教育普及，實業興興，戶口編查，人事登記，以及一切興利除弊等事，得力於村制實多。然此特村本政治之初步，乃官治提倡村制之時代，而尙非村民自辦村政之時代也。本年春間，籌擬第二步之改進辦法，其大旨以「做好人、有飯吃」三言期望人民，以主張公道、熱心愛羣八字鼓勵社會。而欲達此目的，不但非普通之官治所能及，亦非形式之自治所能成，必焉在官吏一方面，本人之好善孰不如我之心，行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之政，庶幾用衆治衆，共濟成功，以情推情，無心成感，此一義也；而在人民一方面，必焉使村制組織完全儼成有機活體，凡村中所能自了之事，即獲有自了之權，庶幾好人團結，處常足以自治，遇變亦是

以自防，此又一議也。依此二議，爰定續行舉辦者約有五事：一曰整理村範。村範者，使村中無不良之份子，無失學之兒童而已。此等不良份子，與其懲於犯罪之後，不如化於未犯之先，故凡有不良之嫌疑者，當範之而不使過。列舉之凡九項：一、販賣金丹鴉片者。二、吸食金丹鴉片者。三、窩娼者。四、窩賭及賭博者。五、竊盜者。六、平素好與人鬥毆及持刀行兇者。七、壯年男子游手好閒者。八、來處有殘忍情形者。九、忤逆不孝者。而失學兒童附焉。其整理手續：首宣傳，次調查，再次處分。宣傳，則沿村以宣講之；調查，則按戶以檢舉之；處分之法，以悔過自新為主，既不犯罪又不罰金，只分別取締暨視警戒已耳。對於游民，則勸令各就職業，並與介紹；對於嗜好嫌疑之人，則給以良藥，並由各村設立戒煙會，一律入會調驗戒除。此外，失學兒童約分三種：凡無故失學者，勸令入學；凡因學校不便者，則增設學校，或循環教授；凡因貧失學者，則免收學費，補助課本，極貧者酌量免學。此為村範之大概辦法。而村以外之市範，亦與此略同焉。二曰開村民會議。村民者，村之主人也。一村之權，應歸之一村之民；一村之民，應參與一村之政。代議乃後起之制，施之於村落則不宜，人心有公道之存，何患其程度之不足？況社會改造，非人民全體覺悟，何從起點？村會，則覺悟之路也。舊日村制，雖有村長鄰長五十五萬餘人，究屬少數，欲使全民練習參政能力，非實行村民會議不可。且晉省鄉社遺風，遇事即多公開商辦，尤應承認此習慣擴充辦理。至於會議章程，由村自定，暫依習慣而行，不以成文法繩之。

，仍俟參酌編訂，以資採取。此爲村會之大槪辦法。三曰定村禁約。禁約與村範相輔而行，以村範圍爲先，以禁約善其後，乃能持久而不敝。大凡自治之團體，均有自定之規章；茲之村約，義亦猶是。且皆省民風敦厚，鄉約社規沿傳已久，今於向來善良習慣，認爲有效，使村中多數之善良共管少數之壞人，庶幾爲壞人者，畏社會制裁之力，日見其少。此等辦法既足補法官檢察所不及，又可有警察添置之繁費。最好者，禁約由村民會議而來，乃全村共守之信條，非少數代表之專斷。至於約文內容，仍按各村習慣，自行規定，大致將消極方面事項，列舉禁止；如女子不准纏足，樹木不准毀損之類，違約有罰，情願遵安。此爲村約之大槪辦法。四曰立息訟會。民間訟事之苦，費錢失時，與仇結怨，流毒無窮。息訟會之設，係爲便民厚俗以救爭訟之凶；且令人民有練習評判之機會，有主張公道之事權，庶人心公是非日以發揚，而士棍劣紳無所肆其播弄，因規定村長兼充會長，另由村人公推公斷人四名或六名，凡兩造爭執事件均願請公斷者，得以和解，其不願公斷及不服公斷者，仍聽自由起訴，並無強制人民之權，以杜流弊。此爲息訟會之大槪辦法。五曰設保衛團。晉省陸軍素少，邊界綿長，外匪聚集，屢擾可虞。欲保地方，當求自衛；欲圖本治，尤重民強。且晉民積弱已久，狃於境內平安之故，鄉間向無防衛之設備；一旦有事，人民抵抗方薄，數十匪徒，即足以橫暴鄉里而有餘；與言及此，寤饋難安！今本部擬保衛團之條例，參酌本地情形，改訂細則：以一編村爲一村團，以一行政區爲一區團，以一縣爲一總團。

凡各村男子之有正業者，年在十八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均於農暇入團練習。除沿邊各縣准由知事酌省派員教練外，其內地各縣，即以各村之在鄉軍人就近教練之。總之：多團少練，不令人民感受不便；但使壯年子弟嫻習武事，實行古人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之道。則平日稽查竊賊，清除盜賊，遇有潰兵土匪，庶不敢犯。此爲村團之大概辦法。以上五者，乃村制進行之第二步，村範係官民協辦之事，所謂用衆推情者在此；其餘四項，則純粹由人民自辦之事，所謂村政自了者亦在此。惟茲事體大，初未敢果於自信，輕率程功。因於本年三月，先由陽曲榆次太原等三縣，及省城市區試辦，試之而效焉；乃於六月間推行平定壽陽太谷忻縣定襄等五縣再試之，試之而又效焉；乃定推行全省之計。於九十兩月，分次召集全省知事，舉行村政會議，前次五十餘縣，二次四十餘縣，反覆辯論，發言無隱，探討其原理，較論其方法，規畫其程序，解除其困難，辨正其誤解，預備其工具，最後各知事全體一致表示其決心：贊以民本精神，注重村本政治。並謂：從前能吏手段做官甚難，此後平民政策做官則易；從前與民爲仇做官甚苦，此得與民爲善做官則樂；從前官爲民治之障礙，做官僚二字爲世詬病，此後官爲民治之前驅，必思一雪此恥以爲快。刻已前後回任，著手整理，並由省署派委協助委員，每縣一人，並均陸續出發。據報：羣情踴躍，令如水流，日起有功，順行無阻；可見村政與民親切，所以合乎人心之同然也。方事之初，僚屬懷疑顧慮，厥有二端：一曰調查之難，恐嫌疑人不肯自認，而他人亦不敢實報焉。二曰感化之難，

恐嫌疑不能自新，而人心益無所忌憚焉。迨經迭次會議，食以：感化則人無畏心，調查實易；最後不化之少數，自有國法以濟其窮；斯義明，而嫌疑頓釋。錫山復親行巡視於太原榆次太谷平定壽陽之間，實地徵驗。見夫凡某村能宣傳得法，使人預先明白村政各事，無非為大家安生者，自能調查而無違，即有違而本人亦樂自舉。凡知事能親自下鄉，對人宣布愛人誠心，而懇懇切切如話家常者，人即聞之而信，即壞人亦多對案悔悟，力改其前非。乃知為官吏者，禁人為非，不若憫人為非；強人為善，不若勸人為善。禁人為非人懼，憫人為非人感；強人為善人怨，助人為善人悅；果能以是心行是政，自無不樂從之者。事固非易，而究非難，亦視官之能否勞苦，民之已否明白耳！欲民之明白了解，其法有三：一則市村範圍之運動。錫山每到一處，即開此聯合大會，集合城內官紳商學男婦老幼，以及各村村長小學教員講演游行，喊聲振動，風氣傳播，耳目一新；各知事入手整理，亦多仿此而行，故聽動衆。二則各界羣起之協助。各縣紳學商界對於整理村範圍立會，或名促進，或名接援，分擔購勸，共策進行；其最普及者，則全省國民小學二萬餘校，小學生百餘萬人，知事將小學教習傳習之暇，委合於所在之村集衆分講，戶曉家諭，故能週知。三則印刷物之散布。省署則有村政專書，並刊週報，學生則因教習父老刊印成編，以數十萬冊分散各村，流傳自廣；其他公私勸告，四處張貼，人所共見，故無訛傳。自此三法行，而對於人民之明白了解，略有把握，此辦理遲滯之情形也。若夫官吏能否勞苦若之問題，則一時尙難

全行斷定。所謂勞苦者，非但身到已也；必口到耳到眼到心到，乃能有無倦之興味。以晉省知事論：實劣不職者，尙少其人；思做好官者，實居多數。以村政各事論：平易近人，取才無須過高，但使精力耐勞，心地誠實者，即能勝任而愉快。惟是察吏重在考核，非設專處司之，不足以重責成；考核必分功過，非有獎懲繼之，不足以資勸誡；因於省公署內特設村政處，委任正副處長，其下分股，各設主任，並擬定村政考核條例，俾資循守。至於如何獎懲，未敢擅斷！錫山之愚，竊以此次各知事辦理村政，非循常軌，第一期之結束，遲則在一年之後，早亦須半載之久，而在此期內，每月下鄉整理，或二十餘日，或十餘日，此等辛勤，已不可沒，若使成績昭著，自應給予獎勵，擬請以村政考核，爲一年內知事考成殿最之準，不定甄別期限，不拘彙案辦法，一俟各縣第一期整理結束，考核確定，即隨時呈候鈞裁。錫山職責所在，不敢自逸，惟有認定督察，隨時巡視，多方指導，以勸其成；總期社會遂見改良，而村制漸臻圓滿，庶可副我中華民國肇造共和勤求民治之宗旨。所有晉省實施改進村制事項與辦理情形，暨專設村政處考核獎懲計畫，是否有當，除分咨外，理合呈請鑒核示遵。謹呈。

警戒各縣知事切實整頓村制文

據新任汾西縣知事王政電稱：該縣前編村制錯誤，遺漏者有百餘村之多。一切命令不能普及，請准

改編；不識字者，亦請更換。又實察員李鳳翔報告：平定縣所選街村長副，非年老力衰不擔任事，即在經商宜游教員，徒掛虛名，實際上均不盡其職務各等語。此次編行村制，實為新政之根本，迭經本省長於星期五在講堂上言之再再。並說明該知事等欲作好官，非先將村制編好無辦事之路徑；非選有好村長副無辦事之補助；印刷多本，分寄各縣。此話何等懇切！不意各該知事漫不經心，敷衍了事一至於此，殊堪痛恨！前汾西縣知事吳鈞，現任平定縣知事郭存鈞，著各記大過一次，以儆玩忽。應由各該道尹遵照四月二十五日內字四十二號訓令，督飭所屬各該知事切實整頓。除分電外，並著此次派往各縣宣布新政委員及實察員詳細考查，按村分列具報。如再仍前敷衍，定行嚴予懲戒！特此申警。

行知各縣知事查報通郵區署及五十戶以上村莊數目文

查星期附刊暨司法週刊，業經先後通令由縣分送各村閱看。茲據山西日報館呈：以各該縣所屬各區署現已成立，自宜另定郵轉辦法。除未通郵地方仍交由縣署分別轉發外，其已設置代郵區署，擬一律逕交各該區長轉發，以昭劃一，而免稽延。惟通郵區署所屬五十戶以上村莊究有若干，請通令查報，俾資照辦等情前來。除指令外，合亟行仰該縣遵照，速即詳細查明，開具清摺申覆，以憑轉飭遵辦。特此行查。

令各縣暨宣講員於偏僻小村尤應注意講演文

查各縣宣講員原爲開通民智而設，下鄉講演，應以周歷普及爲主。近查各該員宣講時，每在城鎮通衢及交通便利之各大村莊；而散處之小村，多未一至其地。要知地方愈偏僻，風氣愈閉塞，其居民之識字者，亦絕無僅有，自非勤爲講演，不足以資啓牖。嗣後各該員下鄉，應於邊鄙小村，特別注意！務期周遍，俾廣見聞。合亟通令，仰各該知事轉飭各該員即便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對於各村長副特別注意並切實主持公道文

本省長此次出巡，察看各處情形，往往同一縣區之內，因村長副之良否，政治遂有天淵之別。並有因村長副不良，遇事諸多紛擾，遂使人民對於政治反生不良之感想。嗣後各該知事督促區長務須特別注意，良者應予獎勵，不良者應予監督，其最甚者，即行撤換懲處，毋得姑息。至該知事等，亦應切實負責，主持公道，勿爲士棍劣紳所假借。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設法保護村長以重公職文

各縣辦事認真之村長副，每爲棍徒所仇視；如漳縣陽武村，長子色頭村，榆次辛家莊各村長，均蒙

賭徒等毆傷扎傷。此等刁風，萬不可長！除將輕縱賭犯之前長子縣楊知事，嚴予申斥，檢次縣唐知事，警限五日緝獲逃犯重辦外，該縣對於各村長副，應極力設法保護，以重公職。須知祖護士棍使好人吃虧，其害甚大。仰即注意爲要！此令。

訓令各縣知事於整理村乾辦法務須極端注意稽查引導文

查整理村範爲根本辦法，前已將擬定規則印發，並登報在案。現已數月，各該縣對於此項辦法，是否實在進行？查此項事件，專恃干涉，難收全效；是須加意督察，毅力引導，能引起自治興味，方克日起有功。應由各該知事督同各區長，念念不忘，切實辦理。但能知事區長心內常有此事，收效亦非難。除行實察所按照實察外，仰即遵照，並飭區長注意！此令。

訓令各縣取締村長運動選舉並將村中公款另推一人經管文

據實察員趙廷幹報告：「蒙縣各村改選村長，往往因村長經手儲存村款，雖不冒支侵蝕，亦可暫時挪用，遂不惜多方運動，請飭查禁」等語。查選任村長，應首重品行。若於未選之先，即以覬覦權利爲最大目的，則其人宅心卑鄙，行事醜陋，已不問可知。除分令禁止外，合亟令仰該縣督飭各區切實查察，如有上項情事，務必嚴加禁止。並飭知各村，凡村內公款，應由村長副及區長內公推家資殷實，誠篤

可據數人，專司出納。其支攤一切款項，並須公同處辦，不得由村長一人任意主持，以重村款。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轉飭各區區長凡遇人民到區請求處理事件不得收費文

查區長之設，所以便民。凡遇人民到區請求處理事件，概不得收費。合行通令各縣，轉飭各區區長一體遵照。倘有藉端收費情事，一經查覺或被人告發，即由各該知事查明舉發，勿稍徇庇！此令。

行知三道尹各縣知事對盧實察員報告須細閱深思文

閱盧實察員關於整理村範之陳述，讀至「官廳條教頒發到村，即村長副亦視為具文，張貼通衢，種種且怠於卒讀，何論一般村民」等句；本省長不禁汗流！即於是深悟我輩從前終日汗勞，直可謂白費力三字。其所以致此者，由於我輩心思距民間之痛癢太遠之過，此後務須降心於民間以施政。至其所陳由村公議禁條，經一番集議，必增一層了解，此乃至情實理，應即照辦。限至五月三十一日以前，將全縣村莊辦理完全，並隨時將議定村莊名稱報告本署，以便考查。至各村公議情形，不必敘入，以省繁牘。所陳意見，望細閱！特此行知。

附：實察員盧宗孚原函

敬肅者：查整理村範，原爲精神上之自治。雖舉辦伊始，督促扶助不能不有藉於官廳，要必人民自動，方能日起有功。欲期人民自動，務使明瞭規則所列各項，並有具體規條可遵，始克交互勸，相戒而不敢犯。調查鄉村人民，雖久處於被治之下，而天賦自治能力，相沿自治習慣，未稍泯滅，其功效仍遠勝於官治。證以各村村規，婦孺尙能條舉縷陳，知所趨避；而官廳條教頒發到鄉，即村長副亦大半視爲具文，張貼通衢，縉紳且怠於卒讀，何論一般村民？更何論村民中之不識文字者？無怪村範催辦經年，意猶咸尙茫然！縱詳爲講解，村長副非以無權相推諉，即以空言勸誡難收實效爲藉口。茲本人民固有之自治能力及自治習慣，研求促進村範之捷徑，似可由縣區責成各村，就整理村範規則第二條各項，公議禁條，標題爲『某村闔村公議禁約』呈區轉縣核定後，再由村社宣布。夫經一番集議，即增一層了解，且由縣核定不妥者，飭令覆議修正，亦不至有何種流弊。如此辦理，則村衆將移信守村規之心理，格遵村範之專條，庶整理較易成功，而模範堪垂永久。縱各地情形不同，就五臺崞縣定義而論，於進行前途或不無裨益。伏念村街既爲自治之根基，鈞座復以此事爲專注，敢貢芻蕘，用備採擇。

訓令各縣考察所屬街村長中事實成績可充區長者選保文

吾省施行新政，成效未能大著者，實由於官吏愛人心力不足故也。近據考查所得，街村長中整理村範，熱心愛人成效大著者，頗有其人。本省長認為愛一村者，必能愛一區；能整理一村者，亦可望整理一區。責成縣知事考查所屬街村長中，有愛人之事實辦事之成績，堪充區長者，據實以聞。再政治進行，非一手一足之力所能成功，必須各級官廳有責任心。前此，令各縣保人，多招失敗；模範示教，與獎勵員，尤為惋惜！此次選保街村長，望我同寅切實負責，勿為左右所欺；勿為紳士所蔽；是所至期！此令。

訓令各縣知事督飭各區長認真整理村範文

查整理村範，區長負重大責任，各區所屬村莊，該管區長，務須親身完全查到。合亟通令各該知事，督飭所屬區長認真辦理。如呈報辦竣後，查有一村區長未經親到，定予撤懲不貸！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規定整理村範知事以下下鄉開支旅費數目文

查現在整理村範，各縣知事據屬區長下鄉日數，較前增多。所有旅費數目及開支辦法，業據離石縣之提議，分別酌中規定，合發抄單，通令各縣遵照辦理。並查縣署據屬內，視學、實業技士、宣講各員，原定下鄉旅費每日小洋三角，嗣後亦應改為大洋三角，以歸一致，除分令外，仰該縣即便遵照！此令。

附：抄單

離石縣賈知事提議「整理村範旅費，請由地方款核實開支」一業；當經批交陽曲等八縣酌籌數目。旋據該八縣等，請仍由本署核定前來。茲分別規定數目如左：

- 一 知 事 每日大洋六角
- 一 據屬區長 每日大洋三角
- 一 差費夫役 每日大洋二角
- 一 馬 乾 每匹每日大洋二角

以上各項，除縣區署人員應由縣區署原有旅費項下儘數開支外，不敷之數，准由地方款內核實開支，歸入十一年度縣地方決算案內辦理。

訓令各縣轉飭所屬高小學校商業傳習所加授改進村制辦法及村政

印刷品文

改進村制辦法，及關於村政各印刷品，均經簽去。仰即轉飭所屬高小學校，及商業傳習所，加入課程，注意教授，務使學生澈底了解！此令。

村政 村制

訓令各縣填送編村號數表文

查各縣對於所屬編村應分區編列號數，每一區之號數，自爲起訖，譬如：第一區自第一號至第幾號，第二區自第一號至第幾號，餘倣此，務須參照與圖，斟酌至當。茲發去各區編村號數表式一紙，仰即按照表式填列，於文到十日內造送，勿延！此令。

訓令陽高天鎮等縣辦理沿鐵路村聯合整理村範並派員幫辦文

據大同縣馮知事呈稱：「大同係沿鐵路縣分，應仿照陽曲榆次等五縣沿鐵路村聯合整理村範辦法，令沿鐵路各村保衛團，互相協助查緝煙盜，並條陳意見」等情到署。查該縣亦係沿鐵路縣分，且與大同、天鎮、陽高接壤，應會同該二縣聯合辦理，以昭劃一而資互助。茲特派軍職員郭朝宗前往幫辦，屆時與之協商可也。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縣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報核。此令。

行知各縣知事發各項嫌疑人及失學兒童調查表文

查各項調查總表，業由本署核定。茲查照各該縣主村數目，分別發給表式，仰即遵照整理村範施行辦法第十三條，切實造報可也！特此行知。

訓令高等檢察廳暨陽曲縣凡村長副因職務被控應先由縣審理果有

犯罪行為准可免職依法處理文

查村長副爲執行村政之人，邇來每因執行村政反被人民藉端誣控，阻礙村政進行，殊非淺鮮！嗣後凡因村長副執行村政發生告訴時，應先歸村政範圍，由縣知事審查處分，以維村政；如果發現犯罪行為，自可免去職務，送交法廳，依法處理。除訓令陽曲縣高等廳轉飭地方審檢廳遵照外，仰該廳轉飭地方審檢，該縣即便遵照，布告週知。此令。

通令各縣查照發去旅費開支四柱冊式自本年一月起按月報核文

查各縣縣公署及宣講員，原有規定旅費。此次整理村範所需費用，應合併各項旅費總收總支，不敷之數，方得由地方公款項下支用，並須每月專置旅費收支簿，合發四柱冊式，仰即按月送核，仍連同每月開支原賬一併送呈；自本年一月起，一律照辦，以便查核。此令。

附：各縣整理村範每月開支旅費四柱冊式

舊管（如上月份有節存餘款列入此項）

新收（本月份行政旅費若干元宣講員下鄉旅費若干元列入此項）

開除（將補賬開支總數列入此項）

實在（盈虧若干元列入此項）

行知保德縣知事辦理村政不力着記過一次以示薄懲文

據報：「該縣辦理村政，諸多敷衍；村範意義，村長副猶未了解；禁約條文，多縣區代為定繕；天足、積穀，均不認真辦理；失學兒童，亦未督促入學；嫌疑人遺漏者，尚有十分之三；販煙人確戒者不過十分之二；且村戒煙會有本未成立，而報告已行設置者；入會煙民有任意出入或只住二三日者，甚至有毆打看役私行逃跑者；種種不善，悉難枚舉。該知事性情懦弱，不能用衆；辦理村政，手續既多，粗疏補助，又欠幹員，故成績甚少」等情。查村範進行，他縣均著有成績，而該縣竟耽延至此！該知事既不能鼓舞僚屬，又不能用心辦理，貽誤要政，何從補救？著先記過一次，以示薄懲。仰即鼓舞僚屬，切實辦理，勿再敷衍干究！特此行知。

行知河曲縣村政須澈底糾正確實整理文

據報：「該縣辦理村政，戒煙會未能卡緊，管理員迭次更易，各項成績，俱無進步，戒煙尤屬低劣。至販運一項，竟有用不可思議之方法偷運者，亦未能從嚴查拿。該知事誤於寬縱，反致進行疎鬆」各

等情到署。查辦理戒煙，原屬愛人之政，但愛之不得其道，適足誤民。戒煙會不能卡緊，縱更番迭戒，奚裨實際？管理員如不派定，則五日京兆，誰肯負責。偷運一項，既聞有種種方法，如不切實制止，將何以清毒害？煙禁何等重要，竟至疏懈如此！本應嚴予申斥，姑念該縣濱臨大河，辦理較難，合先行仰該知事，查照所指各節，澈底糾正，確實整理。切勿徒博寬大之名，致貽實際之害，並將整理情形，隨時報告。特此行知。

通令各縣於額定旅費項下准照所定數目提補雜支文

查各縣開支一切旅費，應先儘縣署額定數目支用，如有不敷，再准動用地方公款，業經通令在案。茲核各縣呈送各月旅費簿冊，其將額定數目完全列入者，固尙不少，而不按原數列收，甚至各月數目互異者，仍居多數；雖有旅費得以彌補雜支之規定，然似此任意出入，漫無標準，殊不足以昭劃一而資稽考。應自本年十月份起，一等縣額定旅費項下，准提三十元，二等縣二十五元，三等縣二十元，彌補雜支；餘均應於旅費簿內完全列收。經此次規定之後，不得再有增減，以示限制。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縣知事即便遵照。此令。

訓令廳處道縣暨本署委員下鄉不得侮辱村長副文

村政 村制

查村長副爲村民代表，又係名譽職務。委員對於村長副，宜如何推誠接見，和藹諮詢，一洗向來上下不交，官民隔閡之積習，以求民隱而資輔助。詎聞各委員到村，往往有借端侮辱村長副情事，殊於村本政治大相背馳！合亟通令，嗣後無論何署委員下鄉，辦理何事務，須與村長副和平接洽，即遇偶有誤會之處，亦應剴切開導，以期瞭解，不得侮慢凌辱，致失相助爲理之效。除分令外，仰該 遵照！此令。

行知長治縣知事委員查報該縣第二區行政長賈治安辦理村政究竟

能否勝任文

據報：「該縣第二區行政長賈治安，對於繼續發現煙民，多未登記調戒；嫌疑煙販，填送尤欠翔實。應調戒之煙民，又藉口農忙，濫行釋放」等情。查禁煙一項，爲村政之急務，未了者當求速了，既了者不容放鬆。區長一職，尤與人民接近，村政之進退，惟區長之賢否是賴。據報該區長禁煙既多疏忽，辦事尤涉敷衍，該區村政難望進步。仰即嚴加督促，勿任敷衍，並應細心查看該區長，究竟能否勝任？具報核奪！特此行知。

行知大同縣選任村閭長勿按舊習詢鄉會會首挨門輪流充當文

據報：「該縣村長中，純事敷衍者良多，而村副閭長又絕少負責辦事之人，鄰長初次擇選，尤屬有名無實。推厥原因，實由舊日習慣村有鄉會，會首每年挨門輪流，現任村閭長，仍以此法輪當。會首不敷，則村長副各兼閭長，村長輪當尙屬少數，村副閭長，則大抵皆然。以致順水推舟，負責無人」等情前來。合亟行仰該縣，查照上述各節，認真整頓。對於村閭鄰長，務須精神貫注，選任妥人，慎勿挨門輪當，致妨用衆前途，仍將選任情形報核。特此行知。

行知各縣知事發詢政會議簡章令遵照辦理文

查村本政治，非免去官民隔閡，詢悉地方利弊，不足以除困難而促進行。茲制定詢政會議簡章一份，除分行外，合卽行發該縣，遵照辦理！特此行知。

詢政會議簡章

- 一、本會以免去官民隔閡詢訪地方利弊解除政治困難爲宗旨
- 一、本會以知事爲會長他人不得代理其與會人員無定額應由會長延請正紳宿老並召集按屬區長各行政機關人員

一、本會議於每年冬季農暇舉行開會地點及日期應由會長斟酌情形臨時規定總以便利人民爲準

一、本會由會長主席須臾和詢問以達詢政本旨

一、本會詢議事項列左

甲、現行政治有無應行變通之處

乙、地方上有何應興應革事項

丙、如何能使公道伸張人皆向善

丁、如何使村閭鄉長負責整理村政

戊、如何使息訟會公道處理爭訟

己、老不能生幼不能長無依靠的人民村中應如何設法撫養以廣仁道

庚、橫行霸道不說理欺負人的人爲村中一大害如何使之改善其不能改善者如何擒住他使不爲害

一、由會長臨時指定筆記人員會終十日內將提議事項及會議結果錄呈省署以備參考

一、本會開會經費由縣公款支付但每次不得超過三十元

訓令各級審檢廳各縣知事遵照十一年內字三五號訓令村長訓如左

犯罪重大嫌疑應予申明免傳文

案查本署爲尊重村長副職務起見，曾於七年內字第五十一號，暨十一年內字第三十五號訓令，先後訂修維持村長副職務辦法兩條，通令各廳道縣遵照在案。近查各縣村長副，每有並無犯罪重大嫌疑，因法廳不知其爲村長副，一例傳提。致因訟累而礙職務者，殊失本署訂修初旨。嗣後各縣對於法廳提審之涉及村長副案件，應由各縣於提案時，預先審察案內有無村長副，是否合於本署文書陳述之規定，如確有犯罪重大嫌疑，即可向法院申明免傳。仰該廳縣知事遵照，毋違！此令。

附抄十一年內字三五號修正條文

- 一、村長副在職任內處理事件，不論是否起訴，均有以文書陳述情形之責任。
- 二、村長副處理事件，既經以文書陳述情形，各級審檢衙門，非認爲村長副有犯罪重大嫌疑，不得傳提，以重公權，而免牽累。並在其職權範圍內，對於竊盜賭博現行犯之逮捕，或其他出於防衛行爲並不過當者，不得以犯罪論。

行知聞喜縣辦理之村政當首除官民隔閡文

據報：執事不甚下鄉，與村長副見面時少，遇事多用公文往復，以故知事村長副聞甚爲隔閡。又觀練村長副辦法，亦未能實行等情。查辦理村政，當首除隔閡。如果深居簡出，有事但以一紙公文了之，

不但官民不能融洽，即最近如據屬等，亦難聯爲一氣，村政辦不澈底，弊習坐此。執事亟應力矯前非。至訓練村長副等，尤爲實施用衆之先著，更宜勤加指導，囑令隨時隨事切實報告。並由各段辦理人員遞加詳察，如報告實在能向村政上進行者獎勵之；報告失當與事無益者教導之；久則優者辦事愈精，劣者得識徑途，訓練之果，不難實現。仰即時加注意，按照所指各節，確實遵辦要爲！特此行知。

行知靈石縣辦理村政應寬嚴互濟不可一味和平並示應注意要點七項文

據覆查：該縣辦理村政各員，和衷共濟，毫無隔閡，各村村長多能臂助等情；殊堪嘉許。惟偏於用情，處事一味和平，且報肅清後，諸多迴護，以致進行遲緩，禁煙成績僅及七分以上，不無欠缺。查此次辦理禁煙，固在以用情爲衆生主旨。但須參以相當政權，方能寬嚴得中不失之偏。若過於和平，不但據屬區長互相觀望，即村間鄉長勢必敷衍塞責；蓋情可使人感，亦可使人玩，寬縱之弊，未有不諸事廢弛者！茲將考查該縣應注意要點，開列於後，仰即分別辦理，再辦六個月後，有肅清把握，呈請二次覆查。特此行知。

計開

一、該知事處事過於和平，督責不緊，以致所屬各員辦事遲緩，應即矯正。

一、該縣辦理村政，偏於用情，諸多姑息。因之無知煙民，視為寬縱，未遑改者不少，亟應海緊辦理，勿稍放鬆。

一、該縣各區煙民調戒所，辦理不力，又未設立工廠，處理善後，不無欠缺。應妥籌辦法，認真導行，以竟全功。

一、該縣女煙民，多未澈底戒清，轎夫及富戶，多有煙癖，應特別注意，免為禁煙之累。

一、該縣執肅清後，恐蹈矛盾之咎，對於煙民不願認真調戒，對於煙犯不願認真抓獲，此種誤會，妨害禁煙甚大，應嚴加矯正，勿稍迴護。

一、該縣東城、西城、水頭、雙池、段純、南關、仁義、靜昇、馬和、兩渡、峪口等十餘村，皆通大道，往來客商，極其複雜，煙販煙民，難以斷絕，影響全縣煙禁甚大，應格外查察，以清根源。

一、查該縣煙犯未改者九十六名，煙民復吸者三百八十九名，戒否未定者二百二十一名，茲將名單抄發，分別認真辦理。（煙民名單略）

行知靜樂縣為人民剷切講演邪教之害俾知警悟文

據報：該縣東北鄉一帶，有一種黃香教，一名夜傳教。假傳教為名，隨處設壇於民家暗室中，單人

傳授，名曰男女換氣。並設種種邪說，引誘一般無知男女紛紛入教，二入彼教，不惟不守村規，抗交村款，且結夥與人鬥毆」等情。查此種邪教，最易蠱惑愚民，若不迅予人民說明該教害處，厲行查禁，於風俗治安，貽害甚鉅。仰該知事迅將此種邪教之害，爲人民剴切講演，俾各家喻戶曉，知所警惕。一面偵緝傳教首惡，嚴行處辦，並諭令各村長副，隨時查察，毋令秘密傳衍，致貽隱患，仍將辦理情形具覆。特此行知。

行知夏縣對於紳學各界說情應婉辭杜絕文

據報：該縣紳學各界，多好爲人說情。查紳學界均爲社會優秀分子，應各主張公道；其演成此種惡習，始誤於犯法者之哀求，繼誤於官廳之不主張公道，長此不改，必致人民認官紳爲破壞公道之人，殊爲可慮！應即婉辭杜絕，勿稍姑息！特此行知。

訓令各縣旅費開支辦法

整理村範，必須費官之力，省民之財，方足增高人民對官廳之信仰。查長子介休新絳等縣，事務甚繁，整理村範亦不易辦，而開支旅費，據報行政旅費已足敷用，概不分文支用地方公款。余以爲下鄉不勤，派員調查，據報：各該縣知事及各員屬下鄉日期，不少於他縣。前長子梁知事來省，詢其不支地方

公款之故，據稱：「該縣對於行政旅費與撥屬公開，且謂開支太多，易滋人民疑惑；稍涉浮濫，有傷官體信仰；知事常將此意對據屬區長說明，以故該員等帶人僱車，均從節儉。行政旅費按月支用，積有不敷，然農忙年假下鄉甚少，截長補短，尚無虧欠」等語；官吏能愛惜公款，始能得人民之尊重，蓋屬各縣注意及此！再如汾城紀前知事，在汾不支用地方公款，調代縣亦能不支，還有襄垣芮城猗氏沁水等縣，亦能如此，殊為可貴！此外除行政旅費外，僅開支地方款十元以內者，類如沁源清源解縣靈石，或開支地方款在二十元以內，類如高平絳縣夏縣神池河津垣曲等縣，亦屬不少。余認各知事勤政愛民，地方多負擔此一二十元之費，原屬無關輕重；惟每月開支地方款較多縣分，深恐後難為繼。且各員終年勤苦，僅因旅費一端，惹起士紳之非議，人民之不信仰，尤本省長之所為計慮也！願各該縣注意！

茲將以後核銷旅費辦法列左

- 一、僅在行政旅費內開支者，無庸專報。
- 一、開支地方款在二十元以內者，每月僅呈報總數，無庸附送原賬。
- 一、開支地方款在二十元以外者，仍照舊呈送開支細賬。

行知和順遼縣凡下行公文務期簡明易曉文

據報：「該縣村長副中不通文議者居多。縣署與各村所下公文，仍多用文言及套語，村長副等既感困難，於村政進行不無障礙」等情。合仰該縣，以後凡下行公文，務期簡明易曉，打破公文格式，不惟使村長副不感困難，即人民亦一看就懂，方能於事有濟。特此行知。

行知祁縣在官人員下鄉務將各村長酒食招待舊習盡行革除文

據報：「該縣在官人員下鄉整理村範，仍有多數村長沿照舊習，酒食招待」等情。查整理村範，凡在官人員下鄉均領有旅費，自不應在村騷擾。且年來村中辦理各事，花錢已多，此項靡費，尤非正當。仰即查察各村，如有此項情形，應詳為解釋，務即除盡為要！特此行知。

訓令各縣斟酌情形變通規定村政旅費辦法文

為令遵事：查各縣行政經費，現既按六成支發，所有辦理村政旅費若照舊支用，必感困難，自應變通規定，以利進行。茲定自四月一日起，各縣村政，責成區長分區整理，每區每月除原定旅費八元外，由縣分別編村及嫌疑人之多寡，從地方款酌量補助八元或六元或四元，擬定呈報核奪。至知事及據屬應專心查察指導，所需旅費，仍由縣經費內揮節動支。惟向來縣區旅費不敷之數，由地方款開支，在二十元以內或不開支者，仍須照舊辦理，不必更改，仰即遵照！此令。

行知安澤縣知事督促區長辦理村政並注意複雜村莊文

據報：「該縣第四區長郭九鼎，辦理村政，下鄉欠勤；對於村閭鄰長應辦各事，亦未能確實訓練，指導進行」等情。查辦理村政，全賴村閭鄰長作耳目之助，尤須官吏本身先能勞苦不辭，實地查察，勤加指導，並解除困難，村閭鄰長始樂為幫助。據報前情，足見該區長平日辦理村政，距此程度尙遠。合行該知事，仰即查照，分別督促扶助，免致貽誤。如果萎靡不振，難期振作，應由該知事據實揭報，以憑核辦。再查該縣城關街孫寨村府城鎮和川村北平等五村，均係村情複雜難辦村莊，仰並分飭所屬注意整理！特此行知。

行知和順縣村民會議之精神要在所議事項逐條實行文

據報：「該縣各村對於村民會議，僅有形式，毫無精神。關於各項預算，既無標準，又不實行，甚至預算之後，將預算數目遺失者，比比皆是。又第二區王泮村村長張元，秉性遲鈍，放棄職責，自本年正月任事，迄今時將一年，尚不知村中有嫌疑者若干，均屬何人，皆未登入簿冊，經委詢問之下，始慢慢推算，時而詢問村警，時而詢問教員，臨時之形態如此，其平日辦事敷衍可知」等情。查村民會議之精神，貴在所議事項能逐條實行，若徒具形式，於事何益？至於村長乃一村之重心，重心既失，村政焉

能進行？合行該縣，仰卽飭屬，對於各村村民會議所議事項，認真督促，使之實行，務求有益於村民，並將村長張元撤換。責成該管區長，對於新選村長，負責督察指導，勿任覆蹈前轍，致誤村政，並應詳述情形具覆。特此行知。

行知河曲縣能以少費辦多事方足以慰民望而撫瘡痍文

據報：該縣上年對於村政，仍按分段整理，惟向來呈報旅費，每月不敷甚鉅，各縣罕有其比，不無浮濫之處。值此兵燹之後，人民疾苦已甚，地方款項，更形支絀，必須諸處細心檢點，極力撙節，應辦之事不可弛廢，一文之錢不可虛靡；如人家過窮日子，能以少費辦多事，方足以慰民望而撫瘡痍。若仍因循例，不知節省，恐招人民非議，致損官廳威信。仰該知事嗣後開支旅費，每月不敷之數，不得超過三十元，並應按月呈報，勿再遲延積累！至上年十一、二兩月開支旅費冊，速報備核！特此行知。

行知繁峙縣以任勞任怨整躬率屬為先文

據報：「該知事對於村政，前以支應差務，未暇舉辦。自上年十月間差務結束後，至今應辦各項，仍未著手。每日晝寢三四時之久，既不用心籌畫，又不勤勞將事。對據屬區長，亦不能開誠布公，督促進行，其辦事與否，毫不過問。且深居簡出，僚屬見面為難，兼以遇事功則自炫，過則推人，以致各僚

屬退縮不前。並對村長副亦不隨時接見，更無督促指導之可言」等情；附之不勝駭異！查辦理村政，非止下團結一氣，官民毫無隔閡，不能辦到好處。而重心所寄，全在知事一人，知事能將心力用到，則近而僚屬，遠而村閭鄰長，自能得其臂助，亦自無不樂於臂助，用來之道，於斯爲得。若自處以逸，而任人以勞，縱日夜督促，亦恐空言無補，況深居簡出，一切置之不聞不問，譬如一身已死，四體焉能不僵？更兼有功歸己，有過推人，尤足令近者離心，遠者懷怨。此種腐敗官僚習氣，不但不宜於共和時代，卽自來吏道所謂「勤慎清」者，亦當以任勞任怨，整躬率屬爲先。該知事初膺民社，便如此墮落，其種債委任者小，貽害地方者大！本應立予撤懲，姑念該知事年富力強，棄之似覺可惜，著先申斥，以示懲儆。倘始終不悛，仍前玩愒，功令所在，不能爲該知事寬也！特此行知。

行知崞縣嚴禁各村支出區警飯錢及縣署坐都者禮錢文

據報：該縣蘇龍口村村賬內，出縣署差人錢一千一百五十文，下長樂村出一千九百文，石盆口村出區警飯錢八百文，曹家莊出縣署坐都者禮錢四千四百文。查差警下鄉，公家已發有旅費，何得再受村中供應！卽卽嚴飭縣區差警人等，並通令全縣各村，嗣後如再查有此類等情事，差警嚴予懲處，並按加倍退償，村長連同斥責。該縣署坐都者，身在公衙，素知禁令，何以竟受曹家莊公社送禮？應速查明購革。

；勸令將所受禮錢，如數退還。並督飭各區長，將所管各村詳細調查，如有前項情弊，應一律嚴禁。違辦情形，限文到一月內，分別具覆。特此行知。

手諭各村長蓋用圖記須特別慎重文

村長圖記，爲村長辦公的信印。凡發表公共意見，即以加信印爲憑證。故村中文件，一經加蓋村長圖記，即具有所載事實真確無僞的價值。近據查報：各縣村長對於圖記，竟有漫不經心，不審是非，隨意加蓋的；有因惹不起壞人及有勢力的人，被他朦混加蓋，藉以謀私利、施報復的。須知官廳與村長備置圖記，係爲表現公正意見，證明事實是非，方可加蓋圖記。乃各村長並不審慎，反被壞人及有勢力者利用，破壞公道，爲害社會，真正民意，反難表現。此種弱點，掃除不淨；民治前途，障礙實多。茲特規定村長圖記啓用辦法七條，仰各村長切實遵辦，勿稍忽略，切切！此諭。

指令平順縣整理村範以審選村長副爲最要糾察員以官廳人員兼充

為宜文

呈悉，整理村範，定爲分級分期辦理，甚屬正當！惟必須知事區長，於各村之風俗利弊，以及村長

副之優劣，素日瞭然於心，始能確有把握。尤以審選村長副爲最要。若實施整理村範，選擇士紳講演，亦必令其多說平易近人，與人民利害攸關之話，庶足動人聽聞。至糾察員，事易招怨，似仍以官廳之人兼充較爲得力，知事區長亦應認真查察究懲，以爲之助。至懲獎各條，辦理果能得法，於進步甚爲迅速。仰即確實查核，隨時具報。此令。

指令離石縣整理村範辦法文

呈悉。該縣所轄村莊零碎，其入手整理方法，應先將各聯合村之風俗調查清晰，然後分別逐漸整頓，方不致無所著手。若有情形特異，於整理深感困難者，不妨特別劃出，加意訓戒，勿爲各編村之累。至販賣鴉片，雖以外路人爲多，但該縣密邇鄰省，難免無窩藏輸運之人，尤應注意稽查，嚴爲懲辦。民戶中迹近窩娼人家，最爲風俗之害，要在於平時由村長副團長，用懇切之勸誡，設法防止；發覺到官，務使從嚴究懲，以儆效尤，易風移俗，卽基於此。餘如所擬辦理，仰卽知照！此令。

指令安澤縣知事以自己之心血鼓舞衆人

呈表均悉。查整理村範規則，業經廢止。應遵照整理村範施行辦法，澈底清查，以收實效。惟此事是知事勞苦的事，知事費心血一分，方能收一分效果。據屬隊長能熱心，是知事的心血；村長副能得人

，是知事的心血；人民能了解，是知事的心血；紳商學界能幫助，也是知事的心血。仰該知事，即以自己之心血，鼓舞衆人。務使佐治人員及紳商士庶，俱能熱心幫助，人民多數了解，再行入手調查，慎勿輕率從事，致徒有其名，而無其實也。切切！此令。

指令垣曲縣須身先勤勞下鄉督飭切實辦理文

呈悉。所擬各節，尙無不合。但知事爲全縣表率，必須身先勤勞，下鄉勸導，而後可期。據屬區長以熱心幫助也。本省長所謂知事盡力一分，據屬區長始肯盡力一分；知事盡力十分，據屬區長不得不盡力十分，即係此意。仰即督飭，確實辦理，冀收實效。此令。

指令介休縣辦理村政要心力俱到文

呈悉。無論多少辦法，多少團體，知事心力不到，俱是假的。此執事時刻不可忘者！下鄉要有計畫，說話要懇切，簡單明白，總要做到知事出村之後，人民拍掌歡喜；知事此來，真能使村中好人安生，壞人低首也。此令。

指令中陽縣解釋規定下鄉旅費數目及開支辦法疑義文

呈悉。所舉疑義，已分別解釋，開列於後，仰即遵照！此令。

計開

- 一、該縣村範既係第二期辦理，所支旅費，應自著手整理之日實行。
- 一、助理員旅費，每日應支大洋二角四分。
- 一、區長，凡已補助馬乾者，不再支馬乾。遇臨時僱馬，准按日支給二角。
- 一、各採屬下鄉，每日支給旅費大洋三角，如不給官馬，另加脚費二角。至夫役除必須帶之差警外，不准再支夫役費，以示限制。
- 一、該縣區費如果不敷開支，所需旅費，准由地方款項下補助。至馬乾由違警罰款補助，尙屬可行，應准列入計算書。

指令太谷縣知事呈報整理村範經過情形並送商學界協進會印刷品文

呈冊均悉。商學界熱心贊助，勤勞不懈，深堪嘉尚！但完全整理之責，仍係該知事所負。各項嫌疑，如何改善；失學兒童，如何入學；村長副，如何能熱心；息訟會，保衛團，村禁約，如何能有利無弊；均應通盤籌量，妥定辦法。先由該知事作起，知事一人，固不能整理全縣，然非知事勤勞於前，各

屬員恐難親感奮發，先勞無倦四字，該知事其力行之！村民會議，係欲使全村人民了解村政宗旨，並以鼓舞其精神，而造成良好輿論。該會實不可與村民會議併爲一談。仰卽於下鄉時，就便召集爲要！此令。

指令平魯縣報告整理村範並送施行細則文

呈及細則均悉。所擬尙無不合。惟稱感受二種困難：一、各村長副識字者少，一、人民知識不開等情。查整理村範，是人心上事，非人知識上事。村中有壞人，村人受害；村中沒壞人，村中安生；此則人人理所同曉，不關乎識字不識字，又何分開通不開通？況地瘠民貧，人情實在；物質上收效固難，精神上收效則易。該知事於講演方面注意，果能推誠相與，使人民具有信仰心，比之文化開通之區，反覺易於實施；仍仰努力，設法進行爲盼！此令。細則存。

指令潞城縣呈請村範各費由行政預備金項下開支並送預算清摺請核文

呈件均悉。此事之數，在用官之力，省民之錢，稍涉虛靡，民怨立生。且該縣行政預備金，存餘已經無多，仰照後開各節，分別開支辦理。此令。摺存。

一、縣區署人員下鄉費用，除原有旅費盡數開支外，不足之數，准由行政預備金項下開支，於開支

後，開具各員下鄉日期。及支款數目，經委員查明，方准核銷。

一、擬開村範聯合會，及造具表冊，兩項費用預算過多，應以一半據節計算，造具清冊，由行政區備金項下核銷。

一、失學兒童，應責成區村長副催辦，不必多添催查人員，反恐多添數人而區村長卸責也。所請為勸學員增加旅費之處，應無庸議。

一、全縣聘用醫生二人，於事無甚裨益，不必多添此項費用，以節民財。

指令潞城縣於農忙時仍應繼續整理村範文

呈及辦法均悉。農忙之時，官並不忙。此時繼續整理，責令村人應予停息，官應不可一律停頓，恐被村人誤會，復萌故態，致棄前功也。至辦法第七條，不能後改之。販賣嫌疑人，應一面飭區不時查緝，一面擇尤收押，責成妥保，嚴加監察，較為得力。不應使報區報縣，強人所難。該知事，其妥慎辦理可也！此令。

指令高平縣應先改編村制俾村政得推行順利文

呈及函件均悉。劃分區界與改編村制，不必並為一事。應先改編村制，俾村政得推行順利，為該縣

第一要務。劃分區界，暫從緩辦。至編村一節。據該知事函稱：「該縣有一屬村，分隸數主村者；有一主村所轄屬村甚遠，且中隔他主村之屬村者。」似此情形，則稽查煙賭。防備盜匪，訓練保衛團，安置失學兒童，及攤派村費等事，村閭鄰長與各民戶，必有種種困難。不有適當編制，勢必使煙賭易於藏匿，盜匪難以防備，一切村政，均不能整理完好；從前村人所受之害，即不能掃除。酌量改編，移遠就近，本爲人民辦事便利起見；何故捨易求難，棄甘就苦，不欲變更？仰先誠懇開導，務必去盡官民隔閡，使之澈底了解此次改編，並非爲官廳圖省事，實在是爲人民省時間，省力量之計劃。村人應當歡迎，有何疑等之必要？惡感之滋生，即或不免反對，必是誤會未除，或有別項隱情；應詳確具報，以憑核示！此令。

指令靈石縣用衆辦法及村政報告錄辦法文

呈摺均悉。所擬用衆辦法，及村政報告錄辦法，頗屬詳盡！惟簿錄太多，村長副識字者甚少，用之未免困難。此次用衆，注重精神，簡易順三字，要時時放在心上，務期事實可行，人樂爲用。簿錄應省則省，稽查閭鄰長及各段主任，須在事實上著眼，不可僅憑簿錄。村長副每月簿報縣署，及傳話方式，殊不可靠，應即刪去。村政報告錄第三條，應改爲鄰長直接報告，或由閭長代報，以期周密。後列二章，爲用衆特別精神，更應注意。餘如所擬辦理。仰即認真進行，勿徒空有此法也。此令。

一、各段主任，以提起村長副爲用衆之起點，以幫助閭長團結住鄰長爲用衆之結果。
二、那一個主任不及，知事幫助之；那一個村長副不及，主任幫助之；那一個閭長不及，村長副幫助之。

指令徐溝縣切實訓練村閭隣長以期負責文

呈悉。所稱欲實行政治放在民間，須由官廳設法訓練村閭鄰長一節，甚是！該縣近兩月來，用衆方針，亦尙扼要，照此進行，必收良果。仰於續辦一月後，仍照前詢各節，詳細具覆。再該縣不能傳話之鄰長，尙有五百餘人，應飭各小段主任，幫同村長副等，切實督促指導，以期負責。此令。

指令翼城縣提倡民治時代凡官廳之錯皆准人民指責文

呈悉。詳核所呈旅費數目，其中不無虛報情弊。況該縣並非難辦縣分，而兩月開支公款之多，實爲他縣所無。現在提倡民治，凡官廳之錯，皆准人民指責追究；而款項尤人民注意之事。該知事於此，應早覺悟。倘經人民發覺浮冒，雖經核准，亦難爲該知事諒也！此令。

指令絳縣自治正執在羣衆主持公誼官廳加以監察文

號電悉。查共和國自治之正軌，在能以羣衆所持之公誼，使壞人知畏而不敢犯，不僅使受金錢上之痛苦，即能酬人之惡性也。況村人相對，情重於法；情之所不敢辦者，縱定有重法，亦難實行。蓋羣官結怨，重罰亦結怨也。官廳應就其能辦者委辦之，不能者代辦之；縱使村長副有不敢送縣之人，而官廳實能盡監察之責，自治前途，方能愈辦愈好。來電爲卡緊煙禁，足徵熱心。唯使共和國民練習自治之路徑，尙未澈底，仰熟思之！此令。

指令甯武縣趙五美等十三人准給獎章以資鼓勵文

呈悉。該縣李子樹梁村村長于津，定河村村長趙五美等二人，辦理村政，成績最優，應各晉給二等寶笈章一座。楊方口村長袁爾康等十一人，熱心村事，成績優良，著各獎給銀色雙穗章一座，以資鼓勵。高崖村長張選魁，據報辦事不力，成績欠優；應再切實督促，俟候成績特著，另行請獎。章照隨發，仰即分別轉給，此令。

指令天鎮縣知事呈報村政會議議決辦法送請核示文

呈件均悉。所擬村政進行辦法，大致尙是。惟整理各項嫌疑案，應再責令家屬，勤加教管，方易收

效。責成村長副閭鄰長，應辦各事，如有才力不逮之處，必須切實幫助，不必加勁督促。餘尙可行。仰即督飭遵照，循序辦理。毋以一紙空文，便了了事也！此令。附件存。

指令朔縣知事會呈議定分段整理村範並送進行事項及表冊文

會呈及附件均悉。該縣村範，擬仍劃段整理，應予照准。惟各區補助旅費，應自改段之日即行停止。至議定事項，除應查照後開各節分別修整外，餘尙可行。仰即督飭員屬，著實辦理，期收實效；並轉委員知照。此令。附件存。

計開

- 一、經管村款賬簿，只須慎擇妥人，不必限定學校教員。村公所，各就本村習慣地勢設立即可，無須一律設於學校之內。至村款照章清理後，責由閭鄰長出具清結，清查員出具申明書，頗涉煩瑣，應即刪除。此等處，官廳仍須留意查核，不得徒委責於村人也。
- 一、改訂無記名領藥一條，應查照本署藥字三號行知，修正各種和平戒煙藥丸戒煙章程辦理。
- 一、查主附村相距往往過遠，召集非易。段員下鄉，以足跡徧到爲主，不得自圖省事，概令召集，致涉煩擾。再附村開會，亦不得限令主村村閭長等到場。

一、該縣兵荒之後，村中款項籌措維艱，關於村政各種表冊，只可由縣印成式樣，分發各村照製備用，不得由縣印發收價。

一、村民會議，各村均應舉行，不必限定村數。

指令河津縣村民會議原為發展民權訓練民衆自治能力之基礎文

呈悉。據查該縣官廳對於村民會議，僅有口頭勸勉，並不注意實際，不舉行者，不加督促；行之不當者，亦不設法指導。至各村村民會議，每年開會一次，敷衍了事者有之。竟不舉行者有之。查辦理村民會議，原為發展民權，訓練民衆自治能力之基礎，亟應切實倡辦，以求實益。合行該縣，仰即飭屬於村民會議，在事實方面，認真督促指導，毋稍漠視！此令。

覆壽陽縣高承審於下鄉之前須有目的計畫函

來函閱悉。屢次講演，具見熱心；分區下鄉，亦屬正當辦法。惟於下鄉之前，要有目的，有計畫。本日起某村，經過某村，主要事項為何，附帶事項為何，順序開載日記，務求逐一辦到，此行方能有益。希將此函，交各據屬區長傳觀。熱心之後，繼以精心，到鄉時，牢守說明白三字，則易收效矣。

致平定縣第二區區長應查照後開各條切實辦理函

此次整理村範之能否收效，收效大小，全視爲區長者，熱心之程度如何？辦事之能力如何？是凡爲區長者，均有造福蒼生之職權，凡整理村範之區長，均有勉爲循良之機會。前恐汝不甚了解此義，故派員贊助。近據委員報稱；汝對於整理村範，不甚熱心，靡費孔多，收效實寡。核閱之餘，深爲惋惜！嗣後應查照後開各條，切實辦理！

一、區戒煙會，宜另擇寬大軒廠之地點，責成專員管理，並時爲煙民講演。開支公費，實報實銷，不可浮濫。

一、凡查出之煙民，應早日調會戒除，不可延緩。如果村長熱心負責，而願自立村戒煙會者，即宜提倡助其成立。聞西回槐樹舖兩村村長，均願自立村戒煙會，被汝阻止。區戒煙會地點既小，煙民又少，試問汝區所屬之各村煙民，將待何時方能戒絕乎？應趕緊提倡村戒煙會，面囑各村村長迅速送煙民入會戒除至要！

一、息訟會村禁約二事之精義，村民多不甚了解，能否辦理得當，全視汝能否切實指導。若以懸牌了事，便違吾提倡之初意矣！汝宜先自己研究一番，如有疑意，不妨函詢。自己研究澈底，並

多方指導村人，每至一村，宜召集村長副團鄰長教員學董，及素孚衆望明白事理之人，詳爲解釋，先使其明瞭意思，再助其訂定禁約，條文欲其簡明，情形欲其適合，出自衆人之公意，不必限定村範十條，凡固有村規，均可加入。至息訟會，只求主張公道，息事寧人，能了則了，不能了，聽人起訴，切勿濫罰爲要！

覆汾陽縣第二區行政長查照後開各節切實辦理函

意見書悉。仰即查照後開各條，切實辦理爲要！

- 一、區公所按照村禁約了結之事，其所交之款，應發回原村作爲村費。區內不能了之事，則可送縣。
- 一、人民因土地爭執到區報告，不可行使傳票，即章則內應用傳票之事，亦須至不得已時而後用之，切不可輕用。

一、各村煙賭案件送區了結後，其附送之煙具賭具，應在區對衆焚毀。但須詳細登冊，以備查證。

覆徐溝縣知事學界協進會下鄉講演發給旅費辦法函

逕覆者：來呈閱悉。學界協進會發給旅費，應視路途遠近及有無發給之必要，斟酌辦理。該會簡章

內載，於每星期日下午出發講演，則所赴村莊當不能太遠，若一律發給旅費，不特與學者服務社會之本旨不甚適合，且恐各界幫助整理者，羣起要求，後難爲繼，反有礙於進行。他縣對此，有出發在十里外，或有特別情形者，方准發給之辦法。該縣可否仿照，應由執事悉心籌畫，妥慎將事。總之，近來教育趨向愛羣，教職員學生，必能視此事爲本身職責，初不必區區於此。若給費過於需用，且恐修潔者，望然去之，執事與之熟商而獎勵之，當得有妥善之辦法也。

覆襄垣縣魯知事此次辦理是法律與感化並重村長副公費不可由縣

署一律規定函

逕覆者：來函備悉。此次辦法，是於法律之外加以感化，法律與感化並用，非偏用一方也；亦可謂以法律爲後盾之感化主義也，非純以情感化也。但此處有一大要點，即用法律，須注意不妨害用衆。因用衆與用法律是相背的，一用法律，人便不敢告說執事某人做壞事，便是使執事不能再行用衆矣。此事爲用衆辦法，故不至非用法律不足以平人心，及惟用法律可以了去時，不可輕用法律。希執事熟察此處分際，斟酌至當而爲之，毋不用而失之縱，更毋輕用法律而致斷用衆之路。隨發提案解釋一紙，希詳閱之。至村長副公費一節，應由村中各就其情形，議定合乎人心的辦法，不可由縣一律規定。因各村情

形不同，有因給費而生爭奪者，有給費而人反推避者，亦有不給費無人任事者。據吾考查所得，一縣之中，辦法各異，有給費者，有不給費者；給費之中，購給三五十者有之，年底購送者有之，村長貼錢者亦有之。甚至一村辦法，今年明年，此人彼人不同，應由村中設法規定，知事監督之，如有私情或錯誤者，知事爲之糾正可也。若縣署一律規定，合於此未必適於彼。凡事當因地因時，分別籌辦，一律之辦法，卽我輩省事之辦法，余最不取也！

獲陽曲縣劉知事初辦村政先求無弊函

本月十六日來呈，暨查察村範概狀表，閱悉。執事盡心民事，至以爲慰。惟尙有應行注意之點，願執事注意及之。於主村之後，應低一格填列附村名；對於村長副，應觀其能力若何？熱心若何？有無弊弊情事，保衛團，應觀其團中有無壞人，騷擾村中？虛糜村費否？息訟會處理案件，應觀其能主張公道否？村禁約罰人，應觀其合乎村民公意否？以上各點，統希執事詳細查察！要之，村政興辦之始，先求無弊，欲求無弊，須地方官體察其作弊之原因，及作弊之人而去之。至詢問村中實情，初不必限定村長副團鄰長教員等數人，凡明白事理者，均可與之懇切談話；以溫和之辭氣，使人民肯說敢說，則無往而不得其真象，亦無人而非我助手矣！

函致各縣知事考查村長副優劣分別改選辦法文

逕啓者：據繁峙縣知事函稱：「由省返縣後，召集區長助理員等，開村政會議。審查街村長副平日辦事，是否實心實力，計分上、上中、中、中下、下五等。中下者，考查三月，視其能否振作，有無成績，酌量改選；下等，即行改選。全縣街村長副共三百八十五名，列止等者二名，上中者二十一名，中等二百五十三名，中下七十五名，下等三十四名」等情；到署。查該縣街村長副，分爲五等考查，以明優劣而定改選，辦法甚好！該縣亦可仿照辦理，辦竣即行報查。此致。

致大同縣知事用衆辦法講演為第一要着應仿太谷陽曲等縣使商人學生廣為講演函

逕啓者：核閱執事迭次辦理村範報告，辦法井然，頗堪嘉慰！惟此次既係用衆辦法，講演又爲第一要著，而擔任講演又非少數官吏所可遍及。該縣商號較多，學生亦衆，應由執事提倡鼓舞，仿照太谷陽曲等縣，使商人學生等，或乘集市之便，或假來復之暇，廣爲講演，當必收效更大。

致應縣知事鼓勵村長副負責辦事函

村政 村制

九三

雜一三三十一

逕啓者：查辦理村政，端賴用衆。不能用到村長，村政便不能開步；一村沒有好村長，就是一村沒重心，失了重心的村子，即使官委用力辦下去，亦恐不能穩固。近據報告：「該縣各村村長副，能負責者甚少。且多托故，競欲辭職」等情。查應邑人民，雖讀書明理者少，而鄉俗純厚，自不少端嚴誠樸之士，果鼓舞得法，自可得其歡心，資爲臂助。此等處，全賴執事用心選擇，誠意提攜，必須提起村長副負責之興趣，方能卻其推諉畏蕙之念頭；於是督促之，指導之，扶助之，養成各村長辦事之心與能，則一村之重心定矣。再進一步推而用到閭鄰長，更可收指臂之助，且能有持久之望。根本辦法，不外乎是，執事其善爲之！此致。

覆興縣牟知事進行不宜過猛據屬區長中有染官氣與熱心不足者應

分別糾正鼓舞函

三函及附件均悉。查執事上月三十日猶在城內開會，不數日即整理四十餘村，進行過猛，恐難確實，余甚不放心！又據屬區長下鄉規則，規定每日至少須整理一編村。查該縣每編村多則十餘村，少亦不下數村，且各村情形不同，如遇拘執，於事實上亦有不能切實做去者，應再斟酌。聞該縣據屬區長中有染官氣者，應據言糾正之；有熱心不足者，應設法鼓舞之；亦有能力稍遜者，應多方扶助之。當此提攜

民治之日，正賴該員等發奮贊助，以期有功，非利用其所長，匡正其不足，難期得力。執事尤應實心實力，爲該員等之表率。如盡責在我，有仍前不改者，不妨呈明撤換，以免貽誤。再以後報告，宜簡明切要，省卻餘暇，盡心民事，不可遇事冗長也。

致各縣知事對於不受感化之壞人宜嚴行懲辦函

逕啓者：據忻縣第二區石家莊村閻長合稱：「石四娃楊千壽等，均屬無賴，專販鴉片，感化不易，且恃強刁頑，懇請嚴辦等語到署。當覆函，應嚴辦，以實行政權感化。余在會議場所云：用法與用柔無礙時，當從嚴辦，可懲一警百，亦即刑期無刑。希執事將該煙犯等，迅即拘案押辦，以儆無賴而樹風聲。並將辦理情形，手諭全縣人民，使知感化是感化好人，若不受感化之壞人，必嚴重懲辦。若此，辦過十數次，辦一次與各村手諭一次，以後全縣壞人必至斂迹，村政則順行無礙矣。希注意！特致執事，希並照辦。」

覆平陸縣知事分區講演始終勿懈並留意節省民財函

來函悉。辦理村政，以講演爲第一著，甚是！將全縣分爲二十六小區，爲執事講演地點，使人民回村後，相談之間，即能不知不覺了解村政意旨，尤爲扼要辦法，即希始終勿懈，以竟全功。至此後開會

，萬勿過事鋪張，以節民財，距離較遠之學校，亦不必全令到會，致生民怨。總之，此事緊要，在用者輩之力，省人民之財，希於此留意焉！

覆昔陽縣荆委員村長副人選宜求健且賢者又附補救調查方法六條函

第六號函閱悉。嫌疑人遺漏之原因，非村長副閱鄰長畏其勢而不敢報，即徇其情而不忍報，自屬實在情形。須使村長副等毫無瞻徇，乃有辦法。余嘗謂：村長副等之人選，務求健且賢，斯為上乘。賢者無私，自無徇隱，健者剛直，自無畏懼，凡辦村政人員，均宜注意及此。此外，尚有補救方法六條，亦宜因地因人而施之。各區公所門首，宜設一匾，任人民密投，半月開一次，檢票之後，由區長細心調查，付紳學各界公議，如果確有嫌疑，即列為該村嫌疑人表內，依法辦理，此其一。紳學各界之強項者，學生中之熱心者，向不畏壞人，應責成紳學各會，以團體名義調查，報告縣知事，再由知事函知區長，飭查的確，亦依法辦理，此其二。自知事委員據屬區長而下，皆須不畏強禦，極力為村長副作主，以鼓其熱心，而伸其志氣，此其三。凡講演之時，務須說明君子愛人以德，小人愛人以姑息之意，反覆警喻，務期聽衆了解，此其四。凡販吸煙丹者，如果自首或列入嫌疑人，應依整理村範辦法，勸其改悔。其未自首或未列入嫌疑人者，如經查獲，依律治罪，此其五。提起全村精神，使全村人皆有滅絕煙丹之決心

心。學生上下學時喊叫，開村會時喊叫，以塞奸人之膽，使知非改悔不可，以伸村民之氣，使知非藉他改悔不可，此其六。總之，此事不難於想辦法，實難於得誠心任事之人，誠得其人，則事事有辦法矣。

覆介休縣知事對於困難弊病應切言勿隱函

函悉。此次整理村範，純屬創辦，一切困難及弊病，在所難免。迭閱執事來文，多屬敘事，對於困難弊病毫不涉及。余意以爲，不知難無以爲易，不知病無以爲治。希執事日後對於各項欠缺處，切言勿隱，是所深盼！

覆襄陵黃委員請示查清各項嫌疑人可否令村閭長具結並擬設區辦法函

來函均悉。各項嫌疑人查清後，可否令村閭長具結，一在遵照施行辦法，一在酌量地方情形，不可稍涉拘泥。襄陵已成災區，冬防吃緊，注重保衛團，自屬正當辦法，惟須極力提倡節省，以恤民艱。至設區辦法，亦在與縣知事熟審地方狀況，量情辦理。惟所稱村長副不敢報告原因，係受前次嫌疑人藉端尋仇之影響，既有此種情形，須要格外再費心力，化除一切誤會，使人民澈底了解，方易爲力。否則令村閭長報告，固感困難，而設區亦難得切實報告也。

致各縣知事用刑與用衆有妨不用刑亦與用衆有妨其中火候希各詳察函

逕啓者：據霍縣知事呈報整理村範情形到署，當經指令：「呈報懲辦煙犯成大選，已悉。當懲即懲，不當懲而懲，與當懲而不懲，其錯維均，其誤事亦相等。物非一偏所能立，事非一端所能舉，此所以成辦事之難也。至來文所稱用刑與用衆無妨一語，尙須加以研究。余意以爲用刑與用衆有妨，不用刑未與用衆有妨。何也？壞人固是壞人，懲辦亦當懲辦，人心亦甚痛快，但若用非其時，人民不敢報告知事，誰爲壞人矣！此即用刑與用衆有妨也。村閭鄰長盡情勸導，壞人乃怙惡不悛，甚或反爲抵抗，好人束手無策，官廳猶不加以懲辦，仍令好人感化，致使好人瀉氣，衆亦不爲我用矣！此即不用刑亦與用衆有妨也。其中火候，希執事詳審而自得之，則剖牛得竅，事半功倍矣」。除指令並通函各縣外，希即知照！

致萬泉縣知事對付富紳督勵僚屬函

逕啓者：聞執事辦理各項村政，頗有籌劃，並已亦無官僚惡習，甚慰！惟遇事和平，欠缺毅力，因之對紳富不免徇情，對僚屬不能卡緊。要知紳富身分所在，固當爲之稍留顏面，然遇事亦須引之當道，使之自尊自愛，不肯說私討情，冒昧嘗試，方能免却物議，不爲公道障礙。否則，徇情有害，遺情亦有害，臨事張皇，荆棘叢生矣。此種功夫，須在平日隨時隨事盡心，並不費力。至僚屬爲我贊助，既須盡

舞之，使能心悅誠服；尤須督促之，使各勤養自勉。切勿虛與委蛇，祇圖見好，誤人自誤！

致三道尹整理村範函

逕啓者：春節甫過，氣象一新，回思過去兩年中，籌荒救災，與民休息，庶政進行，漸形停頓。夫歲各縣豐收，非復往年之比，自應實心實力，與民更新。聞之古人有言，一年之計在於春。可見個人自謀生計，尚須於春首決定，況爲上級官吏者，身負一省或一道人民身家之重，而敢不早爲之計乎？計將安出？勤民察吏而已。縣知事以下之官在勤民，縣知事以上之官則在察吏。察吏即勤民也。吏何以察？於行政察之。政何以行？必行到人民身心上，纔算到頭，纔有結果。鄙人常爲知事計，治數十萬人民很難，治百數十村莊則易，誠以一縣之村，爲數無多，知事之精神易於貫注。但就村下手，非先將村活體有機的活體不可。一村之中，有爲村之首者焉，有爲村之心者焉，有爲村之手足者焉，又有障礙村活體之敗類者焉。知事必須先經區長之紹介，了解乎此，使首者爲其首，心者爲其心，手足者爲其手足，安置得當，各效其用，而又將敗類之人，分別以函戒諭懲儆，使之不敢爲障礙。如此，則一村如一人，始能言到治村。否則，一盤散沙，從何下手？甚至壞人出任村長副，把持村事，魚肉鄉民，尙何治理可言？從前對知事講話，有行政之本在村一篇，意即在此。去年所頒村範懸格不高，然據實察員報告，咸

效未著，一由於鄙人與執事均未注目於此，則各縣多所敷衍，二由於村未瀰成活體，收效不易。此後必當去此二病，方可期得美果。蓋必有此善良之村範以爲基礎，然後一切富強文明之政事，乃能穩建於其上。行政警諸行軍，而村範則猶路軌，非有好路軌，則車不能以順行無阻也。鄙人感想如是，擬定此據考核知事，以村範爲主。自春節日趨，逐日省出兩三小時工夫，特辦此事。務望執事亦盡力於此，共圖負責。對於所屬各縣辦理村範，特別注重，列爲考察之第一要件；將考察所得，隨時報聞，以備查核。並將上述村本政治之意見，詳明轉知各知事，妥爲指導督察。如各知事辦理村範，遇有困難情形，尙希執事就近扶助，以期進行無阻。

致祁縣知事村範爲創行之政宜勇往直前勿畏難瞻徇函

逕啓者：據聞該縣官紳以至村長副，多以禁鴉片爲不可能，故每懷遲疑觀望之態度，無勇往直前之決心。又士紳吸鴉片，查出者甚少，查出而能入會戒除者尤少。似此情形，該縣禁鴉片，何時了得下去？雖易辦之事，稍懷遲疑觀望之念，即難成功。況此等創例之政，執事又爲一縣之首，稍形遲疑，衆皆却步。務希抱定決心，勇往直前，勿畏難，勿瞻徇，鼓勵士紳，責成屬吏，按日計功。祁縣之村範不整，本省長之咎，執事負其責；祁縣有一村之村範不整，執事之咎，區村長負其責。身當其衝，責無旁貸

；余不能自寬，亦不能爲執事諒！執事責任在身，亦何必爲屬下寬也？

致離石縣張知事應本父母其心公僕其身之義奮發進行函

逕啓者：離石村範，因買前知事無整理能力，始委執事前往接替。不爲前任寬者，亦不能爲執事諒，此執事首當自決者也。查離石村範成績，各項均落人後，始則奉行不力，敷衍貽誤，近又辦理躁切，諸多不合。愛人之政，不能得人民之信仰，是否由於居心不誠，認事不真之所致耶？愛人不親反其仁，執事宜平心審之。父母其心，公僕其身，即今日整理村範之要訣。合之，則舉重若輕，其功可成。反之，則障礙橫生，動輒得咎。執事能辨明此旨，奮發進行，村政前途，可望收效，否則難與言治也。

致崞縣曹知事通令全縣各村官委到村非經吩咐不可代備飯食函

據庚委員報稱：「該員於夏五月初九日，赴該縣下獸都村考查村政，並未用餐。茲查該村賬，出廉委員來村飯錢二千零九十五文。當詢該村長，據云：「委員來時，已同教員三人，及村養等飯饌一併備好，委員雖未吃而走，然因委員來村之故，所備之飯，若不如此出，則爲無因」。但公布却標明係村人教員所用」等情。查官委到村，不許村社供給食物，早經布告在案。果如所報，殊非節省村費鄭重民財

之道。希執事詳爲查察，通令全縣各村，無論官委到村，非經吩咐代備飯食，不可逕行預備，以增經費而輕負擔。並隨時注意各村花費爲要！

覆屯留縣任委員依照所開各節切實辦理函

函悉。所擬辦法，多有未合。除整理保衛團，息訟會，及改定村禁約外，其餘各款，仰即查照後開各節，切實辦理爲要！

計開

一、屯留村莊零碎，主附村有隔離太遠者，附村辦公，諸多不便。擬令有村副附村，設村公所，加給村副圖記，以便辦公而利進行。事屬可行，但於各村副加給圖章時，確實曉諭，嗣後對於主村，仍應和衷共濟，毋令抵觸。

一、該縣士紳多有嗜好，且多被選爲村長，並其所住之村莊，最大而最難辦。擬令被選爲村長者，自限日期辦理肅清，以作他村之表率。理論似是，但恐事實上不能做到。要知正己正人，惟盡賢豪傑能之，不可責諸常人也。應仍以官廳全副精神，幫助村閭鄰長踏實辦理，則不惟少數難辦之村可以了了，即全縣煙毒亦可望其肅清矣。至有嗜好之村長難望改悔者，應即另行改選，

以利進行。如繼任人材缺乏時，不妨降格以求。

一、擬定處罰村閭鄰長辦法，殊失用衆之道，應不准行。仰就告知事項第五款第二條，及正告各縣知事第四條，切實研究擬辦爲要。至實行處罰保人一節，尙屬可行。但當於具保時，反復叮嚀，認爲確能負責者，方可准保，曠職之時纔爲處罰。若具保時漫不加意，徒爲被保者遺禍，以俟嚴行處罰，是不帶罪及無辜，此處尤應特別注意。

致曲沃縣知事查照分段分等辦法切實辦理下鄉勿以多走村莊爲尚函

逕啓者：據聞該知事下鄉整理，一日之間運走七八村，查察訓誡，多所忽略。閭鄰長等，亦少見面，據屬區長又未能切實督促，分別鼓舞。關於呈准及飭辦文件，每多延擱停頓。查各嫌疑入，非一一查看真確，並與以切實訓誡，不能使有改悔之決心。閭鄰長非與之接見，不能收用衆之真效。兼屬區長尙爲知事佐助，悉視知事之舉動爲轉移。仰即查照分段分等辦法，首先力行，督率所屬切實辦理，下鄉尙以多爲尙，須走一村收一村之效。區長據屬，尤應竭誠提勸，加以督促。至呈准及飭辦文件，均屬重要，應即趕速辦理，勿稍稽延！

致霍邱縣魏委員對於村長副不可辱罵恫嚇函

村政 村制

逕啓者：數聞該員在靈邱下鄉時，對於村長副每有辱罵恫嚇之舉，殊屬非是！須知村長副以其辦餘之力，幫助村政，純屬公義，並不支薪。縱有措置失當，不合己意之處，亦應體貼原諒，出以和藹辭色，隨之以利害，勉之以情義，指導扶助，勸勉交加，使其有所感而奮勉從事，方不失用來本旨。其或有不堪訓練者，亦應商之知事，遴選妥人。若遇措置失當，便不顧全體面，鄙棄凌辱，試思村長副爲一村領袖，下而閭長鄰長，於瞻仰之下，能不灰心？傷民情而塞用衆之路，莫此爲甚！務望深自警惕，痛改前非，至囑！至囑！

致禁河縣楊知事檢閱迭次關於村政各令文悉心研求自有適合辦法函

逕啓者：該縣煙販賭徒，多未斂跡，昨已令行查辦矣。發文後，考慮所以致此之故，必因執事鑒於前在介休，失之驟切，此次到榮，矯枉過正，尤失之放任。其實放任與驟切，其爲誤事則一。惟人患無做事之心力，不患無辦法；執事心力尙足，務望檢閱迭次關於村政各令文，悉心研求，自有不備不備適合之辦法。祇檢點向來所犯之病而痛制之，其政治上必辦之事，仍當切實進行也，至囑！

致昔陽縣知事懇切待遇村閭隣長虛心接納佐治人員以免官民隔閡函

逕啓者：查辦理村政，非羣策羣力一致進行，不足以期周密而獲鞏固。知事爲一縣重心，一縣之村閭鄰長能否樂爲我用，全在知事一人待遇鼓舞之若何。果能懇切待遇，禮貌有加，復利用其政治性，善爲激勵，全縣真情，自不難底蘊畢現。至佐治人員，爲知事之股肱耳目，尤應相見以誠，虛心接納。其善者自可酌量採用；卽不善者，亦屬善意幫助，更應指導鼓舞，使歸於正。如此辦法，上下自能團結一氣，官民可免隔閡之虞。近聞執事辦理村範，一意孤行，未能容納他人意見，以致進行遲滯，未著大效，故特爲縷述如上。希卽三復斯言，力加警惕！

致苛嵐縣曾知事對於嫌疑人切勿失之姑息函

逕啓者：據聞執事對於各嫌疑人，不能處理，且多失之姑息。須知姑息與不公，均非人情。人情者，措置適宜，輕重得當，而爲人民所公認者也。應寬者重辦，非情也；應嚴者輕辦，亦非情也。對於各嫌疑人，先盡勸誡之責，情也；勸誡不改，從而嚴懲之，亦情也。若純以姑息愛人，則刁玩者不知警懼；庸懦者亦恐復犯；以愛人之心而受罔民之過，可惜孰甚！務望深自警惕，力矯前失。並查照本年告第事項第六七兩條，悉心體會，勉力前進。至禱！至禱！

致汾西縣艾知事督率員屬始終罔懈期收完全效果函

村政 村制

一〇五

編一三四三

逕啓者：聞該縣各段主任遷來辦理村政，辦形鬆懈，殊深懸念。查辦理村政，非羣策羣力，始終不懈，難期收完全之效果。知事爲一縣之重心，員屬任事能否得力，全在知事之心力能否用到。若空言價格，虛與委蛇，斷不能收指臂之效。必須事前加以勸勉，事後加以信任，設有未嘗，亦能推誠誼誼，加意扶助，則人同此心，孰不願努力前進，勉爲循良？執事從政多年，此中關鍵，諒能暗悉。希即查照歷次頒發暨呈准各項辦法，督率各段主任，共策進行；並希將策勵員屬辦法，及員屬對執事能否一致遵行，常常報告。

致河津縣知事須使揀屬區長全體一致心力俱到函

逕啓者：辦理村政，收效極難，不但知事心到力到，尤須揀屬區長全體一致，心力俱到。該縣所屬人員有無此項程度，實爲此後村政能否收效之一大樞紐。如或未能，是否由於指導督促上有所欠缺？若來欲收持久實在之效，非惟使各該員等盡力幫助，各事其事而已，尤須使之心悅誠服樂於幫助。請此地步，該縣村政，自收事半功倍之效。此中關鍵，執事當能詳加體會，用心研究焉。希三個月後，將實據屬區長與執事共同進行情形，函覆爲盼！

覆文城縣劉知事對於用衆須振刷精神足踏實地勿徼因循函

逕覆者：函悉。據稱該縣用耒，推行順利，至以為慰。余意凡辦一事，必有一事之困難；惟者實難事者，方能將其困難處體驗出來。希執事振刷精神，足踏實地，勿稍因循，力求進步。再辦一月後，將各段用耒實況，有何感觸，是否順利，有無滯礙，順利者有何得竅蘊？滯礙者有無改辦法？並近數月內所傳之話，一一分別函覆。

致文水縣楊知事辦理村政須官廳與村閭隣長協力進行函

逕啓者：查辦理村政，非達到村閭鄰長全體負責地步，終難收圓滿效果。頃聞執事下鄉甚勤，並能督促僚屬一致奮勇進行，自屬難能可貴！然僅憑官廳之力，不能更進一步，提起村閭鄰長，收用耒之效，不惟用力多而成功少，甚恐官廳偶一鬆懈，前功即行盡棄。嗣後務須督飭所屬，對於訓練村閭鄰長，尤應格外注意！

覆應縣杜知事辦事到極難處正求進化之好機會函

逕覆者：上月十二日函悉。執事對於用耒辦法，已飭屬切實進行，甚慰！所稱此後用耒，較前為難，因具有好鄰長資格者，已早選為村閭長一層，固屬實在情形。然余謂辦事到極難之處，即是求進化之

好機會。董事之所謂得數一語，求之於易處者泛而難，求之於難處者約而易。身甚瑣雜事於已覺之難處，再進一步求之；則此後之所得，必能較前爲更圓滿也。

致安澤縣知事應特別注意閭隣長是否負責函

逕覆者：來函閱悉。該縣推行用衆辦法，尙肯實在進行，頗以爲慰！余意凡辦一事，必有一番困難階段之經過，該縣地闊民雜，村莊零落，小段主任下鄉，於主副各村不能遍到，故於實際情形，未幾十分體驗出來，而客民充任村閭鄰長者，責任心較少。傳話一層，希執事特別注意！二千五百餘名之鄰長，更應逐一檢點，負責者若干？不負責者若干？查照前函所詢各節，擬辦一月後，據實呈覆。

致孝義縣呂知事待遇僚屬須推誠相與遇困難代爲排除並勸勤於下鄉函

逕啓者：近聞執事待遇僚屬，多不能推誠相與，並遇事不肯代爲作主，且有爲節省旅費，不肯勤於下鄉，並不願僚屬多下鄉等情；此用衆之隔閡，卽村政之障礙。須知僚屬爲知事之股肱；村閭鄰長，屬四外散寄之指臂也。未有不能用股肱而能辦指臂者。嗣後蒞事對於僚屬，推誠相與，遇有困難，並即代爲排除，總使內部之人先能團結一氣，然後村閭鄰長自不難逐漸鼓舞，樂爲我用。再辦事須求實際，非

接屬勤於下鄉，不能收村閭鄰長進步之效。尤非知事勤於下鄉，不能得隸屬區長奮勉之益。若計隸區區小費，必至貽誤要政，執事向來明敏，當能解此。余特爲屢屢述之者，深願三復斯言，益加警惕；並查照上年頒發告知事項二三兩條，悉心體會，是爲至要！

廈浦縣潘知事須任慈代村閭隣長設法解除一切困難函

來函閱悉。蒲邑民情淳樸，村閭鄰長，當較開通縣份易於提動。惟辦理村政，干涉壞人之事過多，村閭鄰長一切困難，須官廳真能任勞任怨，代爲設法解除，始可漸將政治放在民間。舍此而言用衆，則人民先不知整理村範皆係愛人救人之事，村閭鄰長雖負責辦事，而障礙橫生，非廢於半途，亦將以敷衍從事矣。希深察其肯綮所在，貫注精神，費心費力，引導前進。俟再辦一個月後，仍照前函所詢各節，切實詳覆！

致興縣薛知事須與各僚屬和衷共濟並令函復用衆情形函

逕啓者：近聞執事辦理村政，不甚勤勞，待遇僚屬，頗欠和平，對於省頒村政各項辦法，多未籌商進行，以致辦理有時，效未大著。查辦理村政，非與各僚屬和衷共濟，不能提起其辦事之精神。尤非知

事動於下鄉，不能得僚屬奮勉之益。若好耍脾氣，深居簡出，必致有礙用衆，貽誤要政，即或僚屬中有能力薄弱，熱心欠缺者，亦應提攜督促，指導輔助，方能全爲我用。執事明敏，當能解此。深願三復斯言，益加警惕！並希時將村政一事，放到心坎。對於省頒各項村政辦法，悉心體會，妥籌進行。又該縣呈准用衆辦法，業經數月，究竟辦理時是否順利？有無窒礙？順利者有何心得？窒礙者作何改進？並於執事希望之程度相距若何？一一函復。

覆臨縣喬知事用衆不可躁切亦不可迂緩函

復者。該縣推行用衆，頗爲得數，甚慰！惟此事非時時將心操到，將力用到，隨處檢點得當，恐不免有躁切或迂緩之弊。要知辦事迂緩，固難收效，而進行過勇，亦必招人怨謗，障礙橫生，此著務須特別注意！至獎懲村閭鄰長，亦宜分別分際，斟酌辦理。獎許，自當對衆宣傳，冀其奮勉；申儆，切應委婉誠懇，單獨勸告，以免挫其向上之心。況村閭鄰長均係義務職，若對衆申儆，非特灰一人之心，恐他人亦有傷類之悲。希併轉告各段主任，注意矯正，俟續辦一月後。仍照前詢各節，據實函報。

致朔縣張知事辦理村政應設法改進函

逕啓者：據報該縣村閭鄰長，負責辦事者甚少。除二五兩區外，村閭長對於所管鄰長、花戶、煙民

等，尙多不知其姓名；至人民對於村政，不了解者尤多；煙禁成績，亦較前低下。考厥原因，蓋由於辦理任求效太急，辦理手續不脫失之躁切，馴致各據屬雖竭力進行，而遇事概不用心考慮。話未說完，煙禁辦事，人民未澈底明白，只知村政爲官廳之命令，不知與人民有切膚之痛癢，故稍一鬆手，成績遂蕩。執事蒞任伊始，於此等處，亟宜與僚屬悉心體會。須知村政精神，即是民治，苟應辦之事民尙不知，又焉望治？胡縣雖較難辦理，果使人人知善政之當辦，惡習之宜除，雖辦理稍趨嚴格，絕不至惹出反感，執事可與各員屬沉下心去，詳晰研究，前辦成績，務必極力維持。嗣後辦理，亟應設法改進，並將此後該縣村政進行程序，注意事項，一一函呈，以覘執事之心力。

致奇嵐縣曾知事對於壞人應重懲以利村政函

據報：執事臨民仁慈，辦事樸誠，至以爲慰！惟民間謂仍有少數壞人，把持村事，搗弄是非，執事姑息優容，不加制止；或有強橫之徒，經村長報告後，縣區辦理過輕，以致村長落怨灰心等情；須知收斂壞人，即所以扶持好人，果當其罪，重懲何妨？希詳密之！

致離石縣田寶家委員稽查專橫舞弊及不稱職村長函

據報：「離石縣村長，向不照章舉行改選，非經村人多數攻訐，決不予以更換。且有被攻訐數月，

而不遷改選者；亦有被一二人告發村長舞弊，僅事處罰，而不予以撤換者；以故村長之稍有勢力或能避合官廳者，村人敢怒而不敢言，如吳城鎮村長于樹椿，結合區長，把持區政，且有吸煙賭博嗜好，他村人對之切齒，該村則莫敢非議。又田家會村長李興貴，遇區長至，則供應周至，深得其歡，故在村便佔公社，欺壓良善，人莫敢逆，如村人有事請其處理，必須先請吃飯，能否了結，則不計及。又薛家坪村長薛不禮，在四區村長中號稱能幹，而販賣鴉片，保送鴉片販，無所不爲。其他吞款舞弊者；亦不一而足。等情；仰該員將所到各村村長，詳細確查，如有專橫舞弊或不稱職者，均應具實函報，以憑核辦！此致。

致稷山縣知事沈盡官僚積習對據屬區長村長副推誠相與勿輕信家

丁差役函

逕啓者：聞該縣地方輿論，對於執事有種種指摘，衆口難調，自不免言之過甚，然輿情不治，自已總有招人疑忌之處。要之，爲共和國官吏，第一須將舊日官僚積習先洗淨盡，如家丁差役，必嚴爲駕馭，不可輕加信任；據屬區長，必推誠相與，不可時與齟齬；村長副等，爲村政進行樞紐，更應隨時接見，藉悉地方情形，其餘一切進行事項，果能振刷精神，積極整頓，則所有懶於下鄉，精神萎靡種種

猜測，又何自而起？執事到任未久，不難挽回前失，力圖補救。差人張佩銘，應即日逐出縣境，不得任意逗留！時移勢異，毋謂今日地方人民，猶是從前地方人民也。

致霍縣路知事應寬嚴並施不可一味和平函

逕啓者：迭據查報；執事蒞霍以來，承易前知事躁切憤事之後，一以和平放任矯之。此古人寬以濟猛之說，用之未嘗不是。但寬而嚴明，則人感而政舉；寬而優柔，則人狎而事廢。蓋地方之大，民羣之衆，事不能無是非，人不能無邪正，但能主張公道，則不是不正者，亦難爲地方之害矣。若謂共和國官吏謂之公僕，非通融遷就，隨人俯仰，即不免致招反感，勢必爲壞人所把持，見擯於好人，其結果亦將與躁切憤事者等。要知共和國官吏，全在去其自私自利專制酷虐之流毒，淬勵先勞無倦之精神，爲人民求幸福，爲地方除鉅害而已！非必政權下移，真若公僕者然。近聞該縣現狀，屢經集會，不無齟齬，個中醜態，甯無媒孽？即執事聲望，亦一變從前輿論，何階之厲？孰作之梗？想執事身居當局，自知當較勝人知也。甚盼尋得癥結，痛下鍼砭！公理所在，直道猶存，地方好惡，將隨撫我虐我而轉移。如是我聞，特爲預告；願執事自思之，而自勵之！

致屯留縣張知事對於壞人不可一味放縱對於村長副總要以身作則函

村政 村制

逕啓者：聞執事此次回任，力矯前失，與各掾屬尙能開誠相見，希共贊助。惟查禁煙賭，不甚認真，處罰壞人，失之過輕，好人多不滿意，壞人不稍斂迹。村長副疲頑者多，熱心者少，甚或以推諉不辦爲能事，執事對之亦涉放任，余深以爲慮！爲政之要，在得民情，當寬者寬，則民知感；當懲者懲，則民知畏。若徒以寬爲德，寬其所不當寬者，是加恩於壞人，而反貽禍於好人，勢必好人退縮，壞人囂張，姑息養奸，莫此爲甚！何得不分良莠，一味放縱？當此冬防吃緊，時局不靖之時，肅清盜賊，正須於嚴懲煙賭入手。至村長副，皆知事之輔也，能者鼓舞之，愚者指導之；先之以勤，以戒其惰；感之以正，以防其私；則村長副之耳目，皆執事之聰明；村長副之才力，皆執事之成績也。用衆之要，首在於是。希卽體會力行，毋涉敷衍，至要！

致武鄉縣知事本用衆之旨督率掾屬負責函

啓者：近聞該縣掾屬對於村政，多不負責協助，或竟與執事離心離德，莫能一致。村政進行，數年於茲，所以得有成效者，全賴衆擊之力，現雖分區辦理，各掾屬均負有督促指導之責，該縣情形如此，過在於誰？須知萬斛之舵，非一手所能操；用衆之道，非至誠莫能得。掾屬者，用衆之先著也；能用掾屬而後能用衆，此一定之理。該縣各掾屬不肯負責協助，是否咎由執事？抑或過在本人？姑不具論。俱

指導之相聯，皆由主體之運用。所謂誠能動物，不誠而能動與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執事善體此意，先自省察，村政前途，有厚望焉！

致懷仁縣高知事矯正該縣田區長對民暴躁函

逕啓者：據報，該縣第四區區長田汝楫，辦理村政，素尚踏實；惟性情暴躁，往往對人民語言不平，遂招反感，殊爲可慮！須知辦理村政，全在用情，況兵燹之後，人民慘遭格外痛苦，遇事尤當體貼，多加慰勉，方是正當辦法。希執事本此意旨，嚴飭矯正。嗣後對人民辦事說話，務須從人情上善爲體貼，動懇和平，因事利導，自不至招人怨尤。此爲戰後辦理村政最要關鍵，切囑！切囑！

致偏關縣知事進行村政函

啓者：上年雁北戎興，該縣被災甚重，兵匪之後，村政所受打擊尤爲深鉅。據查各據別多因本管職務極待整理，對於村政，未遑下鄉督察，切實整頓，事非尋常，情原可諒。但各項村政，多關治安根本，兵荒以後，培植人民元氣，尤爲重要。當此村政廢弛之時，烟賭盜賊，極易潛滋，防範整頓，非各據屬共相襄助，勤加督察不可！希執事著實考察，用心籌畫，現在之情形如何維持？將來之進行如何着手？

均應精密討論，擬定辦法，飭各接屬協助區長，認真進行，以圖漸復舊規，是爲至要！此致。

電令各縣添選鄰長辦理手續須簡單易行並列入覆查文

○縣知事：近據實察員孫步康查報：『偏關縣甲子溝村長王樹園，辦事熱心，將該村一切惡習，編爲五十條，張貼各處，懸爲禁約。村內五家選一鄰長，補助閭長之不逮』等語；閩中按五家添選鄰長一人，本省長認爲與行政有益而無弊，各縣應即照辦。惟辦時手續要簡單，以期易行。此事並列入本年覆查。

電令各縣知事委員及區長接屬等下鄉時處處從人情上體貼做去文

○縣知事委員：爲政要合乎人情，前函已略述之。當此農忙之時，知事委員及區長接屬等下鄉時，心中要爲人民籌畫，如何可以不耽誤工作，此爲最要之事。對於村閭鄰長，尤須注意，不需村閭鄰長時，即可不必召集；即需村閭鄰長時，亦不可令其等候多時。總之，因官吏不用心，致白耗民時而招民怨，爲行政之大障礙，求速反遲，求成反敗也。欲令下如流水，當實心愛人，處處從人羣上體貼做去，自能得人民之信仰。古人所謂易如反掌者，藪即在此。切盼注意！

電令定襄縣整理村範當查照分等分段辦法鼓舞屬員等奮勉進行文

定襄縣鍾知事：整理村範以來，該縣各員於禁煙一項，固已大費心力。予意必地方無一再染毒害者，使人民咸愛人救人之義，著之公論，傳之將來，方足以償今日之辛勞。近予接見各縣紳士，有謂某某縣辦理較前鬆懈者，有謂某某縣辦理不如前者，深以為憾！因思該縣地面尚小，整理較易，務求切實，不可稍有迴護。希於電到後，查照分等分段辦法，一面督促員屬奮勉進行；一面鼓舞村閭鄰長協助辦理。官委如此辦，村閭鄰長亦如此辦，動之以誠，持之以恆，煙害庶有肅清希望！睡成之功，務努力焉！並將余前次解釋分等分段各辦法，另行抄發，應即用心研究，並轉委員知照！

布告官民主張公道如有貪官污吏劣紳土棍准據實舉發文

公道為社會精神，國家元氣。人沒有精神元氣，就不能保生命；國家社會與人是一樣道理，若是國家社會沒有精神元氣，這人羣的生命也就不能保存了！所以官民人等，須知公道乃生命關係，做官吏的，當以國權主張公道；做人民的，當以人權主張公道。若輕於犧牲公道，即是促人羣短命，即是自造罪惡。本督軍兼職以來，想把三晉人心納入公道之中，故先把一般政治立在公道之上。第一步下手方法，依法律之手續，先懲制貪官、污吏、劣紳、土棍，以免為公道之障礙。繼今以往，無論為官為民，其有

能熱心搜求貪官、污吏、劣紳、土棍之犯罪證據，舉發而得實者，受上賞。此布。

告語平定縣紳民詞

人說平定不甚好，人口很多地土少，一遇年荒缺糧草。我說此話是錯了！平定地方並不窮，煤鐵遍地有寶，南北有汽路，東西有鐵道，並且商人開通早，只要有職業，何愁不溫飽？盼商民，整起村窠來，把壞處去掉，備荒積穀互相保，過一個安生日子，自少至老。大家想：好不好？

人說平定實在好，歷來功名發達早，如今學校也不少。我說此話又錯了！假如紳學各顧各，社會何時能改造？里仁斯為美，惟善乃為寶，村本政治要知曉。所貴士與紳，志不都溫飽。盼紳學，結起愛鄰團，發願行公道，幫辦村窠莫草草，做一個模範樣子，成功可保，那纔算真正好。

告語壽陽縣紳民詞

昔聞壽陽風俗好，男耕女織閒人少；又聞壽陽人情厚，壞人壞事不常有。自從鐵道火車開，浮華惡習傳進來；花花洋貨鬥時新，金丹也有吃的人。鄉下風俗不如前，紡織更難比往年；壞人壞事慢慢多，沒人整理可奈何！我今大聲對民吟，村閭鄰長要熱心，整理村窠十件事，無非盼人能自治。我勸商人莫

散漫，幫助人民往前辦；我勸紳士莫旁觀，趕快結起愛羣團。我還再將學生勸，立志要做公道順；大家卻莫分彼此，愛人就是愛自己。如有壞人不悔改，大家和他要對待；壞人改好風俗良，這纔真是好壽陽。

留語太原縣學生

學生！學生！熱心愛羣，惟在你們。見了那可憐的人，切要哀矜。前天演的桃花源，就是政治本，使你們可愛的鄉里，成個這樣村，豈不快心？我盼望你們，大家齊來發個公道順，集個愛羣團，幫着進行，三年後一定大見功，一定大見功。

語太原縣人民

人民！人民！快快的醒。整理村範，全是爲着你們。整理好一村，一村的人就可安生。還有那息訟會，保衛團，這通是你們主張公道的權柄，不可一點放鬆。愛羣愛羣，大家一齊做好人，勤勤謹謹，互相扶持著進行。處世要有良心，村中無壞人，家庭不殘忍，就是我盼望你們的心，切莫讓他村獨榮。

臨別太原縣留語街村長副閻鄰長

村政 村制

街村長副閩鄰長，村政全憑你們辦，遇事要公道，與衆要商量，切莫有私心，教村中怨望！你們看見我的面，應知道我的心，除盼你們村中好，別無他樣願。你們領着大家好好的辦！良心！良心！就是人生的骨幹，拿出他來做辦事的力量，纔是真正模範。

告語各縣街村長副閩鄰長及人民舉辦村民會議文

有人說：民主主義不能實行，是人民程度不夠的緣故。我問他什麼叫程度？他答：有真知識是程度。我又問：明白是非曲直是真知識，抑是知道條文法理是真知識？其人不答。余遂爲之解釋曰：現在是非曲直，人民反知之真。若條文法理，合乎人心上之是非曲直，人民一見即了解。若欲強以條文法理，變化人心上之是非曲直，此等條文法理，人民固不易明白，且恐愈明白，程度反愈低了。試看今日之堂前，其是非曲直反不若民間之真。即是人心上之是非曲直，爲條文法理上之是非曲直所遮蔽。程度愈高，距人情愈遠者何貴乎？其人曰：然則可使中國現在之人民加入政治乎？余曰：不能也。彼又曰：不能，則民治將何以實現？應之曰：應將政治放在民間。使人民加入政治，是教人民以條文法理之假知識也，甚難。政治放在民間，是使政治合乎人心之真知識也，甚易。不能即時實現，非知識不夠，是習慣不夠也。然則欲使人民從事於民治之練習，當如何？實行民主主義之村本政治而已。村無活躍之組織，民

即無施治之實際。村禁約，村憲治也；村公所，村行政也；息訟會；村司法也；保衛團，村武力也；此活體之組織也。試行此種種者，即民治之練習也。但此尙是少數人，如欲使村中全民練習，非實行村民會議不可。至於村民會議，當如何辦理？應先由各村自行規定試辦；或一家出一人，或按成年男子全數到會，何項事件必須村民會議通過纔行；何項事件可由村長副團鄰長議定就算；以及會議時如何取決？均聽各村先自定辦法。遇有爭執，區長或知事爲之解決，必須公平，勿讓勢力佔勝，勿讓主村佔勝，非公平的辦法，不能長久。你們先照此辦，以後各縣各村有了頂好法子，陸續令知，以資改良。

告語各縣高小及國民學校各教員

民治兩字，怎麼講呢？就是人民自己治理自己的意思。民治之對面是什麼呢？是官治，紳治二者。官治是官壞了就不治了；紳治是紳壞了就不治了。官治紳治之不如民治的地方，就是不能長久好的一點，所以民治最好。但是山西的人民，不識字的人很多，不要說團鄰長有不識字的，就是村長副中還有不識字的，要實行這村本政治的新主義，應請你們國民學校的教員，一方面做村長副的顧問，做村中人民的先生，一方面做行政上一個有力的贊助員。盼望大家，先將現在整理村範，及村禁約，息訟會，保衛團，在鄉軍人的辦法全明白了。回村以後，凡村長副團鄰長有不明白的，就告說他，幫助他，勸勉他。

並且還要提倡村民會議，使村中的好人通有說話的機會，慢慢的養成通同能主張公道，通同能熱心愛護的人民，纔能成好社會好村莊咧！並希望你們提倡村民會議的時候，會場中與人民將改進村制辦法，及我的一切告諭人民的文字，詳細講明，並問人民有何意見，照此辦法，是否與村中有好處？辦法對不對？令人民自由回答。如你們覺著該教我知道的，或你們回答不了的，還可寫信來告說，或問我。臨完使人民全體高唱：『販金丹的可殺！販金丹的可憐！』及『誰是一村好的妨害，一村莫把他讓。誰是一縣好的妨害，一縣莫把他讓！』這幾句話，能教一村人民遍喊之，一村的空氣就可以好；能教一縣人民遍喊之，一縣的空氣就可以好。此話並且應當常喊，凡村中演戲時，於未開戲之先，總要令人民大家一齊喊一回。

告語各縣人民

改造社會，是很難的事。非街村閭鄰長全能熱心負責，不算起點；非人民全體覺悟，不算到頭。村民會議，就是人民覺悟的道路，那一村先辦，那一村先好。

附：鄉甯縣村政成績比較會辦法節略

知事、掾屬、警佐、區長、巡官、技術員等，各就所擔任村莊，嗣後下鄉，應將辦理村政經過

情形，每半年，乘農暇召集村長副鄰長等開比較會一次。先由召集人員報告：半年內某村已無復販吸鴉片及賭博鬥毆等事，某村保衛團團丁，武術較前大有進步，某村查獲鴉片等案幾起，已得有何等獎勵；又某村尚有復犯販吸鴉片，及其他各項嫌疑入幾人，已被人投報於縣署，業經查辦；並該管村長副等，同受相當之警戒；逐項報告，俾衆周知。使其互相比較，彼此研究，於競爭之中，寓以策勵。如有困難情形，同時糾正，以利進行。

附：和順縣指導開村民會議辦法節略

和順村民會議之長處：第一在有精神；第二在有秩序。所以然者，因官廳提倡鼓舞得法之故。開會之前一日，由縣派隸屬召集該村村間鄰長，先爲之說明村民會議之關係；並爲之指導次日開會之程序，屆時知事臨場，按村情演說一段退入參觀席，斯時村人俱坐場中，學生保衛團坐兩傍，鄰村村人之參觀者入參觀席。然後由村長主席，先議村禁約，後議村中應興之事。發言者起立，意見不同者，幾經辯論仍不能解決，則請縣長爲之解決，會議中卻充滿一種活潑而有秩序之氣象。如有二、三桀傲不馴者，知事與隸屬區長，幫同衆人壓制之。會後由知事將參觀者召集，問對於此村會議有何批評？與其本村比較若何？如其本村未開會，則問將來開會能否如此村之有精神？且該縣定例

，凡村人程度不能夠到開會者，不准開會。故該縣人以開村民會議爲榮，莫不興氣勃勃，爭先恐後。似此情形，如果長久不懈，該縣村政，定能日起有功也。

附：孝義縣用衆辦法節略

該縣辦理村政，係責成村中爲主動體，縣區負督促指導監視查驗之責。所有販吸煙民，除每月由縣區人員到村查驗，協同村閭長將確有嫌疑之家實行檢查外，村閭鄰長每月又復自行檢查數次。由村閭鄰長查出禁物者，則按村禁約處罰，謂之自動搜檢；由縣區人員率同村閭長檢查時，謂之復查。復查時如搜出禁物者，除將該煙民送縣依法辦理，或在村按村禁約處罰外；所有該煙民之保人，均令照結繳納村費，違則送縣押追，本閭閭鄰長申傲，村長副得有戒煙出力獎章者追繳，以爲不負責之懲戒。但村長副閭鄰長及保人，能事前報告者，准免以上連帶處分，而煙民果能事前自認復吸，情甘再行斷癮者，亦准列入煙民簿內，只戒除，不懲辦。該縣各村自動查辦之成績，每月由縣復查後，考核一次。所有能自動搜查，及由縣區搜查各村莊，均列諭單，布告全縣。成績卓著者，或先嘉慰，或記辦事熱心一次。未能自動者，勸令親戚興起，勿落人後。因而各村自動搜檢，爭先恐後，惟恐自己之村名不在嘉慰熱心之列，而在勸令親戚之內！此法推行以來，得收完美效果，尤

賴其所定諭單能提起村人自動辦事之力。茲將其諭單三種，附列於後：

諭單一：

爲通諭事：本縣前在各區，會議村範禁煙善後，業將呈准善後辦法，明白講演，以村社自動查辦，爲搭救村人及自保名譽之善法。茲據區長及特別區委員報告：某月份各村自動查辦情形，本知事業經復查，良深嘉慰！除將後開各村社，先記熱心一次，以爲日後續請獎勵之根據外，合行通諭。爲此，諭仰已自動各村知照，嗣後務須繼續進行，勿稍鬆懈！亦勿於一日內連搜多家，致煙民知備。其有尙未自動者，速宜觀感興起，免落人後，是所切盼！此諭。

計開：某月份自動搜查各村名及嫌疑人姓名

諭單二：

諭 村村長副閭鄰長遵照

爲特諭警告事：案查戒煙善後會議，已將本縣呈准辦法，內載：「嗣後覆查到村，搜獲煙民復吸證據者，送縣治罪；村長副得有戒煙出力之獎章者，追繳；閭鄰長記過。」各辦法詳晰說明，該村社並應自動搜查，擔負責任。乃近有查獲該村販吸鴉片之案，足見該村未能自動。爲此，諭仰該村村長副閭鄰長

知照，既充村職，當是最愛名譽；縣屬已得名譽獎勵之街村甚多，皆由自動查辦，切實禁鴉片得來。務望迅速自動，以後果能辦到肅清，仍當爲該街村請獎。勿再觀望敷衍，致干撤換，有失體面！特此諭運。

計開：未自動搜查各村名

諭單三：

諭 縣屬各街村長副閭鄰長知照

爲通諭事：照得村範禁煙善後，最關緊要。前在各區開會，已將本縣呈准辦法，明白講演。各村社均應自動查辦，搭救村人，卽以保全村社名譽。茲據區長及特別區委員報告：某月份搜查各村煙賭證據，業經本知事復查，除將後開各村社暫記不熱心一次，（西關街記不熱心二次）以觀後效；並將證實復吸之煙民，重辦罪刑外，合行通諭。仰縣屬各村長副閭鄰長一體知照！嗣後務宜急起自動，免失榮名。切切！此諭。

計開：某月份被官廳搜獲煙賭證據各村名及人名

第三編 村禁約

法 規

村禁約之規定及執行簡章

第一條 村禁約由村民會議議定按照第四條之規定委託執行

第二條 村禁約之範圍如左

- 一 妨害公眾安甯者
- 一 妨害公眾秩序者
- 一 妨害公共事務者
- 一 妨害公眾財產及身體者
- 一 妨害一村風俗者
- 一 妨害公共交通者
- 一 妨害公共衛生者

前項範圍須由官廳人員逐一解釋明白使村民會議按村情應禁之事一一提出公同表決如上年議定

禁約下年會議認定應增應刪之事亦得提出公決

第三條 違犯禁約驕處之種類

一 交納村費 十五元以下一角以上

一 習慣上之處罰 如就公廟罰跪或跪香凡沿用習慣足資儆戒不涉凌虐行爲者不妨酌用但從前糾首社首相沿之弔打惡習絕對嚴禁

一 訓誡

第四條 遇有違反禁約每村有閩長七人以上者須由村閩長合議處理其願加入鄰長者更好閩長不足七人者

必須加入鄰長共同商酌如村中向有習慣辦法合乎村民公意者得仍舊施行

違犯禁約之人於村閩鄰長有牽涉應迴避者必須迴避

第五條 凡情節重大非禁約所能禁止者送請官廳重懲若依禁約處辦有不服者即報區送縣核辦

第六條 本簡章自本年七月一日實行

附：平遙縣扶助村禁約及保管罰款辦法

一、村禁約爲整理村範中項之後盾，有強暴不服處罰者，應呈報縣署，從嚴處分，爲各村實行村禁

約之贊助

- 二、村禁約罰金收入，應公舉正人經理，專款存儲，以備公益之用，不得移作迎神賽會之需；每屆三個月，榜示一次。

附：石樓縣村禁約罰款處分辦法

- 一、各編村所處村費，應由村長將收支數目，每屆月終，榜示村公所，俾衆週知。各附村所得村費，除榜示本村外，仍須報明村長，一併公布。
- 一、凡經村長處罰所收村費，應歸編村事業之用，不得作爲村長所在村單獨費用。至村長所在村單獨村費，則歸所在村與附村分別經營，以清界限。
- 一、無論編村與附村所處村費，除提賞外，儘先作爲教育基金積聚之需；此外，斟酌本村當務之急，亦可動用；但均須呈縣署後，方得開支。

附：臨縣糾正村禁約辦法

查村禁約，應由村民會議表決。所列條款，應適合村情。現在各村村禁約，有無增減必要，必

須詳加討論，注意提倡，方不致徒具空文，無裨實際。茲將注意要點列左：

一、此次各該調查員下鄉，應詳細調查，原定村禁約，是否合乎村情習慣；如有原定條款，不甚完全，有增減必要時，應令村長召集臨時會議，自行議定。

二、應查各村按約處罰，是否公道；處罰時，是否有七人以上之同意。

三、所罰之款，是否妥慎保存，核實公用；有無肥已濫支，或不按月列表呈報情事。

四、收支各款，務須督令每月公布一次，俾衆周知；以前未公布者，亦一併清理，同時公布之。

五、各村長副閭鄰長等，如有擅自專權，藉公報怨，任意重罰，或把持公款，浮濫開支，並有侵蝕情形者，應報由縣署懲辦。

文牘

訓令各縣彙送各村公議禁約文

查各縣公議村約，多已次第辦竣，亟應彙交法廳，以備查考。爲此，令仰該知事，於文到一月內，將全縣各村禁約檢齊，由縣審核一次，去其重複，編爲一縣禁約一份，送署候核。此令。

訓令各縣指導各村息訟會與村禁約不應混合辦理文

據委員報告：各縣村長副辦理息訟會，多有與村禁約混合爲一，直以村禁約爲法律，以息訟會爲法廳等情。查息訟會者，專爲調處人民之訟爭。願受調處者，由會調處；不願受者，不強調處也，其性質係兩方合意之構成，無絲毫強制之力。村禁約者，係村民列舉幾種不好的事，公同議決禁止之；犯者，照約議交村費，或用其他方法處辦。其處辦輕重，雖亦視犯者之情形酌定，但絕不任犯者之自由不受也，其性質實有幾分強制力。兩事既截然不同，縣區行政人員，亟應將其不同之處，自己辨別清楚，對村指導明白；否則，好事亦做壞矣。各縣行政人員，何不用心至於如是！此令。

訓令各縣村莊接禁約處罰事項須由村長副閭鄰長開會公議文

近聞各縣村莊，按禁約處罰事項，多由村長副自行決定，往往不合村民公意。若不明定辦法，深恐滋生專橫流弊。合即通令：嗣後各村遇有處罰事項，如每村有閭長七人以上者，須由村長副閭長合議處理，其願加入鄰長更好；其閭長不足七人者，必須加入鄰長，共同商酌。如村中向有習慣辦法，合乎村民公意者，准仍舊施行。定章原期無弊；無弊之事，即至善之章程。仰各該縣知事轉諭各區村村長副閭

鄰長一體遵照！此事必須辦至無弊方算也！此令。

訓令各縣遵照通令辦法處分村禁約罰款文

近聞各縣執行禁約，多在主村，以致輾起爭端。嗣後執行禁約，主附村應分別執行，附村辦不了之事，方可經主村執行。至禁約罰款，由附村單獨執行者，罰款全歸於附村；經主村執行者，應以五成提歸主村，五成歸於附村。仰即轉諭各區村村長副閭鄰長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依村禁約處交村費者在官員警不得提取賞金文

查獲煙賭案件，依法待處辦者，在官員警，應照司法部罰金提賞辦法，提成充賞；若依村禁約處交村費者，雖經在官員警幫助辦理，亦不准提取賞金。此事關係甚大，若不嚴禁，勢必陷據屬區長於不好地位，且恐惹起人民小看官廳禁煙是意在提賞，則村範前途，將無辦法。仰轉該縣警佐據屬區長遵照！此令。

行知潭源縣屬員下鄉應儘先為人民解釋村禁約確實改進文

據查：該縣各村議訂禁約，能按照上年新頒執行簡章改進者，固屬不少；然竟有將頒發簡章，張貼村中原訂禁約牌上，作為新訂禁約等情。查本署前定簡章，原為舉舉大綱，俾易遵循起見。官廳人員，應逐條先為人民解釋明白，再幫助各村開村民會議，按照各村情形，將村中應禁之事，一一提出，公同表決，方為正當辦法。據報前情，殊屬非是！合行該縣，仰飭所屬，於下鄉時，確實為人民講解清楚，凡有前項情事，務令確實改進，以符原章。特此行知。

行知各縣飭屬解釋村禁約執行簡章以免遇事不權輕重處罰文

據報：各縣村長副，執行禁約，多不權事實輕重，律以微節細故，概按十五元處罰，以為不逾規定等情。查本署上年公布村禁約之規定，及執行簡章第三條所定，交納村費數目，原係以十五元為最多限制，執行之時，當衡其事實輕重，酌量處罰，非謂凡有違犯，總須以十五元處罰也。仰再飭屬查照規定簡章，向村長副等切實解釋明白，勿再誤會，致招民怨！特此行知。

行知忻縣對於村款村禁約照訓令辦理文

據報：「該縣各村，對於上年村款未經清結公布者尚多；並有尚未照章選定清查村款員者；如第一

區所屬城內四街及南北兩關，第二區所屬之王家莊，至今均未選定清查村款；第二區所屬之石家莊，蓋由該村長副閻長等議選清查村款員三人，並未召集村民會議公舉。又查石家莊村長楊金壽，對於逃犯禁約，處辦諸多不合；如上年六月，處罰該村張良柱大洋二十元；八月處罰王金喜大洋三十二元；均屬超過法定數目等情；合行該縣，仰即督飭所屬，遵照本署十四年總字二十六號及上年總字三十八號行知，本年考字第五號訓令，切實糾正辦理！特此行知。

指令平魯縣村議禁約應令村長副就本村情形規定文

呈悉。村議禁約，是使人民試驗自治能力之基礎，各村情形不同，絕非賅括辦法所能做到。欲澈底清理村事，應先令村長副就本村內情形，對於六項禁約，何項須用何種方法，始能辦到；由村公議可也。村中議下能辦到，即由村辦，如議下村中不能辦，則縣辦可也。甲村議下能辦，即以能辦為條文；乙村議下不能辦，即以不能辦為條文。不必拘定一法。此令。

指令中陽縣村禁約依村情而定不可期其一律文

呈悉。村禁約應依各村情形而定，萬不可期其一律。縣禁約無須印發參酌，免致模仿，而失村約精

神。如各村議有不安善者，應由縣指導另議。至未列入新增四項之村，可於各該村開村民大會時，將理由詳細說明，俾各共喻斯旨，另行議定，以免蹈昔日具文之弊。此令。

指令保德縣將煙民按村禁約罰交村費外須多方開導文

呈悉。所擬應辦事項，尙屬可行。仰即督同僚屬，認真辦理。惟查得鴉片煙灰鴉片煙米等件時，除將該物當衆焚燬及送該煙民入會戒除外，並應按村禁約罰交村費，以警疲玩。其保人亦應酌罰村費，或依村中習慣，罰交香表等物。罰辦後，將其情形通告全縣，俾各保人知所負責。此法各縣多已實行，收效頗宏，應即照辦。保衛團抓獲煙案，依村禁約罰辦者，以五成給賞團丁，未爲不可。但一面須多方開導，俾一般人知鴉片之害，甚於洪水猛獸，自動查禁，自知改悔，方爲禁煙澈底辦法。關於此點，尤應特別注意！此令。

指令代縣村禁約務求所禁為民意所共惡之事文

呈悉。該縣將村禁約之範圍，用書面解釋，責成各級辦理人員，先事研究，以便秋收後，由領廉集

開村民會議，提出公決，辦理頗屬得數，解釋亦尙周詳。仰即督飭切實照行，各按村情，由人民公選吐盡情提出，務求所禁爲民意之所共惡，村人皆知有村禁約而不敢復犯，切忌仍前照錄等於具文爲要！此令。

致三道尹各縣知事論村禁約之本旨及效力並村禁約不可由縣規定一律

章條交村照辦函

逕啓者：近閱各縣呈請之件，對於村議禁約主旨，多未瞭然。茲特明白解之：按之法理，有人民公斷與國家追訴之別。人民公斷，則民間議罰之權甚大，只與國家所向不背，雖重罰亦許可其自治也。國家追訴，取國家萬能主義，以國家爲原告，凡有犯罪者，均由檢察官負責檢察出之。吾國今日所取，是國家追訴之法。吾輩官吏，自當遵守之。惟試思今日知事所兼之檢察官，能否有罪必發耶？試問今日之失教人民，犯法之多，現有之監獄，能否收容耶？恐再加十倍，亦不足以收容罪犯也！現在之警察程度之低，能否盡此檢舉之責？即使程度夠，以此少數警察，能否村莊徧設耶？恐再加十倍，亦不足布滿村鎮也！過渡時代，法固不可不講，事亦不能不辦，若只徒講法，而置罪犯不問，必至盜賊橫行，殘斯民，亂斯國，非特爲官吏之所不當，亦非人民之所甘心也。諸君作官有年，當明此理。於此，仍不許人民

公議救濟，是犯法者但能逃官，即可肆行無忌矣！法官力量，既有未足，再不提倡有力之自治，猶有何法可以救濟？村社議罰，爲有力之自治，亦爲嚴重之輿論表示也，案重議重，案輕議輕，處分不當，官廳可以救濟，何範圍大小之足慮？頃與臨縣議員面談，述及該縣村議禁約之事，官廳亦曾主張賭案送縣懲辦，而各村長僉謂：『由村議罰，不送縣懲，事能實行。若村獲送縣，誰肯將熟習之村鄰，投入法網，自造無窮之後患？由村議罰，固不無疑輕之慮，實則，賭犯畏懼，有犯必懲，其罰雖輕，吾輩村長副亦敢爲之，故可不論，較由官廳檢發，密緝多多。若欲委託村中禁賭，非准村社議罰不可』等語。官吏能明瞭此說，則賭竊案件，不問輕重，送縣懲辦之說，當可知其無補於實際矣。且整理村範，重在發展民治，人民能了之事，官廳即可令其自治，如果處理不當，官廳仍當爲之矯正，總期六項壞事之不發生，不問方法之如何。因村情之不同，則村議禁約，自屬可大可小，可輕可重；若由縣定一律章程，交村照辦，仍是一個藥方欲治百樣病症，太省事，終無效。且各知事能使各村中真真討論一次，成文與不成文，已收十分之八之效，蓋人民皆知其事之當禁及官廳之意向矣。勿拘拘於空理空想也！仰並參看指令平魯縣村議禁約辦法，亦可了然！

覆天鎮縣知事村禁約應由村民公同議定函

逕覆者：來呈及禁約均悉。查村禁約之本意，是按村中人慣習慣由全村人民共同議定，非可由村團

鄰長制作者。所送禁約，多有村閭鄰長嚴禁字樣。應於開村民會議時，指導村民，另行訂正格式，以啟進村制辦法所定者爲準。又來呈稱將各村村約，由縣署分別更正，發回各村，飭令張貼。以官廳之意見，代爲更改，則非村人純粹心理，勢必視如具文。近來各縣代擬村約，詢之村人，多不了解。此種禁約，有不如無！精神辦法，不可沿用官廳文字上之假禁約遮蓋村民心理中之真禁約，方爲有效之禁約也。

覆陽曲縣史委員依村禁約已了之細微事件不宜輕易變更並解釋村禁約
與法律之問題函

來函閱悉。請示二條，答復如次：

一、已依村禁約處理事件，如果事屬輕微，即不可輕易更正，因更正一次，一般壞人即生搗亂心也；若冤抑太甚，應由被罰者懇請村長，斟酌情形，重行處理。

二：此問題非交出交出之問題，乃禁約與法律之問題。蓋以村禁約係村人共定之約，村人有共同議行之權，罰交村費，係一種自治辦法，非代行國家法律也。即再向法庭起訴，乃另一範圍，已納村費，不應交出，惟須向村長反覆訓導，切不可認爲村長所有。能於此處辨別，自少錯誤矣。

覆靜樂縣王委員村禁約條文應隨村情酌量增減並責能實行函

來函閱悉。編村過大，應商同盧知事，詳審情形，或重行改編，或添設村副。村禁約條文，應隨村情酌量增減，並不以改進村制辦法內所列各條爲限；若主副村情形不同，不妨多增數條，不必加入某村除外等字樣，以求簡易。再村禁約責能實行，違者即可處罰。該員所謂可否將村禁約定爲以法律作後盾感化主義之村禁約等語，似於村禁約之性質，尙未明瞭，應將改進村制辦法等書，詳加研究。至曼陀羅戒煙丸，不但收效最速，而且毫無危險，該縣煙民，既不願服食，應卽詳爲解釋，或籌其他良法，使之服用。村戒煙會之管理看守，當然以村閭鄰長等充當，不以縣之貧富稍有歧異。

電令鄉寧縣公議禁約係難易問題非能否問題文

鄉甯丁知事：宥代電悉。該縣村莊零星，識字人少，固係實情，然不能無數大村莊。按人口統計：該縣一萬三百餘戶，一千三十餘村，每村平均，應在十戶左右。有三二戶之村，卽不能無三二十戶之村。一編村內，有一較大村莊，此事卽可設法辦理。至不識文字一層，村議禁約，係難易問題，非能否問題。由中人民，對於偷瓜盜菓，亦自有處罰辦法。此次禁約，不過擴充範圍，及於煙、賭、娼妓、鬥毆

、游民數端。該知事既熱心講演，誠能犧牲心力，寬假時間，使家諭戶曉，由中人信仰心重，遵守自專，未必非一勞永逸之計。務望率同區長據屬，聘請公正士紳，實地籌辦，分別某村可如期辦理，其實在不難者，即應展緩時間。此中斟酌，正需該知事煞費心力也！

電令各縣依村禁約交納村費非打井積穀教育基金三項不得動用文

○縣知事：查各縣依村禁約交納之村費，及保人罰金之應歸村者，據查，多有濫用。亟應先將各村上項新舊村費，共收若干，開支若干，現存若干，截至本年六月底止，限文到一月內查明，一面列表具報，一面將現存之款，令其存儲。以後非下列三項開支，不得動用，一、積穀，二、打井，三、教育基金。以上三項，應由各村各就積存之數，斟酌本村當務之急，呈准縣署，方得開支。務須依限辦理，勿延！

附：神池縣村禁約指導辦法

該縣縣區人員，每於下鄉講演，必曰：『村中如有事件發生，村長須召集閭鄰長，審查是否違反村禁約。如係輕微小事，即由村長等申斥了事。若情節較重，村長即問：我村有無村禁約？令大

衆及違反村禁約者答覆；再問：村禁約第幾條是甚麼？村禁約是誰定的？給誰定的？若無人回答，或答覆不明時，村長即將是村人大衆定的，給村人定的，誰犯了罰誰等等，講說明白，然後再同各閭鄰長議罰。犯者服從，卽了；若不服從，卽報由區所送縣」等語。送縣後，縣署如認爲村中辦理公道，卽將該民從重處罰（較村中原罰加重）；若認爲過當，卽一面暗告村長糾正，一面令該民回村請求村人自行減少，以示官廳任怨之意。

第四編 村財政

法 規

村長副支用公費規則

第一條 村長副公費分二種

一、車馬費村長每次赴城辦公十里以內往返支車馬費洋二角路遠者按里數遞增但以赴城辦公爲限

二、膳宿費自赴城辦公之日起至公畢回村之日止每日支膳宿費不得過洋三角但因私事耽延即不能支用公費

第二條 村副代村長赴城辦公時支用公費與村長同

第三條 村長遣人赴城辦公或往鄰村商辦事件得由村長酌量情形發給川資前項川資即由辦公雜費內開支

第四條 各大村鎮有分街設長者其因公赴城應支公費亦依本規則辦理但城關街長不在此限

第五條 辦公雜費應實支實用不得浮濫

第六條 前項公雜費應由村民攤認支付並按月宣示以昭公實

清理村財政簡章

第一條 現在靡費過多之村多爲習慣相沿者應將靡費之害切實勸人處宣傳若干時日至人心承認之後使之

逐漸揮節

第二條 各村自設公所後增加之浮濫開支應查明從此禁止

第三條 招待官委差警之酒飯腳費等項尙有少數未能盡除者應由官委實行勸阻再次清理如仍未改官委並負其責

第四條 款項有糾葛者務從速解決

第五條 款項有侵蝕之弊者務從速究辦

第六條 各縣務須遵照總字第三號訓令限期清理以後每年清理一次逾期除發生特別障礙外有一村不清理者該段主管人員記過一次該員等記過三次者知事記過一次

第七條 新舊村長交代於一月內應將賬簿款項交清逾期不辦者由該段主管人員負責督催之

第八條 委員應遵照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函限於十月底查報本署逾限一月不報或報告不實者記過一次

清查村款條例

- 第一條 各村村款由村監察委員會監察員清查之
- 第二條 村長副於每年春節後二十日內將上年村款收支一切賬簿送交監察員詳細查算
- 第三條 監察員對村款有疑義時得隨時通知村長副明白答覆
- 第四條 村長副如不遵照前二條規定依限送交賬簿及賬目不清故意隱混或不向監察員說明疑義時由監察員報告區長迅予糾正如係查有重大弊端應報區轉縣處辦
- 第五條 監察員清查賬簿以二十日為限清查後如無弊端應即會同村長副開列清單連名公布之
- 第六條 監察員清查村款如有徇隱或作弊情事得由村民告發之
- 第七條 自本辦法實行之日起前定清查村款辦法廢止之

文牘

訓令各縣聯合村攤款辦法文

查各縣附村對於主村，除村長副應需公費，即接各聯村民戶多寡勻攤，及舊日社會攤款仍照向規辦

理，村立國民學校攤款已另有規定通知外；其餘發生之教育實業，以及特種社會能否聯合辦理，應取兩方同意，不得勒派。除通令外，仰該縣飭區布告周知。此令。

訓令各縣轉飭各區長對於代追村費不得扣留分文文

聞各縣村莊有違反村禁約者，村社按約罰辦，遇推諉不肯交款者，懇區請求追交；竟有少數區長，由追交款內，扣留二成，或四成辦公費，殊屬不合。仰該縣轉飭所屬區長，代追村費，除煙賭案件，有明令准其提賞者外，不得扣留分文。須知扣除村費，是使區長失村人之信仰也。此令。

訓令各縣限十三年八月底以前將村費一律清理並令各段辦理人

員負責文

爲通令事：查告知委員事項第十一條內開：『村中花錢，逐條公布，爲村政中之緊要事件，應切實指導。有糾葛者，速爲清理，』等語。自上年頒行後，原期各縣早日清理。乃查因村費不清，而呈控村長之案，日多一日。須知欲將村政辦好，先須保全村長名，而保全村長，應先清理村財政。合亟令仰該縣，嚴飭各段辦理人員，督促各該管村長副；凡村費久未公布者，應速行公布。如事經多年，村人未能清理者，即由該員幫同清理。統限本年八月底以前，一律清理，并將辦理情形具報。自本年九月後如

查有村財政尙未清理者，定惟該段辦理人員是問。仰卽遵照辦理，勿違勿延！此令。

行知滎河縣督促南辛莊村長迅速清理村款以利村政進行文

據查該縣南辛莊村村長周一清，經理村款久未清算公布，村人曠有煩言，辦理該段村政人員，屢次督促，均置不理。查清理村款，實爲維持村中人和，排除村政障礙，該村長竟一再推諉，殊屬有礙村政進行。合卽行仰該知事查照前令，暨清理村財政辦法，迅速督飭該村長，將經手收支款項，切實清理。如再違延，着卽傳縣辦理，並將清理情形具報。特此行知。

行知趙城縣督令各村妥善管理村款辦法以免舞弊而息紛爭文

據報：「該縣各村財政，名雖清理公布，實際仍多含糊不明。本年改選村長，各村多因款項交代不清，釀成種種糾葛，」等情。查村長兼管村款，最易發生嫌疑，稍有不清情事，尤足減少信仰，於村政前途妨礙甚大。仰卽督令各村，妥善辦理；或由村中另舉公正人員，專管村款；或公推閭長二人，一人管賬，一人管錢；村長用款，必經管理村款者之手，互相監視，以免舞弊而息紛爭，並將辦理情形報核。特此行知。

行知壽陽縣嗣後無論何項官員下鄉不得再有幫貼脚費情事文

據報：「該縣警佐兼第一區行政長趙國賢，辦事推諉，深居簡出，凡事多派助理員到村辦理，往返脚費，各村不免有幫貼情事。」查幫貼脚費，雖非需索，要亦近於騷擾，殊屬非是。仰該知事嚴行申儆並督促，勿任推諉，一面嚴飭各該村長副，嗣後無論何項辦公人員到村，不得再有幫貼情事。特此行知。

行知安邑縣令各村清理村款開單公布並清查已經公布發生糾葛原因文

據報：「該縣各村村款，尙未完全清理。如第一區之軍屯村，第二區之下段村，第四區之西留村，第五區之三路里村等村，至今未出清單。第六區之張村馮村等村，因村長經手銀錢不清。第二區之從養村東李村等村，出清單後，發生糾葛。」等情。合行該縣，仰飭各區區長及小段主任，下鄉督促，對於未出清單各村，令其迅速清理，開單公布；已經公布，發生糾葛村莊，應將原因考查明確，遵照清查村款辦法，切實糾正處辦，並將辦理情形，照本署考字第五號訓令，表報備查。特此行知。

訓令各縣知事督率所屬認真清理村款並依限照表填報文

查本署制定清查村款辦法六條，業經上年十月進行各縣遵辦，並限於每年陰曆二月底，將各村清理

情形，具報在案。近據查報：各縣村款，發生利葛者甚多，非認真查辦，不能澈底清理。茲發去表式一紙，仰即督率所屬遵照辦法，切實清理，並依限照表填報備查。切切此令。

指令汾西縣煙賭罰款不得提成作村長副辦公費文

呈悉。鼓勵村長副辦公，賞獎之以名，不可誘之以利。煙賭罰款一半歸村，一半賞給抓獲人，在該縣已成慣例。今無端爲村長副酌提公費，於衆目耽耽之地，取此區區，不但結怨於被罰者，亦恐自好者避之若浼，逐利之徒，將羣相爭擾也。仰本愛人救人之旨，導村長副於正軌，勿徒以利誘之，所請未便照准。此令。

致榆次縣知事力矯村長副等浮濫支用村款函

逕啓者：村財政乃施行村政之本，務使花一文錢，收一文效，絕不可虛靡公款，致落人怨。查榆太等縣，向稱富庶，民風奢侈，舊日村社，花費既多浮濫。近聞村公所成立以來，村長副等，仍多復蹈故轍。須知此弊不改，影響於村政前途者，良非淺鮮。希執事並轉飭各僚屬，乘下鄉之便，隨時查勸，力矯前弊，是所切盼。

致各縣村乾委員隨時調查清理村財政函

逕啓者：查告知事項第十一條內開：「村中花錢，逐條公布，爲村中之緊要事件，應切實指導之，有糾葛者，商催知事，速爲清理，」等語。自上年頒行後，原望各縣早日清理；乃查因村費不清，而呈控村長之案，日多一日。須知欲將村政辦好，先須保全村長令名，而保全村長，應先清理村財政。茲已由本署總字第三號訓令各縣知事，嚴飭各段辦理村政人員，督促各該管村長副；凡村費久未公布者，應速行公布。如事經多年，村人未能清理者，卽由該員幫同清理。統限本年八月底，一律清理。仰該員於下鄉之便，隨時調查，凡查明村公費，久未公布及未清理者，應隨時商催該段辦理人員，督促幫助該村村長副，迅速清理。限本年八月底，將辦理情形，切實函報。自九月後，如查有尙未清理者，卽由該員指明村名，及該管小段人員姓名及事實，詳確密報，以憑核辦。嗣後委員，縱有更調，亦應將此函交代新委員，查照辦理。爲要。

代電令 內城 村中處罰務須公道罰款必須歸村審判案件勿拘泥法理

反背人情文

村政 村財政

芮城縣牛知事歌電。余嘗謂今日官吏，處理事務，爲最困難時代。因法理與人情習慣，不免有相去太遠之處。欲合乎法理，則不合人情；欲合乎人情，則不合法理。爲知事計，應本法理民情，處置事務。萬不得已，當違法理，勿背人情。蓋人情爲法律之母，善說法理者，不以子害母。所以成文法，不若不成文法好。其定成文法者，有不得已之苦衷。各該知事，應善體此意，本乎民情，運用法律。若呆講法理，則鄉間偷竊田禾之事，亦係涉及刑事範圍。若不准村社議罰了事，試問此等竊禾案件，一縣一日可多至數百起，一縣署能了之乎？恐一縣中設十數縣公署，亦不足以了此案件。況訴訟之損失，倍蓰於所失之禾苗價值，法理豈如是哉？如此泥法，勢必至盜賊橫行，無人過問矣。整理村範中各事，唯發覺販賣鴉片金丹，由村懲罰，未免太寬，惟於既犯罪以後，應送縣懲辦。而於未販賣以前，可預防其販賣之行為，或互相糾察之法，未始不可公議禁約及辦法也。至其餘各項，均各由村社準情酌理，公議處罰。惟罰款必須歸村，尤要公平，最忌村中大戶，小戶不公道，大神士對平民不公道，此處是應由知事區長，時時注意者也。並應將款歸公及要公道二條，定列章首，令村民均知之。且此爲村社之處罰，非村長之處罰，必須公議行之，村長不得專斷，村長亦不獨爲負責也。

第五編 禁煙（附：禁賭）

法規

調驗密報煙民規則

- 第一條 各縣未經舉發之煙民一經密報即令該縣知事調驗但密報人以實察員及其他印委爲限
- 第二條 各縣知事檢驗被調驗者有敷衍或袒護時經密報後即將被調驗者調省檢驗或派員赴該縣監驗
- 第三條 調省檢驗或派員監驗之煙民如驗明確係改煙除將該煙民按律治罪外並將該縣知事依懲戒法議處
- 第四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各縣戒煙局組織條例

- 第一條 各縣戒煙局爲戒除人民煙癮而設肅清後即行停辦
- 第二條 戒煙局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局長 副局長 監察員 醫士 庶務員

右列庶務員如係四五等縣分須由監察員兼辦醫士無專設之必要時得隨時延請

第三條 局長由縣知事兼充主持本局一切事宜

第四條 副局長由警佐兼充兼承局長襄助本局一切事宜局長有事故時由副局長代行其職務

第五條 監察員由各縣紳董公舉有德望者充之常川駐局

第六條 庶務員由局長委任辦理局內庶務及會計事宜

第七條 醫士專司診視及調治事宜

第八條 戒煙局設守衛警二名由各縣原有警察擔任

第九條 應受戒除煙癮之人隨時由縣公署送局

第十條 戒煙局經費由縣公款內支給按照各縣情形劃分五等另表詳定

第十一條 各縣前設立之煙癮鑒定所及煙後病所應查照本條例一律改爲戒煙局

第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各縣區自治戒煙會章程

第一條 本會純爲慈善事業以區爲單位卽定名某區自治戒煙會

第二條 本會就區公所所在地或附近之村莊設立

第三條 本會以本區各街村長副爲會員

第四條 本會設職員如左

會長一人

幹事二人

會長以區長兼任主持本會一切事務

幹事由會員公舉襄助會長分管書記會計及其他一切事件

第五條 本會戒煙方法分二種如左

一 會內戒除

二 會外戒除

本會成立之初暫注重會外戒除如有繁富之區能爲會內戒除之設備者擬具詳細規則呈由縣知事核准行之

第六條 凡煙民均得向本會請求發藥戒煙惟必須有會員二人以上之證明方准給領其有煙癮未斷不自斷戒

除被街村長副察覺者該街村長副須勒令領藥戒除癮之不從即報告縣署按律懲辦扶同隱匿者由本

會議罰

前項藥丸一律用省公署製造之和平戒煙丸

第七條 會外戒除須由本會酌定期限分期給藥並須切實考查戒除成績其戒除期限至多不得逾二月給藥數

以其癮之大小定之發藥分期遞減使之漸次退癮至考查戒除成績時得以調驗核之

第八條 凡在本會領藥依限戒除經考查不虛並經會員三人以上之證明者得由本會給予證書其書式爲三邊

式一存查一呈縣署備案一交煙民收執給予證書後如再查有吸食情事仍由主管官廳按律治罪

第九條 凡在本會戒煙者不論會內會外於戒除期限內除服所領之藥丸外如發覺吸食鴉片吞服金丹或打嗎

啡針者仍由主管官廳按律治罪

第十條 本會得定期開會將戒煙報告會員

第十一條 本會辦事各職員有辦事敷衍或舞弊情事除由縣知事查明分別撤懲外由本會招集會員公議之

第十二條 本會職員會員經縣知事查有特別出力成績卓著者得開具事實呈請省長核獎

區自治戒煙會內戒煙規則

第一條 依本會規則應有之設備如左

一 戒煙室 須灑掃潔淨空氣流通以適於衛生爲主如同時有不同等程度之人入會內戒煙分房容

留之

二 戒煙藥品 以省公署製造之和平戒煙丸或官廳特許售賣之戒煙藥爲限

三 醫士 臨時聘請富有醫學經驗者

第二條 設管理員二人專管會內戒煙事務由會長於會員內選擇熱心公益之人委充受會長之監督管理員於執行職務時得酌給辦公費

前項管理員如遇事繁劇得臨時增加

第三條 煙民應需飲食按地方生活程度分甲乙二等由會供給分別酌收飯費戒煙所用藥費由煙民照價交納凡入會內戒煙者到會時先交一月飯費戒除煙癮後連同藥價一齊交清

前項藥飯費煙民實係貧寒者得予免交

第四條 煙民到會戒煙先將煙癮大小報明按癮給藥逐漸減少以戒斷爲止其藥品之能一服即斷癮者服藥後應在會休養若干日臨時酌定之

第五條 煙民到會戒煙非發生疾病不得自由出入如接見家人經管理員認可方准入見接送衣服亦須受管理員驗明交付

第六條 凡入會內戒煙者須完全受管理員之約束不遵者得命其退出並賠償會內一切費用

第七條 應需經費由左列之款項充之

- 一 截留煙案附捐
- 二 藥價提成
- 三 特別捐款

第八條 會內戒煙成績每月報告縣公署一次每月收支數目除由本會開大會時報告外並須於月終詳列款目連同戒煙成績報告縣公署

防止運吸金丹鴉片條例

- 一 本條例依據修正嗎啡治罪法案及鴉片煙罪認為正犯者除依法治罪外並罰其有親權之父兄
- 二 吸食金丹鴉片者其父兄知情故縱處五十元以下之罰金
- 三 販運金丹鴉片者其父兄知情故縱處百元以下之罰金
- 四 吸食金丹鴉片者被戒後再犯吸食其父兄知情故縱加倍處罰
- 五 販運金丹鴉片者出獄後仍然販運其父兄知情故縱加倍處罰
- 六 運吸者與該父兄若係分居不在此限

七 本條例之罰金均作爲本管區域內之自治戒煙會經費

八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辦理戒煙獎勵條例

第一條 凡具有左列事項之一者得分別咨部請獎

一 區長辦理區戒煙會於一年內能將本區煙民一律肅清者

二 各縣人民能自捐資設立戒煙會所辦理成績卓著者

第二條 凡具有左列事項之一者獎給匾額

一 街村長副辦理戒煙於半年內能將本管街村中煙民一律肅清者

二 街村長副辦理戒煙能捐款於自治戒煙會百元以上者

三 各縣人民於半年內勸煙民入自治戒煙會戒煙在百人以上者

四 各縣人民辦理戒煙能捐款於自治戒煙會百元以上者

第三條 凡具有左列事項之一者得分別獎給獎章

一 區長辦理戒煙於半年內本區煙民減除在十分之六以上者獎給三等桐葉獎章

二 區長辦理戒煙於一年內本區煙民減除在十分之七以上者獎給六政獎章

三 街村長副於本管街村內之煙民入自治戒煙會戒除後一年內能監督不致再吸者獎給三等桐葉

獎章

四 各縣人民於半年內勸煙民入自治戒煙會戒煙在三十人以上者獎給六政獎章

五 各縣人民襄辦戒煙能捐款於自治戒煙會十元以上者獎給六政獎章

六 各縣人民襄助區長或街村長副辦理戒煙異常熱心勞績卓著者獎給六政獎章

第四條 上列各條須由縣知事呈報經委員確查核獎

第五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查禁販吸煙民條例

第一條 本條例按照整理村範辦法查禁販吸煙民就其情節輕重以情法並用處辦之

第二條 各縣知事應督率員屬前往各村集合村閭鄰長將販吸煙丹嫌疑人悉數查出之

前項查出之販吸煙丹嫌疑人應備置簿冊分別登記

第三條 凡登入販賣煙丹嫌疑人簿者分別情形依左列各款辦理之

一 曾有販賣事實現時並無復販風聲或前無販賣事實現有販賣風聲者令其具結取保交村長副監視之

一 曾有販賣事實現時仍有販賣風聲者令其具結取保由縣區人員定期訓誡之

一 曾有販賣事實現時仍未改或無人敢保者送入工廠作工俟有改悔決心令其具結取保再行釋放

一 屢販不悛或有大宗販賣嫌疑者呈由本署核辦

第四條 凡登入吸食煙丹嫌疑人簿者分別情形依左列各款辦理之

一 簿列煙民除第三款外一律送入戒煙會調驗

一 經戒煙會調驗有癮者勒令服藥戒除

一 年老有病及婦女不便入會者令其領藥在家自戒

第五條 查戒煙民分三期辦理其方法如左

第一期 凡查出之煙民依前條各款由村戒煙會調戒之

第二期 經村戒煙會戒清後仍吸食者由區戒煙會調戒之

第三期 經區戒煙會戒清後仍吸食者由縣戒煙會調戒之

第六條 經縣調戒二次以上仍吸食者即定爲屢戒不改之煙民按照戒煙善後條例辦理戒煙善後條例另定之

第七條 屢戒不改之煙民經數次調戒而仍吸食者即送入工廠長期工作俟有真正改悔決心取具負責保人釋放仍由知事區長不時查察

第八條 村區縣各戒煙會調戒煙民善後所煙民工廠等辦法由各縣自定呈准實行

第九條 凡由本省沿邊所設稽查隊檢查卡查獲販吸煙民煙丹煙具確據者仍依法辦理

第十條 凡由各縣偵警查獲販吸煙民煙丹煙具確據者仍應依法辦理但情節輕微者得由縣按情節輕重分別送入工廠戒煙會調戒

第十一條 凡由人民保衛團丁村閭鄰長等查獲販吸煙民煙丹煙具確據者由執行村務人員按情節輕重送縣懲辦或按村禁約處罰

第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修訂煙案給賞條例

第一條 查獲販賣案犯送縣判處金丹鴉片在二兩以上者仍於擬判表報後由本署核實如金丹鴉片不足二兩之案仍照部章由本案罰金內提成充賞

第二條 查獲吸食煙犯由縣署判處者均照部章由本案罰金內提成充賞

第三條 不論販賣吸食凡經村人或保衛團發覺依村禁約處理交納村費者應就所交村費內提出三成獎給發覺人以旌公道交納村費祇准各歸各村儘先作國民學校或村戒烟會經費並須將收支數目每月榜示村公所

嚴禁販運煙丹辦法

一 查獲販賣煙丹犯凡屬本縣籍者應查明是否販賣嫌疑曾否具結取保其由外省販運者何時由省有無領過執照如係復犯應即從嚴懲辦並實行處罰其保人申儆其本管村閭鄰長一面將附帶處辦情形附記星期報告表表尾一面宣布全縣

一 查獲前項煙丹犯如屬外縣籍者應訊取真正姓名暨某縣某村切實籍貫其由外省販運者尤應訊明何時由省出省時向何地何人領過執照應分別填入星期報告表籍貫及備考欄內

一 前項煙丹犯若係外省籍者須詳細研訊其是否初犯并在本省縣流寓年限窩藏住所及爲何人運送或售賣者之姓名籍貫均填入備考欄內

一 凡經甲縣查獲乙縣之前項煙丹犯乙縣知事奉到本署行查後其查處本犯原保及申警村長等辦法照第一條辦理並將所辦情形報核

一 前項煙丹鴉片本籍甲縣經乙丙各縣查獲如係復販每區逾十人以上者甲縣隊長或分區擔任整理人員應中請議處

陽曲太原榆次壽陽平定等五縣沿鐵路村聯合整理村範辦法

計開

- 一 各村設保衛團清除販運丹犯及盜賊聚賭等事宜
- 二 各村須有聯合要約遇有頑強之犯須不分畛域集衆協助拘捕如丹盜各犯以槍械抗拒因正當之防衛難傷及丹盜各犯之生命亦不爲罪
- 三 各村對於不規則之客民或鐵路開員經一村村長認爲不正當者不准村民留住並通知沿路各村均不得寬住如有一村不遵守時得由各村公衆議罰仍不遵時各村報告所管縣知事懲罰
- 四 各村如發現有沿路乘馬集夥之大丹犯時一村保衛團力量不足拘捕時得約定特別標識警容（如打鐘擊旗之類）附近各村見聞標識警容時須集各村衆前往協助不得推諉
- 五 凡各村預知之成夥丹盜各犯知其攜有槍械凶器非保衛團力所能敵者可預先通知附近駐在鐵路警察憲兵預先設伏拘捕如該犯等有鳴槍拒捕時由憲警等還擊捕拿

六 凡各村捕獲丹盜各犯送案時不必拘定一定收案處所如該村附近地方有區公所鐵路警察所或鄰封縣公署均可交送並不拘本管縣區以資便利

七 沿鐵路各村保衛團雖經聯合辦理惟恐指揮不力或方法欠妥由沿鐵路各聯合村公舉幹練之人充爲教練員以資教練指揮至教練員設置人數榆次壽陽平定每縣設二人陽曲太原每縣設一人

八 前項教練員各聯合村推舉出後呈由知事送省教練以期完善教練員之資格須稍通文字精曉拳術年在二十五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者爲合格

九 沿鐵路各縣所設之教練員每日專在所管十里或二十里內沿鐵路村莊梭巡各該村莊如有查辦丹盜犯時該員即時指揮查捕或幫同送案不得懈怠

十 沿鐵路各聯合村按每村由省發給步槍二枝並酌帶子彈以備各該聯合村查捕丹盜犯時防衛之用

十一 前項教練員按每人由省發給手槍一枝以資自衛

十二 前項教練員所需之薪水每月十元及送省教練需費均由省地方款支給之

十三 前項教練員所着之服裝由省發給以昭劃一

十四 各該保衛團送案辦公旅費均由賞款內支給之

十五 各村緝獲丹犯之賞款由沿路聯合村議定劃一辦法呈准各該知事備案

十六 各村捕獲丹盜各犯時如該犯實無當場拒捕情節不得擅行吊拷

十七 各村對於各該村居住之鐵路服務工人如查有吸食煙丹嫌疑者得勸令入該村戒煙會戒除但須於事前通知附近鐵路警察由路警轉知鐵路管理局俾得另行派人接辦該工人職務

戒煙善後條例

第一條 各縣設置煙民簿凡屢戒不改之煙民均查明登入

第二條 各縣設立調戒煙民善後所凡登入煙民簿之煙民每三個月調戒一次如煙民過多縣所不能容納時亦得分設各區

第三條 入所煙民均須服食曼陀羅丸一粒並住所十日以上

第四條 登入煙民簿之煙民非取有再吸時能擔任交納葯費一百元以上之妥保不得取銷名額

第五條 本條例施行日期由各縣呈請省長核定

附：說明

- 甲 曼陀羅戒煙丸煙癮愈小者服後愈平和無癮之人服之更無妨礙故入所煙民必須服食一粒
- 乙 煙民應找擔負若干元之保人由知事按其人改悔心之程度酌定之

各縣人民出省領照暫行章程附：執照圖樣

第一條 各縣出省人民具左列各款情事之一確非販運鴉片金丹者報由各該街村長副查明給與執照

一 有正當營業者

一 有必要事務者

各該街村長副於發給執照認爲有疑義時得令取保如無保人者一概不准給照

第二條 前項執照由本署製定式樣令發各縣照式印刷蓋用縣印發給所屬街村長副或各該街村長副轉發

第三條 村長於發給執照時於本人名下須加蓋街村長圖記

第四條 縣署發照每十張收工料費銅元五枚人民向街村長領照每張交銅元一枚此外不准再有請索亦不粘

貼印花

第五條 凡領照人民在外有發覺販運鴉片金丹情事原發照之街村長副及保人一併處罰

第六條 人民領照如有不合本章程第一條之規定各該街村長副擅行發給執照或具有本章程第一條之條件

任意阻留或延不給照以及需索情事由該縣知事及該管區長查明議處

第七條 沿邊沿河稽查人員驗明人民攜有執照者即予蓋戳放行不得留難無執照而擅自放行者以違背職務

論如有索詐賄賂情事並依律治罪

第八條 該人民領取執照必須依限繳銷但有特別情事應行展限者准該人民向原領照之街村長副據實聲明
第九條 本章程自六月一日實行在實行二十日前必須印散各村並為講解俾衆週知

附：執照式樣

存	根
縣公署為發給執照事茲據	街街 村村長
街人因	街街 村村長
事赴	街街 村村長
往返約計	街街 村村長
日實不販運鴉片金	街街 村村長
丹合行發給執照希經過沿河沿邊稽查人員驗明放行此存	街街 村村長
右給	街街 村村長
收執	街街 村村長
中華民國	街街 村村長
年	街街 村村長
月	街街 村村長
日	街街 村村長



字 第

號

執	照
公署 爲發給執照事茲據	中華民國
街街 村村長	年 月 日
查開有 縣	街街 村村長
街街 村村	限 日繳銷 
事赴 往返約計 日實不販運鴉片金丹合行	發給執照希經過沿河沿邊稽查人員驗明放行爲荷
右給 收執	限

禁煙善後辦法綱要

一、知事應將全縣分爲若干小區分別難易按掾屬區長之能力，責成各該員各擔任一小區每月務須將所管

村政 禁煙

各村觀察一次並將煙民分爲兩等應特別注意者爲一等應普通注意者爲一等特別注意者分爲有勢無類
大宗販賣屢戒不悛應由知事據屬區長注意餘爲普通注意者應由據屬區長幫上村閭鄰長注意

二 對於屢戒不改煙民應按左列三條辦理

甲、親老子幼不能遠離者登入煙民簿不調戒

乙、孤身無業或有父母妻子尙能自行糊口不依靠該民生活者調入煙民工廠作工以養其生而戒其癮

丙、家有田宅產業無家長監督者應由知事依法宣告準禁治產

三 有販煙丹嫌疑者應斟酌情形按左列四項辦理

甲、出村境者三日以內應告知閭鄰長十日以內由閭鄰長轉請村長給假在十日以上或出縣境由村長稟

承區長給假

乙、下預戒令限制其自由行動預戒令須依法公布並給予於其同居之人

丙、業已逃外者應由知事將其姓名年貌函知經過境內外各要隘令其一律嚴密盤查

丁、設立工廠縣分送廠作工

四 閭鄰長幫助村長辦事成績應由據屬區長下鄉時由村長口頭報告該員等記錄並據以考查評定真僞村長

辦事成績由據屬區長考核呈報縣署知事下鄉抽查每屆考查畢應分別優劣劣者責成據屬區長幫助辦

理如是則優者日益多劣者日益少而優者之程度必增劣者之程度必減

五 閭鄰長真能幫助村長辦事由知事給以嘉獎令令其懸掛徽匾區長每月能將劣等村長訓練幫助成績等事三名以上者由知事考核呈報後委查屬實得請省長彙案核獎

六 閭鄰長不能幫助村長者由縣署傳令申警據屬區長滿一月不能訓練好一村長者由印委查報議處

七 獎勵申警閭鄰長應以手諭印散全縣或將手諭登諸村政旬刊使全縣人民均知行政趨向

八 此項辦法係概括規定各鄉按照地方情形可隨時變通但須呈報本署核准

領用各種和平戒煙藥丸戒煙章程

第一條 凡煙民不限男婦老壯均得用無記名領服各種和平戒煙藥丸以資普戒

第二條 戒煙藥丸分爲左列三種

一 和平戒煙丸

二 甲種和平戒煙丸藥力較和平丸加倍

三 特種和平戒煙丸藥力較甲種加倍

第三條 凡煙民准按其體質及劑量大小得照第二條所列各種藥丸自行擇用領藥在案自由戒煙

第四條 凡價服藥丸之煙民如躉覺吸食鴉片服食金丹及施打嗎啡針者仍按律加重治罪

第五條 藥價分爲三種特種和平戒煙丸每料收價三角甲種和平戒煙丸每料收價二角和平戒煙丸每料收價

一角如係赤貧無力者准照前項名領藥辦法報由縣署核發執照准免繳價但限和平戒煙丸一種前項藥價全數解省經手人員准於每料另加手數料二分此外不准私自再加

第六條 經理發藥定爲區公所村公所區村自治戒煙會得逕向縣署領出藥丸直接發給煙民

第七條 各縣領藥解款所需郵匯費均由省署補助

第八條 本章程自令發之日施行

規定各縣領發各種和平戒煙藥丸章程

第一條 各縣自此次奉令後應隨時密派警探潛赴各村莊切實查察嗜賣嗜吸之人嚴重懲辦並飭區村長負責

嚴密偵查以清本源

第二條 各縣領到戒煙丸責成各區行政長按時調查煙民多寡分發村公所及戒煙會發給煙民以資戒除

第三條 手數料原章規定每料大洋二分嗣後應分別規定由縣發區者每料得提分手數料五釐由區發村者每料得提分手數料五釐以資辦公但村公所或戒煙會直接向縣署領取者縣署每料得提分手數料壹分

修正禁賭條例

第一條 禁賭以左列之規定行之

第二條 犯左列各項者按刑律各本條處辦

一 賭博財物者

二 以賭博爲常業者

三 聚衆開設賭場營利者

第三條 製造及販賣或收藏賭具者嚴行罰辦

第四條 街村長副於該區域內查有賭博情事應即據實報告以憑拿辦

第五條 買空賣空者以賭博財物論

第六條 指控賭犯證明確實者酌給賞金挾嫌認告者照律治罪

第七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附錄

徐溝縣調驗煙民辦法

一 各街村戒煙會第一次成立後將所有查出之男女煙民一律傳入會內調驗戒除其結果分爲三種辦法

村政 禁煙

一 戒除之煙民

二 調驗未領藥街村長副敢具結擔保之煙民

三 調驗未領藥街村長副不敢具結擔保之煙民

二 前條第二項煙民經街村長副造冊具結呈報後即不再調驗倘嗣後該煙民等如被查覺有吸食情事時即據該原具結之街村長副是問

三 第一條第一項煙民於煙癮戒清出會時各該街村長應令取具妥實親近之保人出具保結保其永不再吸保結存於社上並令該煙民將煙具交由社上登簿記明當衆焚燬報由區公所轉報縣署

四 各街村戒煙會第二次成立後將第一次戒除過煙民及第一次調驗未領藥而不敢具結之煙民一律仍傳入會內覆驗

五 凡經第一次戒除過之煙民第二次復驗不再領藥而街村長副敢具結擔保者即不再調驗第二次不敢具結擔保者第三次仍發交各該區戒煙會復驗

六 凡經第一次戒除過之煙民第二次復驗有再吸情事時將該煙民按照村禁約處罰並將保人一件處罰外應強迫服曼陀羅戒煙丸（但必視其年力是否強壯有無病症婦女不在其內）或和平戒煙丸勒令戒除出會後仍責令原保負責監視

七 凡第一次調戒未領藥街村長不敢擔保之煙民第二次復驗仍不領藥時亦可察看情形強迫服曼陀羅戒煙丸後村長敢具保者第三次不再調驗不敢具保者第三次仍發區戒煙會復驗依前兩條之規定強迫服曼陀羅戒煙丸由區長行之必要時據屬亦可辦理

八 凡各街村戒除過之煙民第三次經區戒煙會復驗仍有吸食情事時即送縣由縣署發交煙民習藝所工作如驗無再吸情事時仍交由原保負責監視

九 凡各街村調驗未領藥街村長前不敢擔保之煙民第三次經區戒煙會調驗仍不領藥者應令取具妥實親近保人具結保其永不再有吸食情事倘有違犯保人連帶處罰如找不出妥實保人即送由縣署發交煙民習藝所工作

十 各街村第三次應復驗之煙民男煙民均傳入各區自治戒煙會復驗女煙民仍在各本街村戒煙會復驗但女煙民第二次由村戒煙會調驗無癮村長敢具結擔保者得免第三次復驗

榆次縣調戒煙民辦法節略

一 調戒煙民分爲普通特別兩種各立簿冊登記凡照例應三月調戒及前曾入會雖未發癮認爲仍有嫌疑者登入普通簿內其前病後愈與婦女產期已滿及逃外煙民自首在外煙民回村經禁煙人員認爲有正當理由者

登入特別簿內

- 二 在外同村煙民無論煙癮是否戒清鄰長限三日間長限五日報告村長副時送區備戒倘有逾期不報或遲延不送一經查出除本人嚴行處罰外村閭鄰長亦應分別酌予處罰

榆次縣防止煙民復吸辦法節略

- 一 煙民戒癮後若無正當職業仍恐發生復吸情事村閭鄰長等均應勸令退癮煙民各找職業否則送交各廠所作工

- 二 煙民悔改後除令其各取妥保外并於各員到村時將煙民喚出分別當面交由該管閭鄰長管束提起其責任心且使煙民時有警惕以堅絕其復犯念頭

- 三 吸煙丹者應由其家族及村閭鄰長請求縣區署宣告進禁治產並絕對禁止鬻賣妻子由家族中選定監督人如家族中無人村閭鄰長亦得監督之家族村閭鄰長如放棄責任應即均予處罰

- 四 擔保交納村費之保人完全擔負責任如認被保人有嫌疑時准告知縣署請求調驗以求實在

臨汾縣取締客籍煙民辦法

一 本辦法本府肅清煙毒之目的凡奉籍人民在本縣境內容留客籍人民時均應按照本辦法辦理

二 容留客籍人民按其情形應由左列各人出具該客籍人民不犯煙賭之保證書

甲、租地耕種者由地主

乙、租房居住者由房主

丙、典買房地自耕自住者由街村長副

丁、暫住旅店或民戶在十日以上者由旅店主或戶主

保證書須記明如不實或有違犯時願捐村用公款若干字樣其數目之多寡甲乙丁項由街村長副丙項由各該區長審核情形定之保證書式另定之

三 暫住旅店或民戶在十日以內之客籍人民應由旅店主或戶主隨時報由街村長酌與相當之查察

四 凡未經出具保證書或報告而私行容留客籍人民者按其情形應科具證明書人及負報告義務人以相當之懲罰

五 第二條甲乙丙項應具保證書人如街村長認為不堪負責證責任者得令增加保證人一人以上

六 本辦法內所具保證書均存區署但應由各該區按季表報本署備查

附：客籍人民保證書

村政 禁煙

茲保證○○省○○縣○○村○○在○○街或○○村或○○店按第二條甲乙丙丁情形確係經營正當事業不犯煙賭如不實在一經查出願出大洋○○元捐助本○○街或村公用合具保證書是實

年 月 日 具保證書○○○蓋章

連帶負責人○○○人 蓋章

七 繼續設立特別戒煙會辦法 查前由縣設立之特別戒煙會仍擬繼續在所有稍有體面之人均一律請入該會戒除以示區別

八 戒煙會經費辦法 查各區戒煙會經費除由戒煙藥丸內提成及留縣戒煙費內開支外其餘不敷之數由行政罰金補助

九 服用藥丸及戒癮期限 煙民到會後均須遵照定章服用曼陀羅藥丸戒癮日期以半月為限如無特別情形（係指臨時發生疾病並家有婚喪大事或確係農民適值農忙之時者而言）非限滿不能出會

十 講勸煙民辦法 凡煙民入會後每日早八鐘責由管理員率領聚於一處再由知事區長揀屬或助理管理各員將吸煙之害及兼座愛人之盛德並盼人學好之苦心懇切講解使其早日覺悟勇於改過

十一 對於年老之吸煙嫌疑入辦法 此後到村務須用懇切之言詞勸其逐漸減少藥量以除煙害

十二 對於婦女有障礙之吸煙嫌疑人辦法 此後到村務須詳查前因特別障礙尚未戒退者刻下如障礙已解

務令其服藥勒限戒斷一面責由監督之人認真監視以收實效

十三 對於出外煙民辦法 此後到村務各明密訪察凡出外煙民業已回村者應即立予報告以便傳令戒癮倘

訪明有在鄰縣親友家者亦須報由縣署差人勸令回縣戒癮不准稍存放任之心

十四 對於有病之吸煙嫌疑人辦法 此後到村務須詳為澈查此項嫌疑人刻下如已痊癒應即隨時傳區戒癮

嚴防借病推延之弊

十五 對於已經討保戒淨之煙民辦法 此後到村務須明密訪查間或有復吸嫌疑者立即協同村公所前往搜

查得有確證送縣懲辦未獲證據者送區鑒定有癮者仍送縣懲辦無癮者立予開釋但事前自認復吸懇請

調戒者免于懲辦

十六 處辦保人辦法 斷淨煙民證明確有復吸者應令原保人照給交納村費但事前舉發者得予免交

十七 對於販賣煙丹辦法 此後到村務各特別注意明密偵查如仍不知悔改尙有販賣情事即將其姓名密報

縣署以便查獲確證拘押嚴辦切勿稍事疏懈有誤前功

十八 設立密報櫃 查各鎮設櫃投報復吸及遺漏煙民實行以來頗著成效仍應繼續設立依照前次辦法辦理

十九 偵查鄰境私入煙丹辦法 查本縣爲南北通衢行旅往來絡繹不絕鄰封交界之處私行輸入煙丹者時有

所聞刻擬在襄陵交界之東亢村東靳村洪洞交界之韓村浮山交界之官雀村安澤交界之太平鎮村蒲縣

交界之某處鄉村等處每處設置偵探二名週歷偵查以資防範

二十 清查旅店辦法 查城關及各村鎮旅店內所住客商如有販吸煙片者責由該店主立字報告縣區或村公

所核辦如隱匿不報一經查出除將該犯依法懲辦外並將該店主從嚴處罰

二十一 提倡種民家男團親會 查販賣煙片人雖有官廳社會多方監督究不如家庭監督較為周密嗣後到

村一律召集團親會查資派員俾便改禁

二十二 嚴銷煙具辦法 凡傳賣之煙民應將煙具一律繳銷如達抗不繳查獲後送縣處辦

二十三 獎勵村團總長辦法 各村長副團總長等辦理禁煙著有成效者除由縣分別給獎外得隨時呈請省長

從優給獎以示鼓勵

二十四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開會修訂並呈報省道備查

五 縣保衛團聯防煙片入境辦法

一 本辦法以杜絕煙片之輸入為目的由本縣沿邊各村保衛團負責實行之

二 本辦法為實行上之便利按縣境沿邊各村劃為東南、東北、西南、西北、四部各該部內村莊不論主屬

村除可延自丁者外均應按照另表所定負互助嚴查之義務

三 各村互助所在村爲受助村其鄰村爲協助村每日至少應出團民兩名不分晝夜嚴密稽查輪值團民出村協助時應由村長填交互助循環簿一冊交由親送受助村村長查記應載各項鈴號證明由下期輪值團民取回之

前項循環簿由縣署印發責由各該村村長保管每月送區轉呈縣署考核

四 左列各項可疑人輪值保衛團團民均應切實檢查之

甲 口操外省者

乙 由外遠歸者

丙 由外遷往者

丁 時見從外縣或外村來往者

戊 其他有可疑情形者

五 輪值團民實施檢查時應持示檢查證並招村閭鄰長一人以上面同辦理凡可疑人之身體行李或隨行牲畜車輛均得檢查於必要時並得搜索其家宅但係婦女時應由村閭鄰長之眷屬檢查之前項檢查證由縣署製發責由各該村村長保管逐日交付輪值團民於回村時收回之

六 輪值團民查獲煙丹時應面同犯事人點交所在村村長或村副詳記數量於報告表並會同村長副簽字或畫

章立達送區轉解縣署訊辦

- 七 輪值團民查獲煙丹者除照章給予賞金外並得由區村長酌量勞績並請縣署核給名譽獎勵其玩忽不職或有其他舞弊情形者區村長亦應隨時稽查舉發轉請分別懲罰
- 八 輪值團民對於檢查人除有抗拒情形應予相當裁制外不得無故凌虐其查明並無煙丹或其他違法物品者毋許留難阻滯但受檢查人亦不得藉詞責難要挾
- 九 團民輪值時如有必須費用由村長副按照本省保衛團施行細則第十六條規定辦理即在各該村違反村禁約捐款項下動支仍按月報由該管區彙報縣署備案並揭示本村

大同縣取締煤窯工人吸販煙丹辦法

- 一 官廳按察檢查 議定由縣署派鑛務技術員協同區助理員徧歷各窯詳細檢查窯工有無煙癮分別辦理由窯主妥爲招待毋得故意隱匿致有遺漏
- 甲 檢查窯工 檢查應視其有無煙癮以爲鑒定設有嫌疑就近送戒煙會調戒
- 乙 檢查人工帳 窯上所設人工影櫃有帳可稽者核對其人工姓名與帳是否相符並鑒定窯工表簿彙出填寫隨時送區備查此外哈拉房（即經管背拉小炭之工人）如未記有名簿由檢查員詢問姓名開具清

單彙交區署隨時考查

丙 檢查人夥櫃等賣煙 應由檢查員按簿詳細檢查人夥櫃哈拉房雜易行等有賣煙行為如有嫌疑應嚴

取締

二 籍戶出具保結 議定出具保結辦法分公司籍主人夥櫃雜易行四項

甲 公司 凡在縣境區域內不論大小公司一律取具保結由公司主管人員負責

乙 籍主 凡小煤窰之籍主務必一窰出具一窰之保結由籍主出名完全負責

丙 人夥櫃 凡本櫃內所屬各項人工由櫃掌出結完全負責

丁 雜易行 用連名互保辦法辦理

三 窰工領照 議定在第四區公所內附設檢定窰工發照處一所凡各窰工須先受鑒定領有牌照者方准到窰
作工辦法分現在將來二種

甲 現在辦法 經此次檢查員鑒定現有窰工之確無煙癮者由僱用人到區代領牌照以期便利

乙 將來辦法 嗣後不論何人願到窰作工者須先到報名處驗明無癮發給牌照其各窰僱用窰工無牌照
者不得收錄違者處罰

上項發照規則另定之

四 取締煤窯娼賭 議定煤窯所在地往往有窩娼聚賭情形此次檢查員查出上項情事就近交由認管村長副按照村禁約從嚴取締如村長力有不逮由該管區長核辦

大同縣發給煤窯工人牌照規則

- 一 本縣為肅清煤窯工人煙毒起見設立檢定窯工發照處一所附在認管區公所內由區行政長負責遵辦
- 一 凡願到窯作工之人須先到處報名經鑒定確無煙癮發給牌照後始准充作煤窯工人
- 一 發照處設立窯工簿一本凡來報名之人須詳記姓名年歲籍貫家屬以及其他特徵以杜張冠李戴之弊
- 一 凡已受檢定工人如果遺失牌照准其報名重領但重領時須覓保證明以免移轉他人致生弊竇
- 一 牌照係用木質烙以火印正面編列號數背面寫發照處所年月其式如下

面正

第幾號煤窯工
人
火印

面背

大同縣檢定窯工發照處發給
民國十二年 月 日

一 每年檢查分定期臨時兩種定期檢查於冬季由縣署派員備查一次臨時檢查凡辦公人員隨時到窯舉行以免無照之人混雜作工

凡檢查事項並不假手差警如有假冒需索情事准其隨時告發

各案如僱用無照工人每名處以五元以下罰金其或因而滋生事故者除處分工人外僱用人尤予嚴重處罰
本規則如有窒礙隨時修改之

平遙縣調查煙民辦法節略

一 隨時調查法 不拘時日赴各村查訪煙民有無遺漏復吸屢戒不改各情形由知事督同據屬各員擔任行之
一 例行調查法 將每區所屬村庄劃定路線按半月調查一次每月自一日十六日起至十五日三十日止將區屬村庄按路線時日完全分配列表存查某日某時赴某處分諭通知各村轉告煙民屆時等候查驗以徵其癮是否斷淨有無復吸嫌疑由知事督同區行政長助理各員擔任行之

興縣自新工廠簡章

第一條 本廠以使各項屢戒不悛之嫌疑人與社會隔離消其惡性並以養成其生活能力為宗旨

第二條 凡整理村範內屢戒不悛之各項嫌疑人俱得收入本廠作工

第三條 本廠所設職員及其職務如左

村政 禁煙

一 督辦一人由縣知事兼任之

二 經理一人由知事擇委僚屬或管獄員擔任承知事之命經理廠內一切事務不支薪金但日後收入如有盈餘得臨時酌給津貼

三 管理一人聘請或僱用忠實可靠之人員充之常任廠內支配並督監作工各科主任俱受其指使每月月薪八元至十二元

四 每科設主任一人由經理商同管理僱用以指使並看管工徒作工為職務月薪三元至四元

五 本廠工作暫以粗笨工程為限不設技師但日後營業發達必須用技師時每科得僱用一人薪金臨時酌定

第四條 本廠分內役外役兩種內役暫以米麵灰坯鐵木水泥等料為主外役暫以包攬工程耕種田園為主

第五條 本廠經費除建築費臨時捐助外經常費即以工廠收入充之不另籌撥

第六條 工徒作工異常勤苦者得由工廠收入盈餘項下酌給獎金

第七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臨時修正呈報備案

第八條 本簡章自呈准立案之日施行

大同縣防止煙民復吸分段訓戒辦法

一 劃全縣區域爲三十段不以行政區爲限城關分四段四鄉分二十六段

一 分段地點及擔任訓戒人員分列如左

甲 分段地點（表略）

乙 擔任人員（表略）

縣知事據屬警佐縣佐分駐所所長分別擔任

依表列各項實行惟知事兼司稽查無論何地點均可輪往不在規定範圍之內其他各員臨時遇有事故可先期聲明以便派員代辦

一 訓戒既經規定地點各村煙民應認定聽話地點於一定期間內必須親到而訓戒人員進行手續於訓戒以外尤須附帶查訪察看分別鑒定之

一 查訪

一 查訪其村閭鄰長

二 查訪其家屬

村政 禁煙

三 查訪其他煙民

二 察看

一 視其面色

二 觀其精神

三 考察戒前戒後之情形

以上查訪察看所得認為有復吸嫌疑者即送所調戒其確不再吸者可除其煙民之名以示激勵

一 訓誡每月一次日期另表定之

一 在籍之煙民如無故不到認為有復吸嫌疑者即傳送調戒以免規避而示儆戒

崞縣監察販煙嫌疑人辦法

一 各段主任對於省頒勸村人查拿煙販告示除每次下鄉爲村民講說外並稽查村閭鄰長及小學教員是否與人民學生講解

二 販煙嫌疑入出村境三日以內應告閭鄰長十日以內由閭鄰長轉請村長副給假在十日以上或出縣境而查有正當職業者由村長稟承段主任給假如不告假私自出境者由村中議罰倘不遵時由區長據屬知事扶助

執行之

三 販煙嫌疑人由區長撥屬每月到村點名一次並告諭其家屬保人以及村閭鄰長切實隨時監視其行動勸導其改悔萬一不能監視時應速查報請縣下預戒令

四 業已逃外者應將其姓名年貌報縣函知經過縣分各要隘一律稽查若係隻身並無家屬逃外之煙犯按月呈報省署核辦

五 現在仍有復販嫌疑及無賴者送新民工廠作工俟其確有悔心能取擔負罰款保人三人以上始准釋放

六 冊內已有名字者將原冊上按照上年所分等次加以下列符號以資識別而便注意

◎村閭鄰長注意者

○撥屬區長幫同村閭鄰長注意者

●撥屬區長注意並每月到村點名監察者

×知事注意者

七 如有新近發生煙販鼓舞人民具名密報查獲鴉片者從重給賞

八 新近發生之煙犯經查獲有據者從嚴治罪以儆刁頑

山陰縣煙民自新會規則

- 一 本會以改過自新誓除煙毒互相勉勵爲宗旨
- 二 本會以曾經入會戒除煙癮之人爲會員
- 三 本會推舉縣長爲會長區長爲副會長
- 四 本會以互相勸勉互相監察互相報告爲職務
- 五 本會會期定於每月陰歷初一日正午十二點召集在區公所開會一次
- 六 如有違背本規則或有再吸情事一經查確輕則處罰重則辦罪
- 七 本會重在除毒或能勸令他人戒煙或能報告抓獲煙犯定當從優獎勵
- 八 本規則自本會成立發給證書之日實行

和順縣送煙民入煤窯作工辦法

- 一 煙民入廠以縣署兩聯執行片爲據煙民出廠以縣署二聯保釋單爲據
- 一 煙民在廠有病由廠長請醫診治醫藥費由工廠擔任

- 一 煙民有重病時除醫療外可否保出應報告縣署核辦
- 一 煙民病死或變死由廠長迅速報由縣署派員檢驗
- 一 病死煙民如無家屬具領時給席一領變死煙民給棺材一付均由工廠擔負
- 一 煙民如違背審規仍依舊規辦理
- 一 設備圍牆房屋器具等均由工廠擔負
- 一 煙民每日應得工資除工廠扣除二成外餘八成另賬存儲備該煙民衣食之用工廠不得尅扣分文煙民亦不許長支分文
- 一 送廠煙民以十五名為限
- 一 煤窯遇有特別事變不能開工時應由縣署將煙民如數移轉他審接管其接管期間自報告日起為一個月
- 一 煙民須遵守工廠管束方法此外不許苛待
- 一 廠長負稽查煙丹之責倘在廠工人或煙民查有毀販嫌疑時該廠廠長由縣處分

代縣調戒善後所辦法

- 一 戒煙以能感動起煙民之決心為第一要義應每晨由知事或據屬警佐輪流到所將各煙民聚集一處與之談

演一小時其講演義旨以能感發其興趣鼓勵其志氣並使煙民有自立立人之心爲準不擬於空說駁服之類

管

一 施戒方法凡身體強壯者得由知事或掾屬警佐監服曼陀羅丸服後癮仍復發再行監服不限於三九四九五丸總以戒清爲止惟服此項藥後須令在所將精神養足免得氣懣力竭出所即又吸食如有立志速戒却不願服曼陀羅丸者聽其年歲稍老及身體不壯者通服和平藥丸由管理員逐日監服

一 煙民驗清出所時須具三人妥保照章擔任罰金其有路途遙遠就近不能具保者得發給印就保紙回村由村長副監令取保其村間鄰長情願具保者聽惟統須村長蓋有圖記或附村之村社圖章限期交署備查

一 所內應設有各種簿記於煙民入所出所服藥幾丸幾料並何日服過曼陀羅丸逐日服過和平丸若干分別記註以憑審查

榆社縣防止郵件及郵差傳遞煙丹辦法

一 郵差出入縣境警察官吏認爲有嫌疑時即就所在地會同村長副搜查

一 在途搜查祇以郵差身際衣物爲限其加蓋郵章封固之郵包警察官吏不得開封以免別生枝節但認爲有嫌疑時得尾隨郵差到局面同局長公開視

二 如搜查出違禁物品在途則由村長副查明情形蓋章簽字禁物由警察官吏沒收郵件仍交郵差但須受警察官吏之監視不得逃逸在局則將郵差連同禁物帶縣訊辦

汾城縣新民工廠簡章

第二條 本工廠以敦容屢戒不改之煙民及無業莠民令其改悔爲宗旨定名爲新民工廠

第二條 本工廠設於縣城關岳廟內

第三條 本工廠開辦費預估需洋一百二十元暫由行政罰金項下墊支

第四條 本工廠取官督紳辦主義設總理一人由縣知事充任之

第五條 本工廠由縣知事委揆屬等爲監察員純盡義務概不支薪

第六條 本工廠由知事擇委正紳一人爲管理員月薪十二元司賬一人月薪八元

第七條 本工廠經費除管理司賬二員月薪二十元外廚夫一名每月工食洋四元守門警一名每月津貼洋一元

燈油煤炭紙張筆墨等費每月約需洋十元統計每月需經費洋三十五元暫由行政預備金項下給發俟工業發達由餘利項下補還

第八條 本工廠工人飯食分左列三種

村政 禁煙

甲、有力者自備飯食

乙、稍貧者由工廠供給小米乾飯不願吃小米者得自己量力貼食蒸饅

丙、貧窮無力者由工廠管食小米乾飯

第九條

工人食用小米價資由作業盈餘項下支發每屆月終將收入支出造冊報縣署審核

第十條

本工廠爲節省經費起見暫不延請工程師廠內業務分爲主要及附屬兩種以普通人民不用學習即能操作者爲主要業務如磨麵及糊洋火柴盒子等類附屬業務除現有漏管者外廠內工人如有他項技能不

需重大資本者可隨時試辦

第十一條

本工廠工人由管理員隨時稽查勤惰登入簿記分期考核稟承知事分別獎懲

第十二條

本工廠工人由監察員隨時察度有無改悔決心稟承知事分別開釋

第十三條

本工廠辦事細則及工人管理規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臨汾縣禁煙善後辦法

一 分途下鄉整理辦法 查禁煙一事現雖略告結束仍應繼續進行以竟全功所有各據屬下鄉地點均仍接屬

前定區域縣知事擔任抽查全縣各村承審員主計員擔任第一區縣視學擔任第二區宜購員擔任第三區承
政員擔任第四區實業技士擔任第五區會同各區行政長親歷各村明密調查

二 應行調查及處辦事項

- 甲 稽查販吸煙丹嫌疑入，有無遺漏
- 乙 詳細審查決心未足之煙民
- 丙 查年老退癮者現在之狀況如何婦女之有障礙者已否解除
- 丁 出外之煙民已否回村有病者已否痊癒
- 戊 稽查斷淨之煙民有無復吸情事
- 己 勒令傳戒煙民交銷煙具並督令赴會戒癮
- 庚 考核各村長副閭鄰長對於禁煙是否熱心
- 辛 處辦關於村範及其他一切事項

三 會議 凡關於禁煙事項各據屬區長等仍各按照前定辦法於遍歷各村一週後一律到縣報告經過情形以
便研究進行辦法

四 稽查遺漏煙民辦法 查本縣煙民此次雖已調查清楚然幅員遼闊土客雜居難保無外縣煙民因親托友輩

來溯跡其間此接到村應明密偵查勿令遺漏

- 五 對於決心未定之煙民辦法此次到村對於決心未定之煙民應本良心復加審查按其情形分別優戒並勸切勸勉以期自新如確係屢戒不悛愚頑不化者再行呈請設立調戒煙民善後所辦理
- 六 設立戒煙會辦法 查應傳戒之煙民者一律歸入第一區戒癮既不能各專責成而與各村相距遙遠難免發生困難情形茲經議定暫爲核復各區戒煙會分別傳戒以免窒礙

崞縣甄別煙民辦法

- 一 上年所分煙民等次現經半年有餘情形變更應甄別更定加以符號以便注意
 - 甲 有勢力煙民查未退清者爲一等加以縣字歸知事注意先派員屬親到其家面勸一次如仍不改由知事致函勸戒或親自面勸至再至三始終不改得飭警查抓依法懲辦
 - 乙 屢戒不改者爲二等加以縣段二字歸縣知事及段主任注意
 - 丙 確已戒清不致復犯者爲三等加以村字符號由村長副注意
 - 丁 現雖改悔恆心不堅者爲四等加以村間二字歸村間長注意
 - 戊 久已戒清調查時誤列名冊及幾經查驗證明確有改悔決心者爲五等審慎刪除其名仍由村長副注意

刪除時段主任應對衆宣布以堅煙民戒除之心而勉其他至被刪除名煙民亦得對衆講說吸煙之害戒除之利表示其戒退決心

- 二 上列各等煙民情狀如有變動時得隨時升降其等次
- 三 老病兩項煙民仍發藥給照在家緩退至出外煙民俟其歸村由村閭鄰長立即報縣調查
- 四 查驗煙民是否復吸應以明訪暗查察言觀色爲主旨如從他村先調查其大概到本村密詢其村閭鄰長或其家屬及保人追見面後察看其神色如何手指牙齒黑白如何眼珠光亮與否等法隨時斟酌施用
- 五 查驗如有嫌疑搜查無證據者即時調驗有癮者勒令戒除後登入煙民簿不時調戒如情節較重者亦可依法懲辦並酌罰保人但保人係事前報告或聲明退保者免于處罰
- 六 吸煙嫌疑人居址遷移無定在甲村指爲出外乙村認爲客居均不注意易滋規避難於檢點應照太谷縣稽查煙民移居表由各段主任相互查填函知注意辦理以盡聯合之責其表式如左：

醇縣第一區 段(某名)報告煙民移轉住居表					
原住村	姓名	現住村	依傍住村	移居事由	考查情形

七 此村如查有他村人犯各項嫌疑者村長副亦應注意辦理以盡村與村聯合之責

八 煙民不遵縣治規避段主任查驗及不服調戒之行爲得出具拘傳

九 按各村煙民之多寡整理之難易分定等次如左俾節勞力

甲 煙販煙民最多進行如有隱礙村長副能力薄弱者爲一等村應由知事區長接屬輪流駐紮實行守辦期
振村風而儆其餘

乙 煙販煙民最多而有披頑難化者爲二等村由段主任特別注意每月到村查驗兩次

丙 煙販煙民最多尙無披頑難化者爲三等村每月整理一次

丁 煙販煙民不多現已改悔殆盡者爲四等村每三月整理一次

戊 煙販煙民本少業已改悔又無其他嫌疑人者爲五等村列入肅清半年整理一次

十 歸縣段注意之煙民按下列三條辦理

甲 親老子幼不能遠離者登入煙民簿按善後條例辦理

乙 孤身無業或有父母妻子尙能自行餬口不依靠認民生活者調入工廠作工以養其身而戒其癮

丙 家有田宅產業無家長監督者應由知事依法宣告禁禁治產

青陽縣甄別煙民之辦法

第一條

煙民分爲五等其早經自戒又調驗時證明無癮及自首請戒癮已澈底戒清此二種逾一年以上絕不介在嫌疑者最爲可靠列入甲等其調戒確能改好已滿一年者列入乙等其調戒確能改好現已逾半年者列入丙等其甫經戒清出所未滿半年尚難憑信者列入丁等其確未戒清及屢戒不悛者列入戊等各級主任各備甲乙丙丁戊五樣小戳於查看煙民時加蓋煙民簿花名下以資比較此以等級高下爲煙民之甄別

第二條

等級分定後甲等應在免調之列無庸查看乙等三月內查看一次丙等兩月內查看一次丁等一月內查看一次或兩次如有可疑即行調驗若戊等絕未改悔不待逐月查看應予立時傳戒此以查驗緩急爲煙民之甄別

第三條

煙民等級可以隨時升降其中甲等如能經長時間不再復吸多方考查認爲確實改悔即將其姓名剔除實由各村長副隨時注意萬一再有復吸嫌疑即降爲戊等仍當驗戒戊等無可再降者頑劣終難改悔應長期調戒若於最後調戒時果能戒清出所即列入丁等望其漸能改進至乙丙丁三等處於能降能升地位乙等經過查看兩次（係半年）丙等經查看三次（係半年）丁等經查看六次（係半年）均能獲

無嫌疑較原來等級更有進境者即依次遞升設有考慮之必要即暫爲停升若漸有趨下之形迹即酌予遞降此以程度進退爲煙民之甄別

第四條

壽陽大小村莊六百餘處風俗純樸絕無煙民之村莊即認爲肅清村莊每半年到該村查問一次或以予嘉勉不惟節勞省力並能騰出工夫專注意於有煙民之村莊再村中煙民如昔成甲等即與絕無煙民之村莊相等可一樣看待如有乙等煙民三個月到村查看一次如有丙等煙民兩個月到村查看一次或兩次如多係戊等煙民應頻調戒到村查看可不拘幾次此又以煙民成績優劣爲村莊之甄別

太谷縣甄別煙民辦法

一 將久已戒改者列爲第一等比普通煙民每月令少受查驗一次或二次以示優遇既懲儆勸善之旨復可使其他煙民感而思齊惟提列此等煙民甯缺勿濫以免含混

二 將現雖戒改恆心不堅者列爲第二等仍用年餘來輪流查驗之法由各段主任隨時到村考查俾無再吸之舉以堅其不敢再吸之心

三 將屢戒不改者列爲第三等欲確知第三等煙民姓名使不致遺漏先將查明自禁煙以來調戒過在三次以上與夫調戒雖在三次以下然確查真未戒清者區爲一冊由知事會委督同據區各員照上定冊列煙民一一查

驗並從旁探詢將認爲戒清可靠者提入第二等煙民之內其餘認爲可疑者即於近一二月內一律調驗實行甄別如經監視無癮既不領藥而亦無發癮狀態者亦仍提入第二等隨時查驗如經試驗有癮在局領藥或購不領藥而發現有癮狀態硬頂過去者即爲真正屢戒不改之煙民統列作第三等煙民其餘凡最近查驗可疑經調驗有癮與夫原查遺漏仍未戒改者均屬之其已列入一二兩等嗣被查明再犯者亦以第三等論即行降等以示懲儆至處置辦法亦分兩種其無家屬產業者收入救養局管束作工至少以一二年爲度非俟確實後改不予釋放其有家屬產業者爲體貼人情計每月調驗一次每次令住三星期左右亦非調過一二年察其真有悔心不予停止惟如有自請戒煙者則准其戒後列入第二等以開其自新之路如原列入第二等而永久不犯者則經過數月可提列第一等如原列入第一等而以後永久不犯者則由少受查驗漸可至於不受查驗凡此澈底之甄別皆爲漸促肅清之準備也

清源縣戒煙善後辦法

一 各村此後發現斷而復吸煙民須傳縣區戒煙會調戒之務使斷其煙癮永不再吸爲止其仍能設村戒煙會者聽

一 知事每月須下鄉十五日抽查全縣各村煙民據屬分配查察各村莊每月至少以十日爲限，區長就所管區

- 一 內每月須挨村週行二次但查驗煙民時均以午時及晚間爲期勿得有礙農務致民生惑
- 一 各村查有屢戒不悛之販販嫌疑入由縣送至東於高白等村做井田制一區爲九十畝每人授田十畝勒令開墾開畢復令墾公田十畝其一切田具飯食暫由村社整發之俟開出荒地除將公田按時作價歸村抵償外不足時由各個人私田酌量抵償之
- 一 全縣各販賣嫌疑入門首均釘木牌警戒使知警懼冀其改悔仍不時派人從旁察探如查有販賣形跡並搜得煙丹者除照保狀勒令繳納村費二百元外並按情節輕重依法判處徒刑

甯武縣免調煙民辦法

- 一 本辦法係根據省長告知事項第九條公同擬訂俾確已退清最爲可靠之煙民免受煩擾知所勸勉爲宗旨
- 二 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得普通宣告免調於煙民分等表及各村村政記事簿上加蓋免調戳記並宣布全縣
 - 一 調查前確已改悔或經整理後確不復犯已逾一年以上毫無嫌疑分等時列入甲等者
 - 二 原列乙丙丁各等後能依次遞升至甲等者
- 三 煙民有下列事績之一者，除丙丁兩種外得特別宣告免調但須由各段主任及村閭鄰長共同開具事績
委員知事覆查屬實方准於表簿上加蓋免調戳記並宣布全縣以防冒濫
 - 一 煙民痛自改悔並盡力勸其他

煙民改悔至五人以上者(二)煙民於改悔後能幫助村閭鄰長查禁販吸并舉費村中販吸嫌疑人確有實據至二起以上者(三)鄰望素孚偶染嗜好經調戒得確能改悔爲村衆公認者(四)確已改悔之煙民并能從事正當職業者

四 宣告免調後免調人應負之責任如下(一)免調人應取具三人互保切結倘有復吸嫌疑保人不加舉報或呈請退保如查察復吸屬實時保人應共同擔任一百元以上之村費(二)免調人應隨同村閭鄰長在本村幫辦村政以高人格而示決心

五 各段主任對於免調人除密令村閭鄰長及保人隨時注意外應查詢之方法如下(一)查驗同村尙未免調之煙民時應密詢免調之人是否可靠並證以輿論(二)到免調人住居地或鄰近村莊應於無形中向村中父老詳詢免調人之現狀及行爲以資互證

六 受免調之宣告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撤銷之(一)因村閭鄰長及保人等之報告查明確有喪失免調資格者(但匿名報告或無根據之疑義調查不能證實者不在此例)(二)互保人因免調人形迹可疑有半數請求退保經查明屬實並非挾嫌捏誣者(三)地方輿論認爲復有嫌疑者(四)精神萎靡及生計日漸衰落者

七 每月終將煙民中之應宣告免調者及應撤銷宣告者由各段主任填列報告表一摺三份縣署區公所及本人各一份以便共同注意

八 宣告免調人及撤銷宣告人除各宣布全縣外每月彙造詳表呈報省道鑒核

文 牘

訓令各縣搜查煙犯家宅預防挾嫌誣陷文

查厲行煙禁，務期有犯必懲，而從事搜查，亦須慎防流弊。迭據報告各縣查拿煙犯，往往辦理疏忽，致有挾嫌誣陷情事，殊失慎重禁令之旨。爲此令仰該縣知事，嗣後搜查煙犯家宅，務須選派可靠警員，會同街村長副，眼同搜查。如係挾嫌誣陷，立即依法懲治，以昭公允，而杜效尤。此令。

訓令各縣部定煙案罰金務須實行提賞文

查獲煙案，照部章於罰金內，提成充賞，並由本署行知各縣。特賞之款，前曾令行各縣，務須如數實賞，不得挪作他用。乃近查各該縣，遵令辦理，如數賞給者，固居多數，而仍假司法行政別項名目支銷者，亦復不免。此項賞金，係爲獎勵檢舉而設，若侵佔公款，事涉刑事範圍，即果挪用他途，亦屬違背職務。法令具在，各該知事，當能自解，除將挪作他用者，一律駁斥外，爲此重申前令，仰各該知事

務各遵照，如數給賞，不得稍有扣除，並取具領款人收據，按月造冊粘附，送核毋違。此令。

訓令各縣嚴查煙丹文

煙丹流行，毒害最烈，查禁手續，運售尤要，已不啻三令五申，諄諄訓誡。乃據委員調查報告：各縣大販零賣者，所在尙多，並將較爲著名人犯之姓名事實，一併查報到署。查委員以有限之時日，每到一處，卽能發覺；而各該知事，身任地方，情形較爲熟悉，各員佐治，耳目尤易周詳，反於此等著名販售之人，未能早日查獲辦理，疏懈無可諱飾。推厥原因，其故有二：一、吾國官吏向存敷衍主義，凡百職務，惟事粉飾鋪張，未肯實事求是，不獨禁煙一政爲然，習而不返，言之痛恨。一、謬爲庶政叢集，不克兼進，然政務雖繁，要當擇其要者，以全副精神寄之。煙毒之酷烈，直視洪水猛獸爲尤甚，小之爲喪身敗家之資，充之乃亡國滅種之禍，於此等重大問題，仍復等閒視之，未能特別注意，則爲民牧者，所司何事？數年以來，禁令雖嚴，而成效迄未顯著者，非司有執行之責者，有以貽之咎耶？用特重申前令，仰各該知事，務卽痛飭痼習。認爲民除害爲天職，嚴查密訪；但期有犯必懲，儆一勸百，自能漸觀實效，消積年之流毒，拯斯民於塗炭，端惟各該知事是賴，殊非異人任也。本年考核成績，格外從嚴，倘再玩忽貽誤，定予嚴懲不貸。此令。

訓令各縣辦理煙犯附捐核實認交文

查各縣判處煙案，遵令認交附捐，多於煙犯能否交納，不爲詳察，約略指定，以致隨捐隨免，徒增公文往返，殊有未合。嗣後該知事，辦理煙犯附捐，須於有無資力，查訊明確，量力認定，據實表報，確係貧寒者，卽予寬免。至前此該縣煙犯，認定各數目，如有無力交納者，並卽裝造清冊，呈請削免，以資清理，而昭核實。仰卽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各縣嚴禁販賣煙丹文

近查各縣辦理禁煙，多有疏懈，懲辦煙犯，亦屬輕縱，種種貽誤，無異破壞煙禁。須知煙丹爲害，於督尤烈，嚴厲禁制，非堅持到底，不足掃毒氛，而收實效。特再重申禁令，仰該縣知事，淬厲精神，督飭所屬，於大宗販賣，特別注重，零星小售，切實查拿，獲案之後，依律從重懲處，熟忱所積，功效自著。本年考核成績，格外從嚴，如查有敷衍，或少成績者，均以禁煙不力論。懷之！此令。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嚴拿製造金丹文

迭據報告：近來奸商秀民，以煙禁日嚴，販賣金丹，轉運不便，將製造金丹各種原料，分宗運回，從外僱用專做金丹之人，約定製造地點時間，今在甲村，明移乙村，今在甲舍，明在乙舍，地方日日變遷，時間均在夜晚。前據壽陽縣知事查獲製造金丹案犯，呈請通令嚴拿，所稱情形亦復相同各等情。查奸民販賣金丹，方法百出，變運為製，為害尤鉅。近據各縣表報，查獲製造金丹原料器具之案日見不鮮，而嚴緊查拿，除壽陽一縣外，均未特別注重。合亟令仰該道尹縣知事迅飭所屬，查照上開情節，嚴密查拿，限日將境內製造之事，一律禁絕。由本署派專員實察各屬，如仍有製造情事，該縣知事，定以廢弛煙禁論。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嗣後判處販賣金丹案犯應修正嗎啡治罪法嚴重懲辦文

查修正嗎啡治罪法第一條，處刑範圍，係二等有期徒刑，併科三千元以下罰金，原以此項毒質流行，為害最烈，特行加重科處，以期紓奇禍而拯民生，用法者自應仰禮斯旨，從嚴判斷，俾犯法者知所儆懼。乃近查各縣，懲辦運售金丹各犯，不論罪情輕重，率皆處以三等有期徒刑，三年或三年有零，併科罰金數十元，多者或數百元。似此敷衍輕縱，實於立法本旨，大相背謬。合亟令仰各該知事，嗣後迅判查獲販售金丹案犯，務應酌量情節重輕，就本法所定期刑範圍內，分別懲處，以期罪刑適當。況值茲

丹毒橫行，允宜援用重典，早清流毒，慎勿稍事姑息，致干破壞煙禁之咎，切切此令。

訓令

冀寧道
河東道
各縣

鴉片販冒充軍人販運鴉片應按常人依法嚴辦文

迭據各縣知事報告：近來破獲販買鴉片金丹案犯，往往冒稱毅軍軍士，請示辦法到署，歷經電詢河南督軍，均准電覆，行查所屬各營，並無其人，囑即依法嚴辦等語。查冒充軍人，僥倖牟利，既損軍人名譽，復於禁煙前途，大有妨害，倘不嚴為懲治，何以儆效尤，而肅禁令？仰該道尹知事嚴飭所屬，嗣後遇有此類奸販，冒充軍人，販運鴉片金丹，應照常人依法逮捕，按律重辦，勿庸聽其飾詞狡展，是為至要。切切！此令。

手令官吏漸除吸煙惡習文

山西厲行煙禁，五年於茲，迭據查報：官吏方面猶有吸食鴉片及金丹者，殊堪浩嘆！查身為官吏之人，均屬天民之秀，殘廢自甘，可惜孰甚！夫政者正也，以沾染嗜好之人，而負禁煙職責，本身之薰污未除，強人自新，已內省之多疚，即迫於功令，勉強從事，必致人指摘，貽人口實，何能收良好之效果

？於公於私，愧作尤深！況刑律吸煙犯罪，非僅爲普通人民而定，特向來官場惡習，對於禁令之施行，於人民多注重，於官吏多疏鬆，山西煙害未清，亦坐此弊。此後官吏吸煙，凡有查報，均調省一律驗究，以樹正己正人之風。本兼省長，不能已於言者，期望各僚屬，各盡職責，滿除舊習，不忍迷陷之於法也。希將此令，貼之座右，用資儆惕！此令。

訓令 警務處 遼沁晉營務處 河東道 尹 轉飭所屬稽查隊或檢查員劃清權限以免妨害村政文

查本省設置禁煙稽查隊或檢查員，原以防境外禁品輸入，實施檢查爲職務，對於駐在各縣，住戶居民，違犯煙禁，本由地方行政官警，擔任完全職責。現當整理村範之際，尤應劃清權限，以免抵觸。合亟行仰該處轉飭所屬 檢查員 稽查隊長，嗣後應按照後開各項辦法，負責認真辦理，免與村政互起衝突，妨害進行。此令。

- 一、住在渡口要隘，對於入境行旅，仍照舊稽查，以杜毒物運入。
- 二、住在各縣之吸食煙民，應照改進村制辦法，由各縣勒令退籍，不必查拿。
- 一、住在各縣之販賣金丹鴉片嫌疑入，經縣調查，勒令取保，或監視後，再未發覺販賣實證者，不

准入宅搜查。

一、對於住在各縣販賣金丹鴉片人，經縣調查取保或漏未調查者，如查切有大宗販運，或得資包運行爲，仍應搜查。查得實據者，送縣懲辦，無實據者，報縣戒監。

行知聞喜 夏縣兩共同轄地應不分畛域查禁莠民文

據報：「該縣堰掌一鎮，爲兩縣所管地段，居民較爲複雜因之莠民亦多暗長潛滋，對於整理前途，實屬困難。嗣後應不分畛域，互相查禁等情前來。除分行外，合行該知事，即便查照，互相聯辦，勿彼此推諉，致生阻礙爲要。特此行知。」

行知臨晉縣發給褒狀二紙仰轉給該縣張心貴夫婦以示獎勵文

據報：「該縣城西村張心貴夫妻張氏，煙癮最大，屢戒不改，經乃夫再四勸誡，并取刀繩，以告其妻，謂汝不能斷癮，不但自害，並且累我，與其爲煙鬼而生，不如做好人而死，該張氏良知發現，取刀斷指，誓不再吸」等情前來。查該夫婦，一則見義勇爲，一則勇於遷善，殊堪嘉許！着各獎褒狀一紙，用示鼓勵，並宣示全縣，以勵其餘。褒狀隨發，仰即轉給具報。特此行知。」

行知右玉縣知事辦理煙禁諸多疏忽應記過一次以示懲儆文

據報：「該縣整理過編村，僅三十六村，附村僅一百七十四村，調查遺漏，足有三分之一；尤以一、二兩區爲最，復吸者十分之七八，原因在初次調查，僅憑煙犯底簿，及前自治戒煙會名冊照抄，加以戒除鬆懈，管理不善」等情前來。查該縣村範進行，不後於他縣，而迄今計算整理過村莊，僅達三分之一，推之全縣，何日可以了了？至禁煙何等重要，竟以敷衍從事，不惟遺漏，復吸斷不能少。甚至署內承政吸食不諱，在籍士紳，更復依舊吸，毫無顧忌，未審該知事，身任地方，何以如是怠玩？應先記過一次，以示薄懲。仰卽整躬率屬，澈底清查，一面從新選任管理各員，卡緊辦理。特此行知。

訓令各縣新舊任知事交替煙案附捐列為正式交代文

查煙案附捐，爲補助全省禁煙費用，關係至鉅。乃各縣知事，當新舊任交替之際，往往不甚注意，僅將收存數目，籠統列交，致已收開報，及已收未報，或已捐未收，已捐核免各縣，後任不按頭緒，歷久混淆清楚，輒生困難。爲此令仰各該縣知事，嗣後凡新舊任交替時，規定此項煙案附捐，列爲正式交代。卸任知事，務將任內經手煙案各項附捐，分別已收開報，及已收未報，或已捐未收，已捐核免各宗

，詳細造冊移交。接任知事，務將接到交冊，逐細鉤稽無誤，開具冊結，另文運送本署查核。如罰銀數，發見浮支，漏列情事，應由接任知事，擔負賠補責任，以重公款，而清手續。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對於怙惡不改多方抵抗之煙犯以嚴法繩之文

查整理村範，首重戒煙，本期情法互用，可收實效。乃核閱各縣禁煙星期報告表，往往發覺本縣吸食煙丹各犯，科處多屬輕微，究竟其中有無屢戒不悛，或抵抗規避，概未聲敘，足見於用情用法，不肯分別輕重，隨時變通。須知吸煙是病，勸令戒除，不妨至再至三；如怙惡不改，多方抵抗，仍當嚴繩以法，以期懲一儆百，方可兩收其效。為此令仰該知事，深體此旨，分別行之，嗣後擬判吸食煙犯，須將事實敘明，以便查核。此令。

訓令各縣煙販煙民取保後仍查有販吸情事保人認罰之款悉數撥歸村社

文

為訓令事：凡販吸煙丹嫌疑入取保後，如仍查有販吸情事，除本犯應由縣分別懲罰戒外，保人亦應處罰。但保人認罰之款，務悉數撥歸村社縣區，不得扣留，以免減却人民對官廳之信仰。併轉飭所屬各區，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辦理禁煙宜本父母愛子之心為民戒煙不可因一人省事煩擾多人文

戒煙為惠人之政，非擾民之事。乃聞各縣有將已戒煙民，恐其復吸，不分已未戒清，一律勒送戒煙會，另行戒煙。此種辦法，無非知事，自圖省力，殊失與人為善主旨。且如此辦理，必至障礙橫生，終至窮無辦法而後已。須知辦理戒煙，非使人認知事以視民如傷之誠，行改進人羣之實，煙民終難知悔；即不能到舉重若輕，令下如流之地步，煙害永無肅清之日。若再不加矜恤，煩之擾之，更予人民以急於邀功之口實，辦理不善之反感，輒知事自身已處於遍地荆棘，動則得咎之境矣。為此令仰該知事，本父母愛子之心，籌為民戒煙之方。已戒復吸，本應再戒，而詳覲色相，明查暗訪。調查之方法，務以用兼，試心求之，隱蔽自少。豈可一人省事，煩擾多人，致以數月整理之勞，仍結辦理不善之果。望吾同僚引為戒鑑，此令。

行知浮山縣知事禁煙成績甚佳着記功一次以彰勞績文

據覆查該知事，能任勞苦，屬員亦多盡力幫助，禁煙成績，已得十分之九，殊堪嘉許！該知事着即記功一次，以彰勞績。惟未提起村閭鄰長，共同辦理之心，不惟肅清未能辦到，即前此成績，亦恐難以

持久。須知禁煙一事，難禁易退，必達到用衆主旨，方有穩固效果。仰即督飭僚佐，各以全副精神，認真查戒，一致鼓舞村閭鄰長，共負查報之責，與官廳一致進行，方有肅清希望。所有復販復吸遺漏，及屢戒不悛者，均應按照覆查員，所留名單，切實辦理。務使已改者確不再犯，未改者真能改悔，如此續辦六個月後，再行呈報，以憑二次覆查。特此行知。

行知平順縣另選妥人辦理煙民工廠文

據報：「該縣煙民工廠，用人不當，以致連逃數人，逃後亦未妥籌辦法」等情。查煙民入廠工作，是本救人主旨，使堅退癮之決心，承辦人員，對入廠煙民，無嚴密之監視，誠懇之訓誡，則工廠等於虛設。況一再逃走，不特管理不得其人，即該知事亦未將心用到。仰即另選妥人，查照立廠主旨，責成辦理。該知事尤應時加檢點有無不合，隨時糾正，並將辦理實益，每三月一報。特此行知。

行知榆社縣知事禁煙成績已達十分之九深堪嘉尚着加俸一級文

據覆查該縣禁煙成績，已達十分之九，該知事並能與屬員和衷共濟，協力進行，深堪嘉尚！着加給第四級俸，以彰勞績。此事收效甚難，敗壞極易，該縣辦到如此成績，已非易易，嗣後更宜努力進行，

以竟全功。惟查該縣自辦理以來，對於用衆方面，尙有心力未到處，以致村閭鄰長，真知自勵負責者尠。須知辦理此事，不能僅恃官廳之力，應再對村閭鄰長，於訓練上，鼓舞上，特費一番心力，使全體人民共同辦理，方能穩固持久，達到真正肅清地步。仰該知事，仍按照分段分等辦法，注意用情用衆，並將戒否未定者，特別注意者，老病及出外未歸者，各造一冊，分別卡緊驗戒，勿稍放鬆。富紳煙民，亦應另覓妥實保人，並勤加傳調，不可稍有瞻徇，致惹人民之不平。如此續辦六個月，使早改者，確不再犯，後辦者，真能懊悔，再行呈報，以憑二次覆查。特此行知。

行知廣靈縣禁煙當存其慎其難之心不可偏重用法文

據覆查該縣販吸煙民，戒改者均八成以上，信能臻此，誠堪嘉慰！該縣雖民風樸實，煙毒較淺，亦當存其慎其難之心，切勿視爲易辦而忽之。又聞該知事，辦理煙禁，往往偏重用法。須知此事關鍵，全在官廳心力兼到，積案並用；提勸村閭鄰長，自動負責，不事隱瞞，方可收實效，而奏全功。若一味以法繩之，則恐官民間，隔閡一生，真像難得矣。仰即深體此意，督率各僚佐，協力進行，並對於附近插花村莊，及煤窯客籍煙民，注意查戒，再辦六個月後，有肅清把握，即呈請二次覆查。特此行知。

行知壽陽縣指示用衆之道並嚴查暗賣金丹工人文

村政 禁煙

據報：「該縣據屬，及村閭鄰長，辦理村政，較前稍形懈怠。又稱該村境內鐵路工人，不時暗買金丹」各等情。查辦理村政，端賴用衆，而用衆之道，尤在鼓舞據屬及村閭鄰長，乃知事之股肱耳目，知事果能日新又新，始終不懈，村閭鄰長，莫不憤發而起，爲我所用。關於用衆辦法，本省長已於第一二二次告知事項，一再言之。暗買金丹之工人，應查照陽泉會議案。關於鐵路各節，切實辦理。仰卽一併遵照，勿稍疏忽！特此行知。

行知五寨縣戒煙會查戒煙民應認真辦理文

據報：「該縣戒煙會，辦理鬆懈，查戒煙民，亦欠認真」等情。查辦理戒煙會，貴在管理嚴密，而不刻薄，調戒一個，務必見實一個，戒除一個，務必改好一個，方能收戒煙之實效。據報前情，當是管理不得妥人所致。須知辦理此事，必須於用人上特加注意，方可收事半功倍之效。仰將戒煙會管理員，特加督促，踏實進行。倘不能稱職，則另選妥員辦理，對於煙民，應嚴勸各小段主任，認真查察，勿涉敷衍。特此行知。

行知曲沃縣工廠為煙禁後廢非管理嚴密不足以資感化文

據報：「該縣工廠煙民，一經取保，即可隨便出外工作，凡住滿三個月者，經知事或派員一驗，即

可開釋，老病出外各煙民，均不實在，調戒善後所規定住所，每人每日交納飯費三百六十文，無資交費者，往往置之不理，以故稍貧煙民，多有未曾調戒，查獲復販煙民，概未實行處罰保人。再第四區區長董俊彥，不多下鄉，到任半年，區務依然生疏，各項要政，多靠助理員辦理。各等情前來。查工廠爲辦理禁煙之後盾，非管理嚴密，查察認真，不足以資感化，而起畏懼，老病出外煙民，尤非考查實在，煙禁難期真正肅清。再調戒善後所之設，原爲調戒一般復吸煙民，能出飯資者，令其自出；實係不能出資者，亦應由官廳籌補助之策，務使復吸者均調戒，調戒者均戒清，方爲得體。查獲復販煙民處罰其保人，所以使保人盡其擔保之責，而期復吸者之減少也。凡此種種，皆係禁煙要務，果如所報，煙禁何能辦好？合行該縣，仰即督率所屬，切實整頓。至第四區區長董俊彥，尤應加意指導，認真督促。如不勝任，據實揭報。並將以上各節辦理情形具覆。特此行知。

行知懷仁縣對於菸民煙民當勸懲並施文

據報：「該縣查獲煙賭劣民，往往輕罰了事，或管押數月，卽予開釋。善後調戒所，地方狹隘，調戒期限太短，以故戒而復吸者甚多」等情。查此等怙惡不悛之徒，既經破獲，自應勸懲並施，嚴予管束，使其澈底覺悟，兼收懲一儆百之效。若輕罰了事，非特失却助人爲善之旨，抑恐人民誤會，減却官廳

信仰，勢必本人不知痛改，後繼者亦將希圖僥倖。調戒煙民期限太短，煙癮斷難戒清。合併行仰該縣，嗣後對於秀民中之最壞者，勿稍姑息。調戒所地方狹隘，宜設法另籌；入所煙民，須嚴密監察；住所日期，雖因人而定，然至少須在十日以上；總以辦一個，收一個的效果，方有裨益。再聞該縣甄別煙民，失之過濫，須知此事，關係煙禁前途至鉅，剔除甯缺勿濫，務仰飭屬慎重。特此行知。

行知五台縣知事禁煙成績已達九成以上着晉給第三級俸並勉勵各員紳
村長等嗣後仍應查照各項用衆辦法努力進行文

據覆查該知事辦理村政，能督率員紳，一致進行，始終罔懈。禁煙成績，已達九成以上，該縣地面遼闊，煙害較深，收此成效，殊屬不易，着晉給第三級俸，以彰勞績。各員紳熱心贊助，不避艱苦，亦均堪嘉許！惟此事奏效甚難，敗壞極易，非努力奮進，積久不懈，萬難做到堅穩穩固地步。該縣村闈鄰長，雖負責者較多，嗣後仍應查照迭次頒發關於村政各項用衆辦法，暨該縣自擬辦法，督同各員，用力鼓勵，務使均能切實負責，始終堅持，方為至善。四方朝山香客，並應時加注意，以免暗帶毒物。至戒否未定，特別注意，老病及出外未歸各煙民，應分別造冊，卡緊驗戒，如此續辦六個月，使早改者，確不再犯，後辦者真能悔改，再行呈報，以憑二次覆查。特此行知。

行知懷仁縣禁煙要在恩威並用文

據報：「該縣近來煙禁鬆懈，推其原因，皆由平日既未能督飭盡力。查察犯案之後，又復故爲輕縱，不肯依法辦理。以故揆區各員，相率效尤，不肯前進；頑疲煙民，因之故態復萌，復吸煙民，日益加多」各等情。查辦理煙禁，要在恩威並用，始終不懈，能感化者，則感化之；不能感化者，則依法懲辦之。該知事辦事素稱踏實，何以遠趨初衷，鬆懈若此？殊爲可慮！仰即振奮精神，督飭所屬，切實辦理。慎勿再事因循，致墮前功，仍將整飭情形報查。特此行知。

行知廣靈縣與直省接界各村賭頭須嚴行查禁文

據報：「該縣與直省交界，插花村莊，近日賭風最盛，尤以賭頭勾引青年聚賭營利爲最可惡；其他各村亦不免時有聚賭情事」。查賭博一事，不特有妨人民生計，且於地方治安，亦有可慮，兵燹之後，亟應注意。合行該知事，仰即督飭各區長，迅將各村賭頭，詳細查明，從嚴懲戒。須知嚴懲賭頭，爲禁賭入手要着，切無稍事姑容，致貽地方隱患，並按照整理賭博嫌疑人名冊，到村協同村閭鄰長，按名稽查，分別申懲。如查有證據者，送縣重懲。對於插花村莊，聚賭一事，仰仍查照該縣十二年呈准交界村莊禁賭辦法，切實辦理，並將辦理情形，於兩月後，分別詳細報查。切切！特此行知。

行知山陰縣嚴懲煙賭考民為弭盜入手辦法文

據報：「該縣近來查獲之煙賭各犯，共有九十一人之多，惟調戒所及工廠尙未恢復辦理，終欠澈底」等情。查煙賭各犯，非經調戒所及工廠者實訓調，不易真正改悔。仰卽速行恢復，將查出之復吸煙民盡數傳所調戒，俟煙癮退清後，再令討保出所。其販賭各犯，除查有實據者，依法嚴懲外，餘均一律送入工廠，長期工作，非呈明本署，不得擅釋。須知該縣兵燹之餘，盜匪潛迹，在在堪虞！嚴懲煙賭考民，卽是弭盜之入手辦法；務明此旨，督率員屬，着實查禁爲要。特此行知。

行知祁縣迅將馬十長斤革依法嚴懲文

據報：「該縣警察所馬十長，包庇販吸，從中吃利，并有賣煙風聲，以致所內警察，對於煙民，多有顧忌，不敢過問」等情。查警察員警，負有禁煙責任，該馬十長，竟敢包庇受賄，販賣煙土，實屬罪大妄爲。此等背職行爲，該警佐事前毫無察覺，亦屬疏忽！合仰該知事，迅飭該所，將該馬十長，從嚴斥革查明，依法嚴懲，以儆不法，并飭該警佐，嗣後對於警士，務須嚴加約束，勿得仍前放縱，致誤警察。特此行知。

行知垣曲縣對於賭徒煙民勿再勒捐致招誤會文

案查該縣，前呈公益捐表，多爲責令煙民賭徒交納者；此種辦法，深屬不妥。查嚴禁煙賭，係爲民除害，若藉此捐款，恐人民誤認官廳爲籌款，而禁煙賭信仰之心，將因此薄弱，煙民賭徒，亦必特納捐爲可免咎，益無忌憚，爲所欲爲，該縣煙賭，何以善後？嗣後對於賭徒，應傳縣訓誡，查出煙民，應邀會勸改，其屢戒不悛者，登入煙民簿，勤加訓誡，勿再勒捐，致招誤會！至已捐之款，除令准修運縣署動支一項外，其餘儲辦地方公益，縣區不得挪用，併將所餘數目，呈明備案。切切！特此行知。

訓令 警務處
各縣 遵照迭次禁賭功令嚴密查禁文

自施行村政後，賭風稍殺，比因時局多故，不法之徒，乘機復犯，殊屬可惡！當茲政治刷新，凡此流毒社會之非法行爲，亟應剷除淨盡。仰該處長嚴飭所屬，仍遵照迭次禁賭功令，嚴密查禁，勿稍瞻徇。凡我在公人員，尤須以身作則，毋干禁令。切切！此令。

指令 崞縣躬率警佐區長等苦口勸戒煙民文

呈表均悉，煙丹流毒，狀至殘酷，務仰該知事，躬率警佐區長豫屬，苦口熱心，懇切激勵各該村長副閭長，熱忱幫助，俾煙民有所感動，大爲覺悟，不能容於衆惡之下，自動戒除，則煙害自不難有肅清之日。是所望於該知事之勸禁有方也。此令。

指令清源縣知事呈報驗場營組織自新促進會並送簡章文

據報：「驗場營村村長副閩長等，熱心村範，肅清煙民，并爲善後計，設立自新會，捐資協助」各等情。該村長等之熱心愛人，深堪嘉許！而該村居民之善與人同，尤爲欣慰！若由該知事傳令嘉獎，以資激勵。至擬通飭各村仿照一節，尙須斟酌爲之，因此等愛人之事業，須有愛人之心者辦之，方無流弊。各村固不乏愛人之士，容其自動辦理可也。再愛人以心者愛大，愛人以物者愛小，固難得人人而濟之也。希轉告驗場村村閩長等，自新會之經費，開支愈少，愛人之心愈長也。此令。

指令介休縣呈報擬訂戒煙會辦法文

呈摺均悉。所擬辦法尙是。惟籌辦村戒煙會，必須先悉某村能了此事，而後再令某村辦理，方克有效。確知設會仍不能了者，不如另爲設法，此中關頭，務須用心爲之。再知事爲一縣長官，村戒煙會，卽知事設立之戒煙會，應以知事爲會長，區長爲副會長，令各村長副負管理之責，擇三二熱心之閩鄰長，司監察之任，一切居住送飯服藥出會等事，均須知事親爲規定，囑令如法辦理，知事隨時查察。如此作法，一縣精神，方能貫注；各村長副，始易爲力，仰並注意。此令。摺存。

指令忻縣稽查煙民應從各方面查詢並督飭屬員奮勉進行文

呈悉。該縣第三期所擬進行辦法，大致尙是。惟稽查復吸煙民，除向小學生質問外，尤應從各方面查詢，始免有遺漏。村戒烟會，既多徇情面，辦理不善，擬擴充區戒烟會，俾未戒淨者，再行調戒，自屬可行。此次整理村範，戒烟極爲重要，除年老疾病及少數婦女，准服和平丸外，其餘煙民，務於陰曆四月以前，全行戒清。仰督飭屬員，奮勉進行，切不可落人後塵。此令。

指令平定縣對於復吸煙民傳令勒戒不得責令捐款文

呈悉。上年整理村範，支用各款，准暫由所集公益捐項下墊支。惟據稱此項捐款，係責令復吸煙民交納者，此種辦法，殊嫌不妥。人民信仰官廳之心，恐因此益形薄弱。嗣後對於復吸者，須再傳令勒戒；屢戒不悛者，應先行登入煙民簿，按照本署公布之善後辦法辦理，不得責令捐款，致失民意。如按村民公意，應行罰納村費，或本人情願捐助者，須悉數撥歸村社，縣區不得動用。至現納捐款二千餘元，除墊支上年整理村範支用各款一千二百二十元有奇外，所餘之款，應歸地方有益之用，縣區亦不得再行挪用。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指令陵川縣對於煙禁須勤緊查戒切實辦理文

呈悉。該知事到任未久，補查出煙民三千餘，足見辛勤。所稱禁煙，純係活法，戒清乃止，非以戒

過爲止，亦深得竅要。該縣地處邊圍，禁煙成績，關係最大，未了之時，要存必了之心，既了之後，要存未了之心，稽查要勤，調戒要緊，勤緊功夫，做到那裏，煙禁效果纔能收到那裏。仰即切實辦理，澈底肅清可也。此令。

指令陵川縣分飭各員於各小區內實行情用禁並准辦理自新工廠文

呈悉。該縣分全縣爲十七小區，使各員負有專責辦理，甚是。惟須分飭各員，各於一小區內，實行情用禁，方可辦到好處。善後調戒所，應先將屢戒不悛煙民，確定數目，登簿送核。自新工廠，准予照辦。並仰參照此次告知村範委員事項提要，用心做去，澈底辦理爲要。此令。

指令臨汾縣販吸煙民應由知事特別注意不可盡委之主任協理文

呈悉。所擬查煙善後，及懲獎村閭辦法，大致尙是。惟知事爲一縣重心，再能認明此旨，費力做法，方能鼓舞羣衆。如境內販吸煙民，應由知事特別注意者，萬不可盡委之主任協理，恐知事之心不到，衆人之心亦有不到也。尤宜悉心體會。此令。

指令吉縣不必使在逃及管押煙販捐助戒煙經費文

呈悉。使在逃及管押煙販，捐助戒煙經費，最易發生誤會。不如就其能否改悔上，籌正確之檢查，

果能真正改悔，竟有負責妥保，儘可使其自新，不必令捐村費。如認為無改悔誠意，縱願納村費，亦不可准。餘尙可行。仰督飭所屬，切實辦理。此令。

指令離石縣各區分設訓誡所應從事實上着想文

呈件均悉。知事應注意之煙民，有不能送入訓誡所及工廠者，揆屬區長等亦然。該縣所定辦法，似於分等真義，尙未明瞭，應再細心體會。各區分設訓誡所，亦應從事實上着手，如真有益，設之可也。否則，非徒無益，轉多靡費。至督飭家族長襄助村範一項，實際上恐無大益，隨時酌辦可也。大族不肖子弟，即應特別注意之一種，應由知事擔任責成鼓舞督促指導扶助，辦法均嫌空疏，似未從實際着想。仰查閱告知事項，及修正沁水縣辦法，用心研究，另定送核。保衛團抓獲煙土簡章第六條，對洋數目，不必明定，仍應查照前例，隨案請核。餘尙可行，准予備案。仰即遵辦，並轉韓委員知照。此令。

指令霍縣舉發煙案係為地方除害非為私人洩忿文

呈悉。查禁煙為惠人之政，辦理此事，須存悲憫之心，行拯救之事，使煙民家庭，非常感激，以促煙民改悔，方能祛除毒害，漸收良好效果。核閱成長榮一案，發覺者出於挾嫌密報，該村村長，不從救濟着手，與以改悔之路，遂派遣保衛團丁，強為搜索證據，並召集村民會議，令納村費二百元，致使該

煙犯不肯遵服，狀訴裁贓誣報，以圖抵抗。該知事應細心忖度，嚴密偵查，果能證明確無裁贓誣報情形，以折服該煙犯之心，當可維持原議。否則，按屢戒不悛煙民，歸於善後條例，由縣辦理，乃為妥適。惟該縣誣報裁贓風聲，本署亦有所聞。仰即盡力矯正，務使村人深知舉發煙案，係為地方除害，非為私人洩忿，方不至流弊橫生，人情愈薄，前途愈形窮蹙也。切切！此令。

指令平陸縣辦理工廠應以簡便為要文

呈悉。此次辦理工廠，應以簡便為要，工作種類，須選擇普通人民之所能辦者，減少經費支出，於事實上容易做到，切勿稍事鋪張，致耗民財。仰就該縣地方情形，另籌粗笨工作，責成專員，切實辦理，具報查核。此令。

指令五臺縣電報該縣吸販煙民均告肅清請派員復查并另送名冊文

虞電悉。查呈報肅清縣分，據查多未肅清，該知事向稱踏實，或不至是！惟禁煙一事，難於見功，易於遺漏，電稱真正肅清，恐尚有未盡。仰督飭員紳，暨村閭鄰長等，乘此農暇之際，切實整理，認真查禁，務期成績真實持久，方不負該知事與員紳等一年來之辛苦，莫謂抓獲多查出多，有損成績也。且該縣自整理村範以來，於禁煙一項，固已大費辛苦，並著成效，垂成之功，希努力焉！至請派員覆查

一節，俟該縣送到吸販名冊後，再行審查核辦。此令。

指令孟縣對於嫌疑人改過後註銷名字時須格外留意文

會呈悉。各嫌疑人，該管村長副閭鄰長等，如確信其不至再犯，報由區長採屬，覆核無異，並討取復犯時加倍處罰切結者，准由村長副在村宣告某人現已改悔，應將名冊上嫌疑人字樣註銷。惟此事所關甚鉅，若稍涉含糊，則失主張公道之旨，反足貽他人以口實，務須格外留意，甯缺勿濫。至縣署名冊上嫌疑人字樣，應作為異日辦事之參考，不可遽行註銷。且將來復查員到縣時，即註銷嫌疑人字樣者，仍須召集到場驗看，並轉委員知照。此令。

指令潞城縣會呈辦理禁煙情形文

會報悉。該知事到任未久，即查出復吸復賣煙民，五百餘名，足見辛勤！又能將衙署內之吏警，首先戒除，深得竅要。所稱禁止煙丹緊一分，必收一分效果，鬆一步，即有一步退化。官吏為人民表率，城關為全縣表率。各區公所所在地，及各大鎮，又為各鄉村之表率，亦屬扼要。仰本斯旨，澈底辦理，並須注重分段分等，實行訓練街村長副閭鄰長，將查出嫌疑人，分清等次，其應為街村長副注意者，責成查報；一面以官廳之調查，徵對其檢查之虛實，剴切訓練，務使人人負責，步步卡緊，村政前途，始

可持久也。此令。並轉委員知照。

指令左雲縣對於聯合禁賭切實辦理文

呈委。所擬鄰封各縣接界村莊，查禁賭博辦法，大致尙是。惟執行接界村莊賭案，應先咨商鄰封各縣，互印空白會銜緝票多張，以備臨時應用，並將此事，布告接界村莊，以免人民驚惶，餘無不合。仰即督飭所屬，切實辦理，務收實效。仍將辦理情形，於兩月後報查。此令。

指令陵川縣知事呈送第一區刪除煙民清冊文

呈冊均悉。煙民宋自乾等六十一人，既經該管區長及村閭鄰長等，認爲確已改悔，准令討取復犯時能擔任交納村費一百元以上之妥保三人，由各該管村長副，在村宣告某人現已改悔，將名冊上嫌疑入字樣註銷。惟此事所關甚鉅，若稍涉含糊，反足貽他人以口實，務須格外留意，甯缺勿濫。至縣署名冊上嫌疑入字樣，應作爲異日辦事之參考，不可遽行註銷。卽已刪除之煙民，仍須責成該管區村閭鄰長等，隨時注意查察，以防復吸。並仰每屆半年，將刪除煙民有無復犯嫌疑，冊報備查。此令。冊存。

指令離石縣知事呈送訓誡所三四兩月出入人數及收支清冊文

呈冊均悉。該縣訓誡所，三四兩月內，除將工作餘利四十三元四角二分八釐開支外，尙支洋六十六

元七角六分九釐，顯係開支浮濫。值此公款奇絀，民力匱乏之際，必須詳處檢點，極力樽節，方足以舒民困，而培元氣。該知事亟應將所內開支款目，細心查核，凡屬冗費，悉予裁減，並嚴飭管理人員，督令在所秀民，認真工作，務使出品餘利，足敷一切開支爲要。此令。冊存。

致全省區長對於煙民入會戒除時應照後開四項辦法特別注意函

逕啓者：據委員查報，「榆次縣西付村村長王淵哲，閭長魏晉學，與該村煙民串通一氣，於入會調查時，暗在本村僱人頂替，男煙民原係王鵬珍，頂替者爲段海香，女煙民原係魏馬氏，頂替者爲魏趙氏」等因。據此，查此次整理村範，原予人以自新之路，使其改過遷善。該村閭長，竟敢在村顯蔽，殊爲整理村範極大障礙。除將該村閭長飭縣按照後開各節懲辦外，誠恐各縣區村，亦或發生此種情弊，特函該區長，於煙民入會戒除時，務即特別注意。辦法四項附發。

計開

- 一、將此事實，印散該縣各小學生村長副閭長，使其對於煙民入會事項，特別注意。
- 一、西付村村長王淵哲，閭長魏晉學，應即撤換，並按照村禁約，由村公議交納村費，該村戒煙會費，仍勒令該村閭長等，完全擔任。

一、王鵬珍、段海香、魏馬氏、魏趙氏，應按照村禁約，由村公議納費，王鵬珍魏馬氏二人，仍勒令入會戒煙，並由區長督令該二人，同衆悔過。

一、該管鄉長，應由該知事區長誦誡，令其以後，對於煙民入會事項，親自送入，格外注意。

覆太谷縣安知事論辦理禁煙使吸者能無販者自息函

逕覆者：來函備悉。金丹價貴，自係嚴密所致，然賣價愈貴，得利愈厚，販賣者難免不冒險販賣，應乘此時機，盡力戒吸。蓋吸者能無，販者自消。執事能使太谷金丹貴，余更望能再進一步，使太谷金丹不值一錢，則斯法收效矣。銘賢學校教職員學生，聞風興起，深堪嘉尚！希即鼓舞進行，期收實效。並囑。

致壽陽縣知事應督率各區區長勤於下鄉考查煙民狀況並考查村長副能
否稱職函

執事奉諱假歸後，於壽陽村政，時榮鄙懷；執事現回任，想已繼續辦理矣。此事必須區村長極力進行，方能日起有功，應由執事督率各區區長，勤於下鄉，細心考查，其已戒復吸者，如係多數，則任

村設會戒除，如係少數，則送就近之區戒煙會戒除，而其最要之樞紐，厥爲村長副負責，聯合村之村副團長，對於該本附村，應負完全責任。執事及據屬區長，下鄉之便，應悉心考查村長副團長能力若何？熱心若何？品性良否？擇其賢者扶助而訓練之，其不賢者，隨時撤換另選，誠能動於擇人，將必事半功倍。近日辦理情形若何？亦希隨時函復，並將此函抄送委員據屬區長閱看。切實遵辦。

瘦介休縣知事指示調戒煙民方法函

來函悉。此次辦理戒煙，務希沿村逐戶，把各煙民一一打心上過一過，使吸食者，無不入會，入會者均能戒除，倘有數次不改之人，則製一煙民簿冊，記其姓名於冊內。縣城內設立一煙民善後所，先行核計總數，再量所內容納多寡，分作幾班，按月輪流調戒，至長三月內須輪調一次；調來時，不論有癮無癮，可令先服曼陀羅丸一粒；住半月或十日後，再令回家。好在曼陀羅丸，無癮者食之亦無礙。該縣向來煙犯，常有二百餘名，卽以此二百煙犯之地址經費，改設善後所調戒，半月方准出所，三個月中，當可調戒一千二百名；以該縣論，此數足以善後。凡屬數戒不改之煙民，卽是真正煙民，錄於簿上，每年中予以四次之調戒，其愛護煙民之誠，與監察復吸之切，精神上亦足以善其後矣！願努力爲之。總之，販煙丹者是惡，當重懲，吸煙丹者是病，當醫治；戒後復吸，是人民的錯，若戒不清，是官吏的錯，

此種至理，官人者當熟審之。

覆安邑縣知事所擬復吸辦法應令區長接屬村長副等負責查察函

逕覆者：該縣由知事委員接屬區長各帶曼和二種丸藥，分赴各村莊，招集煙民，監視服食，回家戒過，似此辦理，絕無把握。至所擬復吸辦法，大致尙是。惟應就煙民本身上着手，方爲得體。至如何能知其復吸？如何能令其不再吸？全在執事及區長嚴密查察，擔負全責；令親友具保，閭長負責，尙其末焉。如係屢戒不悛之煙民，應登入煙民簿，按期調戒，務使其真正戒除而後已。須知此次整理村範，禁煙最爲重要，執事辦事浮滑，將落人後也。

致新絳縣徐知事澈底查察煙民並卡緊辦理村戒煙會函

逕啓者：據報：該縣煙民遺漏及復吸者，據輿論上之訪察，均有十分之三，希即注意覆查，務將此項煙民，澈底查出，送入戒煙會，切實戒除，以期早日肅清。再該縣村戒煙會，辦理多不合法，須知村戒煙會，實係知事之戒煙會，設在村中，知事卽爲會長，區長副之，村長副爲管理員，於閭鄰中擇其熱心贊助者，代爲監視，一切管理監察方法，及戒煙人之起居飲食，均須知事用心規定，方可希冀他人負責

。總之，此次戒煙，非知事卡緊辦理不可。瞬將農忙，時不可失，銳氣一過，後繼爲難也。至盼至盼。

致離石縣張知事注意戒煙會函

逕啓者：查戒煙爲村政中第一要事，不特區戒煙會，須官廳完全負責，即村戒煙會，亦須知事區長，看定地址，慎選管理監察人員，規定送飯睡覺辦法。入會時親視服藥，出會時尤當格外注意。入會煙民，均須服用曼陀羅丸，其住會日期，以煙癮戒斷爲止，至少亦須在半月以上。服藥過數日後，如仍有發癮情事，應勸令再服曼陀羅丸一粒，總以不使一人朦混出去爲要。希即注意辦理，勿稍因循。再調查爲整理之入手，該縣嫌疑人造漏尙多，尤須特別注意，認真復查。總之，余意於煙丹一事，已抱有肅清之決心，若農忙前，大體了不下去，執事應負其責，特此聲告。

致各縣知事委員禁煙須全縣煙民一律戒除淨盡方為肅清函

逕啓者：查各縣報告戒煙，每稱某時可告肅清者，多係就查出煙民，施戒一次而言。要知辦理戒煙，必須總合全縣煙民，除耆病出外，及婦女有特別障礙，須另行查察調戒外，其餘無論初吸再吸，已戒未戒，均應隨時覆查，隨時調戒，務令一律戒除淨盡，方能謂之肅清。仰本此意，認真督察，依此進行

，並轉委員知照。

致渾源縣知事審察吸煙婦女分別辦理函

逕啓者：頃據該縣公民穆郁等呈稱：「設立女戒煙會，恐管理不得其人，致生流弊，懇請迅停設立」等情前來，查婦女入會戒煙，本非得已，如地方紳士，各本愛人以德之心，發助人爲善之願，幫助官廳，確籌善法，能將吸煙婦女，一概戒除，即不必另爲設會；如爲暫時不能入會，或入會實有障礙者計，不妨官紳，熟商另法辦理。且女戒煙會，係爲難得監視負責者而設，有能切負此責者，本另有領藥戒煙章程可循。執一不變，固非善法，因噎廢食，亦礙要政。希執事將查出吸煙婦女，一一審查，分別辦理，務期事無窒礙，煙害肅清，是所至盼。並轉該紳等知照。

致各縣知事煙民服藥應分別老壯不得一律令服曼陀羅丸函

逕啓者：近來各縣有不分有無病症老壯情形，勒服曼陀羅丸者，殊與所定辦法不合。希執事轉知據屬區長，及協助戒煙各員，按照前定辦法，妥慎辦理，毋稍疏忽，免生意外，致礙進行。

覆平順縣知事先將屢戒不悛人數確定後再行設立煙民工廠函

逕啓者：來函閱悉。煙民工廠之設立，係本救民主旨，經過數次戒除，仍不悛改之人之最後辦法也。既據函稱：勸改前非者，僅十之六七，所餘當有十之三四，若全行入廠，能否容納，經費能否支持，不先慮此，勢必難繼其後。凡事無長久計劃，終無結果；向來官場表面辦法，着着失敗，皆由此也。核閱來函語意，似以一經設廠，即可丁下，殊非澈底辦法。希將復吸者，再予施戒，販賣者，檢點保人用心查察。凡可望其改悔者，不妨一一剔出，責成所屬，嚴加監察，必至剔到真正無法可改之少數煙民，確定爲入廠人數，再行設立，方有實益；救人之事，非費心不能貫徹，執事其勿圖省事，自無困難也。

覆平定縣委員對於煙民要再三勸戒使其真正悔悟確實戒除函

四十三號函悉。該員所擬抽調煙民，仍是省事方法；不能一一察訪，確實查戒，乃欲胡亂抽調，敷衍了事，不惟掛一漏萬，抑恐盡棄前功。似此不用心力，焉能辦到好處？至調驗有癮煙民，從重處罰，亦屬不妥。須知戒煙，是救人之政，應憐之憫之，再三勸戒，方能期其真正悔悟，確實戒除。果屢戒不悛，亦應按善後辦法處理。若我之心力未盡，徒以從重處罰，期收目前之效，恐未得人民信仰，先致益尤叢集；應再另籌妥法，實力進行，務求得到真確效果爲要。

致長治縣知事論禁煙辦法函

村政 禁煙

一三三三

總一四七一

呈及善後辦法四項均悉。此次禁煙爲將來之根基，必須十分肅清，防其再販，始易稽查；此處一合混，人民則動含哄我之心；再令其不合混，頗不易易。何謂十分肅清耶？能退者，均退之；不能退、不可退；應緩退者，宣布明白；此即謂之十分肅清也。若使有假者，則開人民偷之端耳。偷之端一開，後難爲繼。再善後辦法四項，有利亦有弊，利在能使大家負責稽查，弊在恐使大家瞞哄不報。該知事如欲防其弊，而收其利，非心不懈怠，精神貫注全縣不可。再四項辦法，係硬法子，本省長嘗云：「硬法子上要加力，硬法子上要加心」。該知事此次用硬法子善其後，非十分用心不可；否則，恐越走越窄，非特無以善其後，且恐陷於困難之境也。近日有面呈善後辦法者，曰：官廳聯合村長副，村長副聯合閭鄰長，監視稽查，則可善其後；本省長爲之改正，曰：官廳聯合村長副，再輔助村長副聯合起閭鄰長，監視稽查，則可善其後矣。蓋村長副箭也，知事弓也，弓不張，箭不能自發也。村長副實無聯合閭鄰長之力，更無是心也，焉能望其聯合閭鄰長耶？一縣之事，全在知事；知事之心到，衆人之力即不能不到；知事之心不到，衆人之力即不肯到。清末有許多好章程，而不能見諸事實者，其病即在此。今日因辦公有餘暇，故暢論之。

與各縣論戒煙善後辦法函

予近來爲整理村範禁煙善後之事，頗爲各縣愁之，每欲思一善法，爲各縣辦理善後之助。一日會某紳士，詢問該縣整理村範能否了的下去？曰：能，能否善其後？曰：能。何以言之？某紳曰：「舉兩事說之，公亦必認爲能了的下去，並能以善其後也。一日知事下鄉，至甲村，見有人民向知事說，吾兒之煙戒，而復吸矣，請縣長爲之再戒，但不可任其住村戒煙所，如拘押城中，使之知懼，或可戒而不再吸，縣長從之；到乙村亦有人向縣長說，吾兒此次復戒之後，請縣長勿令早出，使其在會多住幾日，感受困難，則可不至再吸，縣長亦從之；吾縣長從其父兄，禁其子弟，何難了的下去？何難善其後耶？」云云。余應曰：「官民若此親信者，必能了的下去，必能善其後也。」惟官民此等親愛狀況，必由於知事推其愛子弟之心愛人民做來，愛子弟之心，人人皆有；愛子弟之事，人人皆曾。願各知事推此心以行政，非特事不難辦，亦不苦其勞矣。

尙有一字，亦可以作各縣肅清善後之補助，卽堯舜帥天下以仁，而民從之，桀紂帥天下以暴，而民從之之帥字。蓋政治之於人民，有帥之之功能，惟視行政者之是否真也，真仁必能帥天下以仁，亦真暴始能帥天下以暴，帥以暴且不能假，況帥以仁乎？故其所冷，反其所好，而民不從。今爲各縣換其言曰：知事帥人民吸煙丹，而民從之，帥人民禁煙丹，而民亦從之。人民之從不從，惟視知事之心真與否耳？真則必從也。

帥之法當如何？亦有一段語，可爲各縣之參證。有新委區長者，予問曰：「汝作區長，如何肅清煙丹？肅清以後，又如何以善其後？」答曰：「區長聯合起村長副，村長副聯合起閭鄰長，協力進行，即可以肅清，可以善其後也。」予曰：「此言不錯，但村長副實無聯合起閭鄰長之力，而且無聯合起閭鄰長之心也，尙須區長幫助村長副，督促村長副，村長副始能聯合起閭鄰長也。」然予此係對區長之言，不得不云爾也。實際區長聯合起村長副，督促村長副之力量亦微薄，完全之行政權，知事有之。整理一縣之責，知事任之，知事之心不到，他人之心不肯到；知事之心到，他人之心不敢不到。聖人言政，先勞無倦四字，非特心到，且須身到也。今爲諸君可換其言曰：欲肅清一縣之煙丹，而且善其後，必須知事能使掾屬區長幫助知事，聯合起村長副，再能督促掾屬區長，幫助村長副，聯合起閭鄰長，協力進行，永久不怠，方可肅清，方可善其後也。

吾爲諸君慮者，尙有數事，亦並說之：知事爲親民之官，行政本愛人之事，此次禁煙，尤是救民於水火者也。吸煙丹，民之病也，非民之惡也。病當救之，以親民之官，行愛人救人之事；乃以恨之惡之，逆之凌之之法行之，非特於事無濟，必至民怨沸騰，荆棘滿地，而且失爲官爲政之道矣，此爲諸君可慮者一。近來呈報善後辦法，有令村長副出肅清甘結，村中再有吸者，村長副不先報告，必須認罰爲條規者，此等辦法，予認爲是知事省事迫辦法，亦是舊日粉飾的辦法，知事省事，何人尙肯費事？知事粉

飾，何人不樂粉飾？以此至重至難之事，乃令村長副出一肅清結，是使村長副諱言村中之煙民也。以此至重至難之事，責任全推至村中，是強其所不能任也。如此辦法，必發生三病：（一）村長副瞞哄。（二）實行罰懲村長副時，必生反動。（三）強罰以後，人民必憚作村長副。倘有以人民五家互保爲條規者，亦恐生瞞哄反動之病，此爲諸君可慮者二。凡事不平則顛，適中則行，使煙民討任罰錢之保，非絕不可行，雖出自保人之願意。罰款除賞給發覺人若干外，餘須歸村中。亦是以政權桎梏人民，不是以政權加惠人民。予尙有一言爲諸君告者：諸君以罰人民打人民，使人民畏懼而不敢吸，如此辦理，必了不下去，且中途必出障礙，必至進退失據。即使能了下去，亦等於了不下去，知事之精神少鬆，仍然復吸矣！所謂：『水上按葫蘆，不會澈底，費力不成功。』因其非帥其父兄，禁其子弟；帥其子弟勸其父兄之法也，願切記之！卽有屢戒不悛，愚頑不化者，亦不當用嚴法，責成區村長，交閱鄰長看管也，或令其覓一保證人監視之，等於覓一義務警察。保證人只負報告復吸之責任。若責任太重，則無人敢保。若覓不到保證人時，卽可留之於戒煙會訓戒之，有改悔之決心則於回心，若無改悔之決心，卽可送入煙民工廠也。無煙民工廠，卽送之官工或民工之處，如修河、修堤、煤窯、磨房等類，使之得到工資足以養其生，而戒其癮，爲人民戒煙是愛民之政，不能以愛民者而害民。若繩之以法，判之以罪，禁之於獄，使之失業，以致全家人失望是害之也，非愛之也。

若販賣煙丹者，是爲己得利而害人，固是惡也，嚴辦之重辦之宜也。但須事前三令五申，使家規家，鄰規鄰，閭規閭，村規村，澈底使人民深知販賣鴉片金丹，是犯重罪的，若不事前教民，而民既犯之後，嚴治之以罪，是罔民之壞官，不爲人民所愛戴。古人云「上失其道，民喪久矣，如得其情，則哀矜勿喜，」人民犯罪卽知事未盡到教民不犯罪之責。否則亦徒落一嚴酷之名，有失勤政愛民的爲政之道。再予所謂丁下去也，肅清也，是使能退者當退者退之，年老者自由退，有病者緩退之謂也。非必強老者病者之不能退不可退者，亦併退之，致人民怨官廳之不近人情也。但老者病者，應宣布明白，使人周知；一以免人藉端搜檢，一以免人疑爲遺漏，區村長並記於戶口冊上。

予不憚諄諄言之者，冀諸君實行也，諸君接此信後，應集區長教屬並委員，逐條討論，務使一體明白，用心奉行。若再有不辦，或亂辦敷衍，或急功致障礙村政者，非予之錯也。

覆臨縣喬知事對於屢懲不改煙犯不可令村閭長擔保致塞用衆之路函

函摺均悉。所定分期戒煙辦法，尙屬周妥，准予照辦。惟對於屢懲不改之人，除取保外，並令該管村閭長，擔保其永不復犯，是自塞用衆之路也。須知擔保係連帶之責，出於村閭長本人情願則可，由官廳勒令則不可，此中關係，須由實際着想。至設立調戒煙民善後所，係肅清煙禁最後之收束辦法，該縣

尙未至設立期間，仰仍查照迭次函令，及此次規定辦法，督同僚屬，認真整理爲要。

致各縣委員查報戒煙善後辦法函

逕啓者：予與各縣論戒煙善後辦法一函，意想各縣知事，有未奉此函，原能如此辦理者；有奉函後，卽能用心遵行者；亦有一時不易扭轉者；有誤爲寬大，反致進行疏鬆者；且有慣用威權，仍不贊成者；有向係敷衍，藉此搪塞者；並接此信後，曾否集合區長僚屬，切實討論，應由該員就所駐縣分，翔實考查，真切函陳。如一時不能明確斷定，不妨遲一兩月再報。

覆嵐縣張委員不得將區戒煙會撤銷函

函悉。據稱該縣各村，必須調戒煙民，爲數無多，擬五月底，將區戒煙會，一律撤銷，所有未戒清煙民，均傳縣戒煙會調戒，非計之得也。查該縣查出煙民，尙未全數戒清，卽戒清者，亦難保無復吸情事；此正戒煙吃緊之時，奚可將區戒煙會，一律撤銷，予人以再裹三竭之口實也？該縣地面較大，若悉將各村煙民傳入縣戒煙會戒除，非特煙民往返困難，亦恐縣中人滿爲患，多感不便。仰速商同知事，取銷前議，并仍督飭僚屬，認真辦理。要知辦理禁煙要訣，全在一步緊似一步，愈到後路，愈不敢放鬆，

方能收圓滿效果。切屬切囑！

致屯留縣知事辦理戒煙應注重感化不可專用法制函

逕啓者：執事辦理戒煙，成效雖優，但多收功於法制的力量。要知以力服人，是使人畏而不敢爲，非能使人悔而不肯爲也；稍一鬆手，仍恐故態復萌，余甚爲執事念之。今後應如何防範，始可以善其後？尙盼執事注以全神，毋謂目前告一結束，便爲此事收煞。

致趙城縣潘知事辦理煙禁不可一味姑息函

逕啓者：有從省南來者，談及村政辦無實效縣分，以該縣爲最劣，而沿河各縣，抓獲煙犯，尤以該縣人爲最多。近據委員報告，考核禁煙成績表，該縣煙民戒清數，不足七分；煙犯改悔者，不足三分，總核上列種種情形，該縣戒煙成績最下，毫無疑義。考察原由，因執事惟恐招怨，時時存一姑息對付之心，不能提起作事精神，未免大錯。須知禁煙，爲惠人之政，救人之事，必以悲憫之心，行急起直追之法，方能日近有功。僅顧目下小怨，貽地方之大害，將來何以對人民？各縣辦理禁煙着手之初，未始無許多怨望，及經毅然作去，歷時稍久，成效日著。前因吸煙致受凍餓者，現已飽食援衣；向之怨者謗者

一變而頌之譽之矣。他縣逐漸肅清，趙城煙害如故，相形之下，該縣人民一旦覺悟，今日之姑息愛人，後日絕不爲執事諒也。余亦不忍執事及地方上落此結果，專函誡勉！希注意焉。

致大同縣馮知事囑令妥慎辦理鄰長加委事項函

逕啓者：鄰長加委一事，雖於用衆有補，而事涉繁碎，余前不甚主張。近來各縣試行結果，頗見成效，凡鄰內有壞人，及尙未戒清改悔之煙民者，鄰長必畏縮猶疑，不敢擔任，其慨然受委，而不辭者，鄰內必無上述情形；經此一番考驗，藉以明悉各村隱情，足補調查之不及。大同地廣人衆，鄰長在萬名以上，執事所擬按名發給諭帖，先以整頓入手，使各段人員，挨村挨閭，協助村閭長，逐一考查所屬；鄰長選定後，填給諭帖，令使負責，亦屬可行。余所囑望者，在發給時之觀察，如能藉此審知各村閭鄰好壞情形，較調查報告爲詳盡；選任良好鄰長，乘機鼓舞，使之負責。此外分段分等，爲禁煙善後扼要辦法，尤當重視。能於此等處先後努力，則該縣村政，自能辦到確實地步。總之，法無絕對好壞，惟視當局者，用心何如耳？

致徐溝縣知事嚴查復吸復販函

逕啓者：近聞該縣煙民復吸復販，仍屬不少，員廚中以為現報肅清，恐查出後，於成績有礙，致生疑障，不敢切查者有之。查肅清煙害，必須行之以漸，持之以恆，方能辦到穩固地步，乃能真正肅清，若因報告肅清，轉多迴護，未有不致棄前功者。執事辦事向稱踏實，員屬有此誤會，亟應切實解釋。現值農暇，正好努力進行，不論已否報告肅清，果能於復販復吸，查無遺餘，雖多亦於成績無礙。希即督促進行，以期穩固為要。

致大甯縣舒知事勸戒煙民不必遽加以罪函

來函閱悉。曹彭齡雖係屢戒不悛，究未抓獲證據；既已服藥，應乘其在會改癮之時，痛切勸戒，俾其澈底覺悟，自新悔過；待其煙癮退清，身體復原，察其不至再吸，令覓妥保，出具永不再吸之結，方准出會，不必遽加以罪。至若煙民如係年老廢疾，直令領藥在家漸退，無庸調戒。仰即照辦。

致新絳縣知事禁煙應始終卡緊認真查報復吸煙民方能日少一日函

逕啓者：據報：「該縣各村復吸煙民，為數仍屬不少，煙民出會，由管理員呈報知事核准」等情。查禁煙一事，須始終卡緊，考禁嚴密，則戒一人，始能真救一人。如煙民應否出會，非執事於其在會戒

退狀況，切實了然，不能做到真實地步。出會之後，應如何監察？絕其復吸之心，又非督飭小段主任，認真查報，不能做到穩固地步。希本此旨，費心做去，復吸煙民，日少一日矣。

覆萬國拒毒會總幹事陳述山西禁煙經過情形函

敬覆者：接讀來函，至佩公誼。鄙人服官山西，於全國鴉片流毒之原因，限於職權，尙無確實之調查，故不能加以批評，祇就晉事一詳述焉。山西向爲煙害最深省分，雖禁種早告肅清，而染有煙癖者，爲數過多，且與精神健康，有密切關係，禁之愈嚴，隱瞞愈衆；故禁吸一事，既未能違期淨盡，而偷運偷售，以獲利頗鉅，雖嚴厲拿辦，而千方百計，前仆後繼，於毒物之來，難收禁絕之效。其尤甚者，鴉片之害，剷除未淨，而含有嗎啡士的年等毒質藥丸（俗名金丹），乘間而入；假名療病戒煙，實爲一種鴉片煙之代用品，來源均舶自海外，製造則推陳出新，無知愚民，以其攜帶服食之便利，遂蔓延於沿正太鐵路各縣，及緊接道清鐵路之滹澤沁一帶，以致查不勝查，於煙禁進行上，又發生一種特別障礙。此山西鴉片及金丹流毒之原因也。鄙人痛鴉片金丹之禍國殃民，始終抱一決心，出全力以撲滅之，於茲數年矣。初則注重政令之督察，法律之制止，雖每年破獲煙丹案件，不下二萬餘起，然僅收表面上之成績，根除之效小；繼念僅憑少數官吏，禁制多數煙民，不能得澈底辦法，故以人情之感動爲初步，使社

會人民認爲吸煙是病，病則當治，但能立志戒煙，不受法律之制裁；煙販是惡，惡則當改，但能再不販賣，亦可不追既往。本此進行，故全省吸食販賣之人，均得詳確之調查；調查之後，迫之改悔，官廳社會共負其責。山西近年編定村制，一村之中有村長，二十五家之中有閭長，五家之中有鄰長，村閭鄰長，皆負勸改監察報告之責。其不受村人勸改者，則官廳勸改之；反抗者，則依法重辦之。自改定方針以來，全省煙害，確已減去十之八九，繼續進行，於肅清煙害，較前已有把握。辱承下問，特將山西經過情形，詳爲陳述，並請指正。專復。順頌鑒安。

致潞城縣知事辦理煙禁須注重感化不可偏於用法函

逕啓者：據報執事辦理煙禁，偏於用法，處罰煙案，每失之過重。查禁煙爲救人之事，必推愛子弟之心，行愛子弟之事，以憐之愛之之法，使其痛改前非，改者自有決心，成績亦可穩固。若以憎之惡之之法，使之畏懼，必至衆不爲用，民怨沸騰。至彼恃惡之徒，用情既不能使之改悔，則必加以懲戒，以收懲一警百之效。然用法尤須輕重適宜，當重而輕，是爲姑息，姑息壞人，則人民認爲鬆放，而壞人亦無所顧忌，雖有勤勞，亦難收效；當輕而重，跡近恨人，官廳恨人，不惟受之者懷怨，則人民亦認官廳乃爲罰款而禁煙，非爲救人而禁煙也。雖有成績，僅是目前小效，終難收完滿效果。此中關鍵，應於人

情內求之，希執事努力焉。

復朔縣熊知事對於煙民仍應出以悲憫不可輕易處罰函

來函悉。該縣人情刁野，煙民極多疲頑，執事能任勞任怨，認真進行，此種奮勉之精神，殊堪嘉慰！整理村範以悲憫之心，行救人之事，法不可不用，而情不可不至，情盡法隨，方克有濟。因其刁頑而恨之惡之，則人民與官廳立於相反之地位，非特不能相與幫助，且將謗怨叢生，難於進行矣。邇聞該縣人民，對於官廳有兩種輿論：（一）不分情節輕重，動輒嚴予搜查，有涉煩擾；（二）官廳辦理煙禁，不分情節輕重，只是要錢；因是嫌疑入，有怨讟而無悔心，並村閭長多不負責，實因罰辦太嚴之故。以執事多少苦心，落此結果，余所不願也。爲執事想，對於吸食煙民，仍應出以憐之救之之態度，不可輕易勸辦；對於販賣者，搜查允宜認真，而處治當出之憫惻。各段人員下鄉，務令隨時切實開導，俾知禁煙爲愛人救人之事，以引起好人協助之同情。所有各項辦法，亦當爲村閭長等，隨時說明，使知此種辦法之必要，而互相警勉，以圖根本救治。至謂年老翁婦運販煙土一層，未犯之先，宜警告其家人，連帶負責；既犯之後，或依法辦理，或長期訓誡，分別輕重，不必俱令作工也。

致長治縣知事辦理煙禁以審查各段主任為先着函

村政 禁煙

二四五

總一四八三

逕啓者：辦理煙禁，收效極難，退步至易，非時時注意，步步過緊，難收持久之效。邇來執事催解款項，籌備冬防，自不能不先其所急。惟念該縣煙禁，正在吃緊時期，倘精神稍不貫注，則未改者，無所顧忌，已改者故態復萌，前功盡棄，密緝爲難。現在集款籌防，當已就緒，仍希振作精神，鼓勵僚屬，卡緊查辦，以竟全功。至辦理煙禁，端在用衆，而尤以審查各段主任爲先着；應按各段情形難易，各主任能力大小，分別擔任。其原分之段，及擔任之人，是否適宜，詳加考究，當扶助者扶助，當更調者更調。至城關各街辦理最難，尤宜擇能力優長，具有熱心者擔任，始能勝任愉快。原分擔任之人，如不合宜，不妨與他段調換，以期澈底。

致河津縣知事提醒士紳愛人救人之熱心協助禁煙函

逕啓者：近聞該縣士紳，多好與煙民說情，併保釋嫌疑入，與工廠戒煙會太有妨礙等情；此項賄賂，准之則不免惹起平民之非議，却之則不免隱蓄士紳之惡感；根本辦法，要在提醒士紳愛人救人之熱心，俾從大處着眼。惟協助禁煙，乃所以爲人民謀福利，若希圖見好，代爲討情，不但於煙禁前途，多生障礙，卽煙民本身，亦將以有所迴護，陷於能改不改地位，是爲之而適以害之也。況顏面所在，名譽所關，己身之重，甯不自念？如此一方剴切勸諭，一方以正誼拒絕，此種惡習，自可逐漸消除也。

覆徐溝縣基知事告知村閭鄰長方法俾了解禁煙為愛人之事函

逕覆者：來函閱悉。該縣對於用衆辦法，由執事及各段主任，親臨指導，甚慰！惟余意一村之中，村閭鄰長，為數頗多，開會時有暇能到者，固屬不少，間有因事不能到者，亦在所不免；所擬仿照學校點名辦法，考其勤惰，恐涉及煩擾，反於官廳信仰有所減少；遇有應行囑咐，或責成傳報事項，即令到會之人，轉相告之，未始非兩全之道。至所稱隱惡揚善一節，似於報告之旨，未能洞澈。蓋禁煙本為救人愛人之事，果能將吸販之人，據實報告，使吸者不吸，販者不販，乃所以勸其善，原非揚其惡。執事訓誦村閭鄰長，正應說明此旨，使人民皆了解於所謂愛人救人者當如此，不當如彼也。再傳話報告二事，非必有能力有知識，方能做到，只要官廳訓練得法，人人皆得而能之。希即查照，俟續辦一月後，仍照函詢各節，并村閭鄰長負責程度若何，詳切具覆。

致滎河縣知事辦理煙禁勿推諉勿躲閃並須切實辦理有嫌疑之士紳函

逕啓者：據查執事辦理煙禁，對士紳時有瞻徇，於僚屬不能任怨。要知知事為一縣重心，負全縣專責，任勞可資之僚屬，任怨須歸之己身。執事不推諉，不躲閃，僚屬又誰敢推諉，誰敢躲閃？至士紳為全縣人民表率，有嫌疑者，尤須切實辦理，以彰公道，而息非議；煙禁能否澈底，此亦一最要關鍵。希

執事力矯已往，踏實進行，各項困難，自不難逐漸解除也。

致五寨縣魏委員查驗煙民仍應賡續以前辦法函

逕啓者：案據該縣胡前委員稱報：「該縣驗看煙民時，由印委及該管小段主任街村閭長等，各執煙民冊一本，按冊點名，使之立於面前，由各驗看人員，觀其容貌，察其精神，或詢其家庭狀況，或詢其有何職業，各暗記符號於冊內，驗畢互相對照，以街村閭長之所記爲準，如此，一可免煙民惡街村閭長之心，一可使街村閭長無所畏，而盡數記出」等情。查此項辦法，周妥踏實，驗看效果，尙能真確，不知該縣現在是否照辦？仰該員商同楊知事，務須遵照，庶續進行爲要。

覆方山縣柳知事用衆一事須將心操到將力用到方能逐漸有功函

函悉。該縣推行用衆，從上下團結一氣，着手進行，頗爲得法。至販吸煙民，仇視閭鄰長之報告，搜查間有發生栽贓陷害情事，實爲村政進行之障礙。嗣後對於此節，應在事前，着意防範，以防之於事前，較勝改進於事後也。須知用衆一事，固不可認爲太難，推諉不辦，尤不可視之過易；求效太速，時時事事，將心操到，將力用到，必能逐漸有功。希仍特提精神，督察各段主任，再從精勤誠懇方面，持以毅力，堅以恆心，奮勉做去，僚屬中有才能薄弱，及心力不足者，併應隨時指導，輔助督促進行，以期

各能負責整理；續辦一月後，仍將經過情形，查照前詢各節，據實函報。

致荷氏縣知事對於煙禁應努力前進函

逕啓者：據查執事對於煙禁，以進行爲難，肅清不易，遂持消極主義；按區各員，因鑒於執事之消極，均抱靜觀態度。查一種政策之行，斷不能一往順利，不經一點困難，便可貫徹到底；要在司其事者，抱定決心，期於必濟，無論如何困難，終不變我初衷，諺所謂：「天下無難事，祇怕有心人，」正辦事之要訣，成事之樞紐也。且天下事，亦正惟難辦，方需人辦耳。若畏難苟安，因循敷衍，上下相蒙，各適其適，此正從前官僚，積弊所在，共和國家官吏，豈容有此？況辦理煙禁數年，該縣各項煙民，雖未完全了了，確已由難而易，何可以一策之虧，累及九仞。要知一身不動，百體俱僵。知事爲一縣重心，欲臂助之得力，仍主張之在我。希即努力前進，期竟全功，併宣諭所屬，咸體此意，俾各自奮。有仍前畏縮，不知振作者，卽呈揭無隱。

電令各縣戒除煙丹以初次查出為最好時機宜乘此努力令其戒除文

○○縣知事：戒除煙丹，以初次查出，爲最好時機，能乘此努力，令其戒除，則事半功倍。否則官紳之銳氣已過，熱心頓減，則事倍而功半矣。合電注意。

電令忻縣各村吸服嫌疑入應切實懲儆文

忻縣彭知事：據報：該縣單開各村煙犯，多未悔改，煙民仍多吸食。仰卽責成區長，協同村閭長，對於煙販，嚴加監察，或擇尤拘案，懲儆煙民；除疾病年老，與未在家者外，皆勒令入會，並由區長，親視服曼陀羅丸，俟滿一月，再令出會，務期切實戒除。此事必知事能卡的緊，在事人始不敢放鬆。嗣後應以知事爲村戒煙會會長，區長副之，村長副爲管理員，擇閭長負責者，幫助監察，並飭據屬區長等，不時考查。須知村戒煙會，不是村民的戒煙會，是知事爲村民便利起見，在村中設立之戒煙會，委托村閭鄰長等，代爲管理者也。故村戒煙會，亦非知事卡的緊，決無效果也。趁此農暇，努力爲之。

電令大同縣詳確調查煙民文

大同馮知事：此次禁煙辦法，若不能調查詳確，雖欲實行戒除，亦何所施？乃據報：該縣調驗煙民，多憑人民互相報告，非由官廳確查所得。因之真正煙民，幸免調驗，而入所謂驗者，不盡煙民，錯誤易甚！大同爲關北煙民較多之區，情形若此，甚爲懸心！農忙將屆，時不容緩，應如何兼程並進，詳確查戒，執事其自酌之。如有耽延，咎無可恕，切切！

電令各縣力防煙民服藥後飲水失效文

○○縣知事：據報：『煙民服曼陀羅丸後，一飲冷水，藥效即失』等情；仰即特別注意，並飭所屬於煙民服藥後，嚴加監視，力防此弊，勿稍疏忽！為要。

電示各縣辦理禁煙應於農忙前真實了下文

○○縣知事並轉委員：核閱該縣報告，對於本省長農忙前必了一語，尙有誤會。所謂農忙前必了者，非將所有煙民，戒除一次，即算了事；必須將煙民之煙癮，經一次或二次三次之戒退，真實退清，方爲了了。最後如有屢戒不悛之人，乃可設戒煙善後所，照章調戒。工廠難辦不必設。仰即遵照。

電令各縣注意煙民服曼陀羅丸後服用白糖一撮藥即無效文

○○縣知事：據報：『煙民服曼陀羅丸後，服用白糖一撮，藥即無效』等情；仰即特別注意，並飭所屬於煙民服藥後，嚴加監視，力防此弊。

電各縣禁煙非有九分功效不可輕設調戒煙民善後所文

○○縣知事：調戒煙民善後所，原爲屢戒不悛者，最後之設置，非戒除有九分功效，不可輕易設立。已經設立者，亦應暫從緩辦，仍先從事戒除爲要。並轉各委員知照。

電令各縣對於販吸嫌疑人不宜令村閭鄰長出具如再發現願受者

干罰金切結文

○縣知事：近聞各縣辦理禁煙，對於販吸嫌疑，有令村閭鄰長，出具切結，如再發現即受若干罰金等情；是乃自塞用衆之路也。村閭鄰長，負有調查舉發之責，令其具有受罰切結，誰肯再爲報告？前之煙販煙民，自行覓保，往往等於具文，非法不善，皆官廳不肯認真所致。果於具結時，詳審保人，是否可靠，並以應負責任再三叮嚀，何至不能收效？若以官廳之力，令村閭鄰長具結，不但與人以急於邀功口實，且爲後日留徇隱之弊，是欲求肅清之效，自陷於困窮之境也。孰得孰失，仰卽詳審爲之。

電令各縣有紳富吸煙者可自備資斧到省城中醫改進會戒除文

○縣知事：近聞各縣紳富，往往不願服曼陀羅丸，並與普通煙民同會戒除，致多避匿各處。本省長爲救濟此項困難，特指定省城中醫改進會醫院，爲各縣紳富戒煙處所。戒煙藥品，按本人體質，臨時配製，絕不強服曼陀羅丸；居住飲食，悉照醫院辦法，任人自擇。凡屬困難，概予解除。該縣紳富如有前項情事，仰開誠勸導，自備資斧，由縣函知該醫院，令本人持赴前往戒煙，戒後發給憑證，並免調驗

。再年老領藥戒煙，限期可令自定，不必限制。

電覆繁峙縣張知事如煙犯出外無正當營業者即認為未改文

繁峙張知事：江代電悉。出外煙犯，如早經出門，而有正當營業者，即認為改否未定，另加說明。如近日出外，並無正當營業者，即認為未改。

電覆大寧縣對於沿河居民不必一律具結並示辦法文

大甯舒知事：歌電悉。所擬辦法，大致尙可。惟對於沿河居民，不必一律具結，應詳查素有販土及爲土客僱用或窩留土販之各嫌疑入，爲村閭鄰長力能禁制者，令取具三家妥保，責成該管村閭鄰長，確實監視。一面督令員屬，不時下鄉點名，如點名時無故不到，或係無人敢保，惡性太深者，一并送入工廠，長期作工，或羈留縣署，時加訓誡，以儆效尤！仰即遵照，確實辦理。

電令各縣知事將老病煙民名冊照章宣布實行發藥並將名冊呈報文

○縣知事委員：近每據由外縣來者云，老病煙民，既准緩退，應有辦法，以免發生贖買贖賣，致破壞煙禁。此語本省長甚以爲然，究竟現製之和平戒煙丸，能否將老病煙民，全數了去，使病者能生，老者

能終。如不能以和平戒煙了去者，現在該縣共有幾人，如何辦理，始能使老病之煙民心安，而煙癮不至破壞？仰該知事委員等，脫去一切俘慮，按事實上切實籌畫報核。再各縣老病煙民，多未宣布名冊，致社會煙民，雙方均生疑慮，殊屬不合，應照章宣布，實行發藥，並將名冊呈報。

電令孝義縣呈報肅清後仍應卡緊查戒勿稍掩飾文

孝義邑知事：聞該縣報肅清後，對於應驗應戒煙民，多不繼續辦理。余意該知事即仍舊查戒，亦恐辦不實在，如此迴護，勢必將前此成績，日退一日。須知查報肅清，乃進行之節奏，非即定考核也。仰仍督飭僚屬，卡緊查戒，勿稍掩飾，致結誤人自誤之果。

告語各縣人民一

我這回整理村範，是感化主義。什麼叫感化主義？就是盡上我的良心，感動大家的良心，使村村的人民，通往好一邊走的意思。我認成村裏那許多吸金丹，販金丹，和賭博種種人等，不盡全是壞人；有許多好人，一時誤入迷途，到了這壞的地步。我們大家應該熱心往出救他，一回不能兩回，兩回不能三回，若是終久不改悔的人，我們纔可認他是個真正的壞人，應該重重辦他的罪。我只盼望紳士、學生、

商人、人民，合上街村長副閩鄰長，結個主張公道熱心愛羣的大團體，將各村裏邊可救的人，全救出來；下餘下那終久不改悔的眞正壞人，你們大家以爲怎麼樣辦他罪，合乎你們本縣人心上的公道，我就與你們怎麼樣辦他。

告語各縣人民二

我見榆次縣的學生，在大街上唱：「吸金丹的可憐，販金丹的可殺。小弟弟小妹妹們！快來把學上。」這真是愛羣的好榜樣。我願你們各縣全體人民，照這樣辦。誰是你們一村好的妨害，你們一村莫把他讓；誰是你們一縣好的妨害，你們一縣莫把他讓。

告語各縣學生

我見榆次學生說：「榆次有學生，就不讓榆次有煙丹；若是榆次有煙丹，就算榆次沒學生。」太谷平定壽陽陽曲學生也說：「我縣有學生，就不讓我縣有煙丹；若是我縣有煙丹，就算我縣沒學生。」我願你們各縣學生，大家一齊發一個誓：「那縣有學生，就不讓那縣有煙丹；若是那縣有煙丹，就算那縣沒學生。」

告語各縣街村長副閭鄰長

我在太原縣時，有一個老漢和我說，他村中有一個婦人，他男人吸金丹把他賣了。這位婦人臨別的時候，在大街上哭的很痛切，他的小孩子，他的男人，也一齊哭，哭的走不開，兩旁看的人有數千，沒有一個不下淚的；這時候有一個人向婦人說：『尋下壞男人真傷心，你早離他（指婦的男人說）一天，早好一天。』這婦人說：『我的男人，固然不好；我這時候，我心上不能不怨村長副。咱們鄰村內吸金丹的，原來也不少，如某人某人，家產通同不及我男人多，烟癮適比我男人大，他村長強迫他們退了癮，並強迫的他們做了事，現在這許多的人通好了，假使我男人也住在鄰村，何至有今日？當那鄰村村長強迫他們起初戒癮時，我男人說：「咱們村的村長副閭鄰長全很好，不干涉人民退癮；鄰村的煙民，却把他的村長副罵的很厲害。」我說：恐怕一年以後，鄰村的村長副，大家通同說他的好，吸金丹的家裏老婆孩子，要跪到村長副的面前謝恩咧！你到一年後吸的人亡家敗時候，良心發現了，恐怕你也反要說咱們的村長副害了你。』大家聽我這話公道不公道？（衆人齊說很對。並齊聲吶喊，我們纔清楚村長副的關係如此之大云云。）你們街村長副閭鄰長要明白這回整理村範，是救人，不是害人，不要怕辦的進前了得罪人。你不辦事，把村中的人誤了，那纔是真得罪人咧！

告語太谷縣紳民詞

山西富足，首數太谷，今入其境，我心不樂！村中房舍半拆毀，巷中兒童多零落。衰老鋤禾苗，少壯不見出。有妻被夫賣，掩袖途中哭；人販催急行，婦聲哭愈促。我見此情狀，我心如繩束！我問受何病？齊答金丹毒。一聽這句話，我心呆半日！聽，令車手，趕快行，到地頭，好向我紳商學生說：大家齊來發個公道願，集個愛羣團，幫着村閭鄰長，熱心做整理村範，就能還我原來的太谷。

告示人民救人要從擒拿販賣鴉片金丹的人下手

一個殺人的強盜，是最可恨的，但是只能殺一個人。一個販賣鴉片金丹的，不知道殺幾千萬人，大家能擒住一個販賣鴉片金丹的人，真是救人不少。我盼望你們願意救人的人，要從擒拿販賣鴉片金丹的人下手。

此話責成村長副閭鄰長及國民學校教員與人民學生好好講解

附錄：

榆次縣工廠辦法節略

村政 禁煙

檢次向爲煙丹充斥縣分，販吸煙民，爲數甚多，該縣自知辦理之不易，遂以工廠爲了去之最後辦法，其工廠分爲三等：富紳子弟，則入自新工廠工作，較爲省力，飲食較爲清潔，管理謹嚴，習慣良好，是爲第一等，爲廠一；普通煙民，入普通工廠，爲廠五，每區各一；人品卑劣，屢戒不悛，有復販及賭博嫌疑重大者，入莠民習藝所，爲廠一；總計全縣有工廠七，皆因人因地，而使之各當其可，是該縣辦理工廠時，原有分段分等之微意也。各該廠長，係各區村長副聯合會推選，禁煙評議會可決，再由縣署加委，實屬官督民辦，其精神所在，凡販吸煙民，應否送廠，及應否釋放？均由評議會議決，而官廳執行之。尤可採者，煙民將出廠時，通知其家，令取妥保，其保人尤須爲願僱此煙民之人，此法不但使煙民有人監視，並可不失職業，有職業而不至復吸，僱主作監視人，更不至復吸，此其取保之微意也。

太谷縣分別管束煙民辦法節略

先由接屬區長下鄉，將所擔任村莊煙莠各民，會同村閭鄰長，着實審查，都不能管者歸之閭，閭不能管者歸之村，村不能管者歸之接屬區長，接屬不能管者知事管之。然每鄰閭之中，嫌疑人多寡不一，多者亦可酌量分配於少者，使之管束，務求其居住近，而耳目易周；管人不多而注意得到

區長嫌疑人之心性行爲狀況，爲其所管者，周之灼見，而無通情；使管者時時知所當注意之人，被管者自不易再犯。分定後，將縣發之木戳，加蓋其上，知事管者蓋「縣」字，掾屬蓋「掾」字，區長蓋「區」字，村長蓋「村」字，閭長蓋「閭」字，歸某閭者閭字下仍先添一數目字，如「閭一」「閭二」等等，鄰長亦如之；冊簿之上欄，更書村閭鄰長姓名，使之展冊，一閱便知某人爲某人所管；執冊到村，指名而問，便可查知某村閭鄰長之用心果否實在？再由知事委員下鄉校對其分配是否合適？並說明分管之意義，與作保之區別，使村人分負責任，逼緊辦理。

稷山縣煙民自新會辦法節略

本會由本村已戒癮各煙民組織之。凡已戒癮者，均認爲會員，互相勸誡，互相查禁。如查獲偷吸者，除由會每人令交會費大洋一元，偷販賣者，每人令加三倍交會費外，並將該煙犯送交村公所，由村公議辦理。又本會每月開常會一次，預備家常飯一頓，所需飯費，即由所罰會費內開支。如本月無罰金時，應由各會員共同攤認，以維會務，而免中廢。

應縣調查煙民前後家產生活比較表

村數 禁煙

二五九

總一四九七

點之，使其所在村注意監視，便足以免此流弊。太谷自用此表以來，收效孔多。其表如次：

太谷縣第一區各村煙民移轉住居一覽表

原住村	姓名	現住村	依傍主名	事	由	考	查	情	形

襄垣縣保釋煙民辦法節略

該縣對於請釋煙民之保人，知事必親自叮嚀；如詢保人是否甘心作保，或係迫於情面，果係情甘作保者准之，倘屬迫於情面，或威力而來作保者，拒絕之。且告以嗣後，被保人再犯，保人並須負應負之責等語。總使保人事前能慎重監視，則煙民復犯者，自然較少。

洪洞縣查驗煙民辦法

該縣為稽查煙民，防止復吸起見，特製就查驗證，每煙民各給一紙，按月由知事委員，並主管各員，分頭親到各村查驗一次。查驗之法，以訪諸輿論，察其顏色，認定絕對復吸，則送戒煙會戒

除。其有疑似復吸，而面有煙色者，當面訓戒，並令保人，及村閭鄰長等，嚴為監視。下月查驗，仍如上次情狀，即仍送戒煙會調驗。如係絕對不吸，而面無煙色者，查驗三次以後，按三個月查驗一次，半年後認定確不復吸，令將查驗證繳銷，免予查驗，以示優異，而免煩擾。查驗證附後。

查 驗 煙 民 證

署理洪洞縣知事會 為發給證書事茲查該煙民會將煙癮退淨本知事為防止復吸起見特製定查驗證發給該煙民收執仰即遵照每月預定查驗日期在村等候本知事或村政委員暨禁煙主管協助各員到村查驗倘若面帶煙色或有復吸情事即行送區戒煙會勒令再服曼陀羅戒煙丸無故不到或託詞規避者除傳縣查驗外仍予相當處罰如煙癮確已戒絕委查屬實即將此證繳銷須至證者

右給第 區第 段 村煙民 收執

中華民國十二年 月 日

證字第 號

該煙民須將執照妥為保存如有污損從重處罰

注意 除填寫某日並名外，餘者按照所查事實欄內，蓋用查明圖記，以省手續，而便稽考。

右玉縣工廠辦法節略

凡入廠秀民，分別各人操作能力，以定其工作分量，察其改悔情形，以下列三點爲依據：一能否早起，二飯食增加與否，三操作能否勤勞，並每日廠定工作完時，令各秀民，洒掃院屋，或到農桑局澆樹，乘是時察其心理，觀其態度，以考察其悔改程度。如確知悔改，再令小段主任，詢問其家中或村人可否開釋，得其家中與村人同意，始行釋放。

臨縣調戒所辦法節略

查臨縣調戒所，一面注重管理，一面勤施教誨。對於管理方面，煙民服藥，由知事派員監視，煙民起居、飲食、出入、衛生、秩序各事，由監察員認真管理，勤加檢查。對於教誨方面，由知事編印勸誡改悔詞，責令撥屬區長，不時到所講演，並令所內識字煙民，抽暇念誦，且爲不識字者購說，以期真實覺悟。煙民出所時，仍先送由知事核准，當面再予獎勵，始行開釋。

忻縣稽查逃外販吸煙丹嫌疑人辦法節略

凡暫時逃外之販吸各嫌疑入，由縣區署將其姓名開示各村，不准各村人民故意容留。倘住戶隱匿不報，閭鄰長亦不認真稽查，一經查出，除將販吸人分別處辦外，並罰及住戶。如有潛行回村者，本村村閭鄰長及村警應即密報。倘故意隱匿，查出後，村閭鄰長酌予處分，村警責革。

第六編 天足(附：剪髮)

法規

嚴禁纏足條例

第一條 全晉婦女自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凡未纏足者不得再纏已纏足者年在十五歲以下一律解放十五歲以上不得再飾木底致蹈惡習。

第二條 本條例施行一個月後如有新纏足之幼女經人告發或察覺屬實者科其家長三十元以下三元以上之罰金

第三條 本條例施行三個月後如有年在十五歲以下纏足未放或年在十五歲以上仍飾木底經人告發或察覺屬實者科其家長或本人二十元以下二元以上之罰金

第四條 本條例施行一個月後如有製賣木底之工商仍舊製賣者科其三十元以下三元以上之罰金

第五條 本條例施行六個月後如有爲纏足及飾木底之女子作媒經人告發或察覺屬實者科媒人三十元以下三元以上之罰金

第六條 罰金無力繳納者每元得換處拘留一日

第七條 本條例以各縣張貼城鄉之日爲施行日期

第八條 本條例由各縣知事執行其設有警察廳或警察專署地方由警察廳署執行之

天足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以勸戒一般人民祛除婦女纏足惡習爲宗旨即定名曰某縣天足會

第二條 凡爲各該縣年滿二十歲以上男子均得爲本會會員其縣屬各機關人員及村長副皆有充當會員之義務有不願入會者即停其職

第三條 本會設職員如左

- 一 會長一人由縣知事兼充之以資提倡總理會內一切事務
- 二 幹事四人至十人承會長之命分理會內各項事物
- 三 書記二人至五人專司文牘之擬繕及保存
- 四 會計一人至三人專司款項之收支及登記賬簿並保存之

第四條 會員有勸誡人民實行本會宗旨之責會員入會一月以後其家屬有違犯本簡章所定各款之一者除名

並依照嚴禁纏足條例第二條第三條處罰如爲各機關人員及村長副並停其職。

第五條 勸戒之標準如左

一 十歲以下之女子不許纏足

二 十五歲以下之女子已經纏足者即行解放

三 十五歲以上之婦女已纏足而未能解放者不許飾用木底

第六條 凡職員會員及會外之男女有辦事異常出力勸誡人數甚多著有實效者由會長查明屬實以縣知事名

義呈請省長獎勵如左

一 匾額獎給男子

二 褒章獎給婦人

第七條 本會每月開職員會至少二次考核各會員勸誡之成績並以籌事務之進行至全體大會由會長酌量情

形定期召集之

第八條 第三條所規定之各職員由會長指任均爲義務職不支薪餉

第九條 本會經費有限由各會員量力捐助如尙不足由縣知事會同紳商酌籌

第十條 本會限交到十五日內一律成立由縣知事呈報備案以便省公署派員實查

全省學生不娶纏足婦女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以山西全省學生組織之

第二條 本會總會設於省垣分會設於各縣

第三條 本會職員如左

一 會長一人由會員推選之總理會內事務但學校教職員及其他教育機關人員均得被選不以學生為限

二 書記四人由會員中推選之掌繕擬文牘保存案件等事

三 評議員由各校於會員中推選之每校二人有須決定之事由會長召集評議會議決之
分會職員與總會同但得不設評議員書記得減至二人

第四條 凡係山西學生皆為本會會員其義務如左

一 未娶者不許娶纏足女子

二 已娶者如係纏足女子實行解放

第五條 會員中如有違反前條義務者經評議會之議決處以三十元以上三百元以下之違約金並於各校內失

第六條

其校友之資格各縣分會如無評議員此項違約金之決定由大會行之

第七條 大會及評議會之開會由會長於必要時臨時召集之大會及評議會之議事規則另定之

第八條 總會分會均須備製會員名簿每年於暑假後修正一次

第九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由大會議決修改之

委派女稽查員規則

第一條 各縣查驗天足均以女稽查員充之各縣委派女稽查員無定額但至少須有五人以便分赴城鄉實查

第二條 女稽查員以畢業女學生年在二十歲以上者為合格如無此項資格應選品行端正勤苦耐勞之婦女充之

第三條 女稽查員須係天足或已經解放者

第四條 女稽查員薪水及下鄉時旅費其數目由各縣酌定呈由省長核准

第五條 女稽查員下鄉一應飯饌雜費均由自備不准由各村支給但遇天晚及雨雪時各村長須代覓宿舍

第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女稽查員服務規則

村政 天足（附：剪髮）

第一條 女稽查員每至一處須確實檢查不准瞻徇情面並須負勸導之責所查情形據實報告縣署不准捏造致失公允

第二條 檢查之標準如左

一 十歲以下女子仍纏足者

二 十歲以下婦女仍裹有布條未解放者

三 十六歲以上婦女仍飾用木底者

第三條 如查有前條所列情事即分別報告縣署女稽查員不准擅自處罰

第四條 女稽查員入戶檢查查畢即出不准在人家逗留檢查時須會知街村長副或閭長一同前往如須登記婦

女家主或其夫之姓名問明街村長副閭長填寫

第五條 女稽查員只查第二條所列各事並勸導解放不准干涉衣服式樣及其他裝飾

第六條 女稽查員下鄉各帶巡警一名巡警只在被查各戶之門外伺候非經呼喚不准擅入民宅其所帶巡警係為保護女稽查員而設並不准參與檢查天足之事

第七條 女稽查員下鄉須潔己自愛所帶巡警尤不准絲毫需索倘有訛索情事由各村長副查明確據報告縣知

事懲辦

第八條 女稽查員執行職務時倘遇有抗拒及詬罵情事該女稽查員祇向村長副明家主或其夫之姓名

報告縣知事究辦不准在外滋生事端

第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文牘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各縣人民限期一律剪髮文

照得剪髮一事，前已通令在案。迭據汾城、虞鄉、絳縣等縣報稱：該縣全境人民髮辮一律剪淨。沁水、靈石、鄉甯、渾源、右玉、五臺、定襄、高平、浮山等縣均報稱：早將城鎮鄉官學商三界髮辮剪訖。壽陽等縣報稱：年底將人民髮辮一律剪除。陽曲等縣報稱：人民已剪十分之四。並據各該縣聲稱：縣屬人民，狃於積習，若任其自由剪除，恐終無去盡之日等情。復據近日因公來省各縣知事及紳耆人等，到署面稱，咸謂：剪髮之事，元年至今，文告頻頒，人民置若罔聞，此時若再鬆懈，永無剪盡之日！倘只辦學商，恐民間誤會，訛言繁興，城鎮商旅，因之裹足，學校招生，亦多規避，於政教前途，極有關係。擬請通令各縣，無論何項人等，一律限令剪除等情。又據雁門、河東兩道所屬縣份之村長副及城鄉首事人等紛紛函報，據稱：此次剪髮命令，只定學界商人，不定一般人民，似有重學商而輕兼民之意，

村政 足天（附：剪髮）

不如將士農工商一律看待，要剪大家都剪，不必分別高低等級等語。本省長查核以上情形，具見今日多數人民，已成知蓄髮爲害，而自願剪除，此真晉民知識開通，程度加高之徵驗，聞之不勝喜慰！惟慮因習慣相安，大衆觀望。今既定爲一律都剪，則吾鄉人必能欣然樂從。間有無知愚民，經官勸諭以現勢之所趨，亦必能舍己從衆，其有造謠惑衆者，應即嚴拿懲辦，以除民害。現在官學商三界，限期將滿，所有各縣一般民人，自應一律定期剪髮。自文到日起，即由該道尹督飭所屬各縣，自行定期，爲全省各縣人民一律剪髮考成之期。屆時實察查報，分別獎罰。仰即遵照！再者，此案以河東道屬辦理較爲認真。據該道屬各縣報告剪髮辦法，大致首由縣知事勒定期限，白話布告，並傳諭各村長及其他首事人等，令各鄉村如限自行剪除，一面分區派請紳耆，連同宣講員警務人員，組織剪髮隊，如限挨查，兼以宣講，其有未剪者，強制執行；其次，則縣知事親自下鄉抽查，獎勵其早剪者而懲罰其未剪者等情。此等辦法，具見實心任事！他縣能否照行，及如何辦理之處，應由各該知事察度地方情形，自定辦法。總期咸與維新，如限報竣，本省長有厚望焉！此令。

訓令三道尹各縣知事人民辮髮限本年七月底一律除淨文

前頒剪髮通令，限至本年二月底止，爲各縣考成之期。茲經各縣先後呈報到署，除由本署詳加考核

，分別等次，列表佈告外，合亟通令各縣道尹督飭所屬知事，凡已剪未清之縣，均應廣續切實進行，限至七月底一律報竣，並將已剪尙留二三寸短髮之人民，勒令推光或剃光。屆期本署派員實察，以覘成績，如有發現蓄髮之人，及已剪而尙留半截短髮之人，均以辦理不力論。切切！此令。

行知各道尹親授初選當選人禁煙放足剪髮布告文

查晉省吸煙、纏足之害，與人民蓄髮之弊，皆足爲新政進行之障礙，業由本總監督擬布告，以禁煙、放足、剪髮三大綱爲痛切之說明。今兩院覆選伊邇，凡各初選當選人，應選而來，其知識自當遠勝於平民。茲特專員賚送布告前往，仰該道尹於選舉投票以前，集合各初選當選人，詳爲演說，並將布告一一親授，務使知吸煙、纏足之害及人民蓄髮之弊，據此布告，返其鄉里，以與諸父老共相勸勉，盡力剷除，無留遺毒，庶幾全晉文明，稍有曙光！除分行外，仰該道尹即便查照，分別辦理！特此行知。

訓令三 道尹嚴禁纏足並設立天足會文 各縣知事

爲訓令事：照得婦女纏足，原爲我國惡習，而晉省纏足之風，尤甚於他省，若不督飭禁止，非特步履維艱，難資操作，抑且人種積弱，難期富強。茲特訂定設立天足會簡章十條，通令頒發。仰該道尹即行

運照，轉飭所屬，體設立，切實奉行！其原有天足會縣份，亦應查照新章改組。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嚴禁幼女纏足按村善發告示取締纏足裝飾品文

現在各縣天足會均已成立，除會員照章辦理外，所有未入會之一般人民，應先一律禁止幼女纏足，以期逐漸普及。茲按各該縣所屬村鎮數目，各發給告示一張。仰該知事查照告示內所定辦法，實力奉行，並傳集村長副等，親自曉諭明白，責令妥爲張貼，轉諭村衆，務使家喻戶曉，咸知警覺。至於製買纏足之裝飾品者，如木底銅圈等類，併應嚴行取締，從重罰辦。本省長將派員實察，以規全省各縣辦理之成績焉。此令。

警戒各縣知事遵照前頒禁止纏足告示切實進行文

前頒禁止纏足告示，限自本年陽歷六月一日起，按照各條規定，分別罰辦在案。茲據各縣陸續呈報辦理天足情形，其勸懲併用，成效卓著者，固屬不少，而以空文搪塞，敷衍粉飾者，亦在所不免。禁止纏足，關係人種強弱，民生羸絀甚大，豈容視為綫圖？本省長令出必行，計自足字二號通令後，迄今已有月餘，轉瞬期限即至，深恐各縣奉行不力，姑息於前，自不得不操切於後，不啻陷民於罪，亦非本省長爲民除弊之本意，合行警戒各該縣，迅即遵照前令，切實進行，務使人民於期限滿後，違令者少，而

天足成效，且獲賸於未罰之先，考成所係，責有攸歸，其各懷遵勿忽！特此申警。

訓令各縣呈報最早改放天足婦女每村呈報一人以憑核獎文

據各縣呈報，婦女改放天足者，已有多數。茲由本署製定美術獎品，酌予給獎，以資鼓勵。合亟令仰該縣，查明所屬各村鎮最早改放天足婦女，每村先呈報一人，迅速造冊具報，以憑核獎。此令。

行知各縣知事 省外直轄各校 實行辦理學生不要纏足婦女會文

據省教育會長呈稱：「竊本會於本年五月內開全體職員會議議決：暑假後，由本會設立體育聯合會，並附設一全省學生不要纏足婦女會。除將體育會暨全省學生不要纏足婦女會簡章各一份附呈外，所有體育會暨全體學生不要纏足婦女會成立籌辦情形，理合呈請鑒察備案，並懇通飭各縣教育會及省外各學校一體實行辦理，以期普及，而竟全功。謹呈」等情，並送簡章兩份到署。除指令外，查體育為健康身體之要務，天足尤人民富強之始基。該會附設體育會暨全省學生不要纏足婦女會，分別訂定簡章，對於體育為積極之提倡，對於纏足為消極之禁止，籌畫週詳，利益宏遠。為此，行仰該知事，即便分別函行該縣教育會，各學校，一體遵照辦理！特此行知。

訓令 警務處 取締戲班不得僑飾纖足文
各縣知事

據晉城縣初選當選人周維麟函稱：「改革陋俗，當先掃除障礙。各縣舊戲班中，每於演唱古代武裝之女英雄，必僑飾纖足，意若非此不足爲女英雄之代表者！遂令觀戲愚民，崇拜此英雄者，亦並崇拜其纖足。抑思古代女英雄，既有武勇，豈猶有此小足？此等怪象，皆係好事者爲之，不惟不足爲古代女英雄之寫真，且適以貽羞於女英雄！愚民不察，入場觀戲，馴致引起愛護小足之心。殊於勸導天足，大有妨礙」等情到署。查提倡天足，本爲改良社會，強健人種起見。戲曲感化，關係尤甚！亟應從嚴禁止，以維風化，而革陋習。爲此，仰各該縣迅即取締舊有戲班，嗣後不論演唱何等戲曲，均不得僑飾纖足；如違，嚴懲不貸！切切！此令。

訓令 警務處 纏足婦女限期一律解放文

查自厲禁纏足以來，各縣婦女，聞風解放，已居多數。省垣爲首善之區，觀瞻所係，尤應猛力進行，以作模範。茲經本省長規定：省城婦女，未纏足者，不准再纏；已纏足者，應再限期，一律解放。除十歲以上及十五歲以下纏足者仍舊分別處罰外，其十六歲以上婦女，限自八年二月一日，實行查禁。屆

時倘經查有仍行纏足未解放者，即按照十五歲以下纏足之例，一律罰辦。仰該處長速即示諭省垣所住人民，一體知曉，並傳知各街長閭長，逐戶勸告，促其早日解放，至要！此令。

通令各縣將禁止幼女纏足加入村禁約內責成村長副等切實查勸文

查提倡天足，五年於茲。據報：各縣十五歲以下女子，纏足者仍屬不少。雖人民錮習難移，實由官廳查勸疎懈。現值整理村範，亟應隨同進行，以竟全功。仰該知事及各據屬於下鄉調查之時，將幼女纏足，一並調查，責成該管村長及其家屬，勒令解放，一面將此事飭各村訂入村禁約內，再有違反，由村社公議，罰其父兄，以資儆戒！其罰交村費，均作爲本村國民學校經費，不准移作他用。該知事尤應遵照發去警告及告諭學生等印刷品，切實提倡，認真督促，是所厚望！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區長勸導天足毋得逕入民舍及自行處罰文

現在區制成立，各該縣區長，勸導天足，自應積極進行，以期漸除舊習。惟查驗時，須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於日出後日入前行之，並須臨時飭由各該街村長副通知本人，或在院內，或喚至門口，按名查看。其有狃於故態，不遵足字二號告示辦理者，一經查出，即由該區長指名報告縣知事，照章懲處，

勿得由區長自行處罰，以濫權限。爲此，仰該縣迅即轉行各區長，一體遵照，勿違！切切！此令。

行知大同縣知事勸導天足應指名召集詳切曉諭文

據大同張鎮守使電稱：「本年各學校放春假時，男女學生，勸禁纏足，頗具熱忱。惟地方舊紳，每藉詞非議，於勸導天足，殊多障礙」等情。查舊紳狃於積習，習以實行天足，於社會風俗，恐滋流弊，原屬一種維持風化之心。不知秦漢以前，純係天足，風俗淳美，史不絕書。晚唐以後，纏足浸盛，其時風俗，遠不若古。是風俗澆淳，於解放纏足，決無關係。況婦女纏足，損折筋骨，孱弱身體，種種弊害，不堪闡述！值茲中外大通，文野攸關，譏笑徒騰，禮教無裨，有害而無一利，久爲有識者所公認。該紳等故步自封，知識錮閉，祇拘相沿之習染，不顧種族之強弱，致有此等行爲，殊屬非是！仰該知事指名召集，詳切曉諭，以期覺悟，而利推行。特此行知。

訓令各縣勸導天足的委女稽查員文

勸導天足，稽查爲要。前經各縣請派女稽查員，以策進行。此法最爲完善。爲此，仰各縣一體酌委品行端正，勤苦耐勞者數人，以資督促，而便檢查。所有該員等應需旅費，准由天足罰款項下，作正開

銷。如果辦有成績，並准擇尤呈請核獎，以彰勞績。仍將派出女稽查員姓名，具報備查。此令。

訓令各縣實行修正嚴禁纏足條例文

查修正嚴禁纏足條例，前於民國五年由省議會議決，經本署公布在案。各縣奉行者特少。本省長於查禁纏足之始，恐多年惡習，未易速除，不忍不勸而懲，特先注重勸導，除飭省會警察廳依照該條例實行，並令各縣天足會會員受該條例第二條第三條之拘束外，復於該條例範圍內，酌減罰額，另擬標準，通令各縣對於一般人民照辦在案。現據實察員報，各該縣查禁成績，幼女纏足惡習，已逐漸減少，亟應廣續進行，以收全效。所有前經公布之修正嚴禁纏足條例，嗣後即完全適用，凡有違反，一律依照該條例處辦。至十六歲以上婦女之未解去布條者，仍遵前令辦理。此令。

訓令各縣剴切勸導以期收提倡天足之實益文

提倡天足，首宜注重十五歲以下之女子。此種幼年女子，未纏足者不復纏，已纏者完全解放，則纏足惡習，計日可除！其年長婦人之外去未底而內加布條者，亦於衛生有礙，並應剴切勸導，以期獲提倡天足之實益，而防故態之復萌。以上各項辦法，均經迭次令飭各縣遵照在案。乃近查各縣對於年長婦人，或疏於勸導，或舍勸導而專賴懲罰。是於從前迭次命令之意，均有未合。至十五歲以下天足成績，據

上年調查，各縣多數已將覈全功，若再廣續進行，本年即可同報肅清。倘各縣知事，有嬉動移情，致難成之業，虧於一篑者，則廢弛職務之責，更何可辭？爲此，重申前命，仰各該知事務體提倡天足係爲與人民謀幸福之意，分別遵照辦理。本省長即以項標準考查各縣之成績焉。此令。

訓令各縣停止支發天足會經費文

○縣設立天足會，原欲借地方士紳勸導之力，以補助令之所不及。開辦之始，尙形踴躍。乃日久懈生，功虧垂成！近查各縣天足會，徒具虛名者，實居多數。現設女稽查員，薪旅各費，均無的款。斯有天足會津貼，自應一律停止，移作女稽查員薪旅之需。至提倡天足，係爲與人民謀幸福，大之可免羸種之憂，小之亦除戕形之慘，凡在社會上居於先覺之列而爲衆人觀感所繫者，自應充其愛人之心，切實勸導，以期同胞早祛痼習，咸與維新，此亦一鄉善士應盡之天職也！仰各該知事對於地方士紳，仍時加敦促，勵其進行。其有熱心勸導，昭著成效者，並即擇尤保獎，以彰勞動，而資激勵。此令。

訓令各縣知事發禁止纏足告示文

近據報告：各縣婦女，又發生纏足惡習。具見婦女無知，非將舊習觀念，力予破除，不足以收完滿之效。茲再刊發禁止纏足告示，由該縣知事飭於城鎮村廣爲張貼，併令宣講員會同各街村長副等詳細講

演佈告要義，務俾一般人民，咸知感悟，不再輕行嘗試，一面督促女稽查員勤於檢查，其有幼女纏足及十五歲以下女子不即解放者，仍照舊章酌量處罰，以資儆惕。女稽查員於檢查時，亦須以勸導爲重，如經查覺，察其情節，不妨限日解放，到期覆查，仍不解放，再行處罰。苟能如此熱心辦理，其事無有不效者。慎勿始勤終懈，致墮前功！此令。

行知壺關縣嚴禁纏足惡習並戒早婚流弊文

據報：該縣查禁纏足，成效甚少，且有無知之輩，因規避放足，令女早嫁等情。查勸導天足，係爲強健婦女身體，乃惡習未除，反生早婚流弊！亟應設法勸禁，並鼓勵村人實行禁約，以除陋習，是爲至要！仰即嚴行勸戒，一面督飭所屬於下鄉時剴切倡導！特此行知。

行知陵川縣不可因農忙停止下鄉並應嚴行勸戒幼女纏足文

據報：「該縣近來因農忙不多下鄉，並鄉村幼女纏足者尙多」等情到署。農忙之時，官並不忙！值此天氣亢旱，民心惶恐，正宜撥出工夫，勤於下鄉，諄諄問民間疾苦，省耕省斂，勉爲撫循，並籌議防旱救荒方法，實行父母其心，公僕其身之職責，萬不可因農忙天旱，不多下鄉，致被村人誤會村政進行停止，或以上下隔閡，怨官廳作事不恤民艱也。至纏足惡習，該縣最甚，督責稍懈，則前功盡棄，應照

前頒嚴禁纏足條例確實勸戒。仰併督促鼓舞，嚴加監察，勿稍敷衍爲要！特此行知

行知潞城縣對於纏足流弊家庭殘忍等情一律查禁文

據查報：該縣女稽查下鄉查辦天足，僅查閨女，一經出嫁，概置不問，故鄉民誤認爲禁女不禁婦，多有將十三四歲之幼女因而出嫁者。既長纏足之害，復滋早婚之弊，亟應飭該稽查等一律查禁，以除惡習。又聞侯家莊孀婦李衛氏，性情兇悍，對於前房幼子，異常虐待，經該村村長侯殿魁多次勸導，不少悛改。此雖一家私事，實與村範進行，有重大影響。仰由縣確實訓誡，並責成村閭長嚴加監視，如仍怙惡不悛，不妨施以相當責斥。特此行知。

指令壽陽縣嚴禁纏足惡風文

呈悉。查該縣纏足舊染頗深，人民對於天足，未曾見慣，卽士紳亦狃於積習，對官廳無何等幫助。各村既多不依村禁約實行處罰，因而該縣天足成績，僅及四成。此固積習難移，亦因官廳勸導不力，人民對此，利害不能警覺。且空言勸導，究不若以事實動之。此次遼縣匪警，天足婦女，均易逃避，纏足者因步履維艱，多遭困辱。借此宣傳，自足以警醒人民，一面併按村禁約實行處罰，惡習庶可改善！再查該縣各段主任下鄉，多臨時用本村婦女稽查，以罰金四成，擅自提賞。應卽禁止，另籌具體辦法，以

防流弊。此令。

電催各縣校從速設立學生不娶纏足婦女會文

各縣知事覽：學生不娶纏足婦女會，早經行知。仰即從速督勸教育會，各學校，尅日成立，限至本月底具報到署，以憑查核，勿延，切切！省長閻青印。

告參衆兩院初選當選人歸鄉後勸導鄉人禁煙放足剪髮文

今有一言爲諸君告：即促進文明與進化是也。人羣之進化，官治與民治實負其責。剔除舊弊，刷新政治，此二語爲官治之正軌，人恆能言之。一爲考察，去治甚遠。斯其弊害，全在於民。人民之心理，每安於舊習，非有鄉人士爲之奔走提倡，振聵發蒙，恐官吏之所及，祇見於文告；人民之陷溺，終無有底止。當此世界文明競爭之時代，吾晉人士，其忍視中華民族爲印度波蘭之續而不思爲之振拔乎？本省長負政府付託之重，本良心之職志，爲人民前途幸福之要求，不得不爲諸君告者，在藉民力以輔官力之不及，然後除舊弊，行新政，以與吾邦人士相見於文明進化之場，而不爲世界潮流所阨。此余之所期願，當亦爲諸君所樂與助成也！

中國之通弊，在明知其害而姑爲苟安，憐一指之痛而失其肩背，優柔不斷，至於今日。擇其顯著者言之：鴉片之毒，纏足之風，在中國爲大害，而吾晉爲特甚，稍具知識，誰不痛恨？本省長忝治一方，職責攸關，吾晉之弊害，當與吾晉人共除之。計自受事以來，禁吸煙，禁纏足，三令五申，未嘗不嚴。但鄉愚無知，罔識利害，偷吸鴉片者，仍復不少。每百人平均以五人計，每人年吸以五兩計，全年漏卮，每年當不下四五千萬元。常此不已，則敲骨吸髓，現金必有盡時，遷流所至，必成一紙幣滿行之場，社會經濟，將陷於百劫不復之地！本省長竊嘗以爲吾晉人民，在未禁種以前吸煙，其害不過及於一家；在禁種以後吸煙，其害必中於全省。言念及此，能無悚懼！至婦人纏足，亦無不視爲固然；縉紳之家，或且未改，何以責平民？最可異者，僅一髮之微，猶戀戀未肯剪除！以此民族，欲與歐美各國，齊驅並駕，安得不相形見絀，啞然自失？進此而欲爲文明進化之期望，更何異南轅而北轍？瞻前却後，可爲危慮，又孰甚焉！

今諸君應選遠來，皆人民所信仰，其一言一動，爲人民所樂與聽聞，當可斷言。本省長欲藉諸君之力，輔吾晉政治之不及。歸鄉以後，務望不惜勞頓，不吝唇舌，本其才識資望，親對村民闡發吸煙，纏足之弊害，務使羣相勸勉，奮力革除，毋令吾民再受吸煙，纏足之害，出水火而登衽席。諸君之功，不但爲吾晉人民賀，要亦爲吾國民族前途之幸福，其快愉又當何如也！至於剪髮之事，雖屬個人身體上之

形式無關重輕，然人民之觀念，未嘗不藉此爲轉移。前清入關伊始，卽下令薙髮，雖殺人流血，亦所不惜，其故可深長思矣！況家庭之兒童，學校之學生，其服飾形狀，均不使有歧異，則入學之人，亦將視爲當然之事。村野之農夫，與學校之教員，恆以髮辮之別，視教員爲新奇，或且以外洋人目之。使其髮辮同一剪除，亦庶無違反之感。此種事實，當亦爲諸君所嘗見聞。藉此剪髮一端，以誘進人民之進化，亦未始非文明之初步。本省長深願與諸君共策進行，尙期善體斯意，共除民害，則幸甚矣！

禁止纏足告示

婦女纏足，爲害甚大，不獨有礙行動，且損壞其肢體；不但世界萬國無此惡習，卽前清旗人皇室，亦皆天足；且漢人纏足之風，莫甚於山西，是以山西人口愈少，人體愈弱，人民愈窮；其毒與鴉片相等；若不嚴禁，害無底止。特定數條，諭爾等人民知之：

- 一、凡十歲以下女子，如已經纏足者，限於本年陽曆五月內一律放之。
- 二、此事由縣知事督促村長副切實考查辦理。
- 三、村鎮士紳，當知中外大勢，與纏足惡習之由來；應負勸同村長開導村人之責。
- 四、從本年陽曆六月一日起，如有違者，其家長罰洋一元，仍限令解放；再不遵，則倍罰之；三不遵，

則送縣署究辦。

五、如係夫家阻撓，則罰其夫家，免罰家長。

六、罰款以十分之三，提充本縣天足會經費；其餘十分之七，撥作縣內女學校經費，如未設有女學校，

即留充本村鎮內國民學校之補助費。

七、村長副如不實力奉行，由各縣知事懲罰之。

八、本省長於本年陽曆七月派員實察，如查有纏足幼女，除罰其家長、村長外，並予縣知事以相當之懲

戒。

以上八條，是爲通行全省，雖山僻小縣，亦均容易照辦。至於風氣開通較早各縣，現據報告，十五歲上下女子，一律放足者，已有五十餘縣之多，本省長甚爲嘉慰！此等開通各縣，應即仍舊進行。其餘風氣閉塞之縣，應各勉力爲之，毋落人後。切切！此諭。

誠勸十六歲以上婦女解去纏足布條告示

婦女纏足的大害，本省長勸告，已不止一次；設法查禁，也歷二年有餘。你們婦女，不論老的少的，都該趕緊放開才是！現在聽說：十歲上下的女子，不纏的，或已經放開的，都不少了；就是十六歲以

上的婦女，外邊雖不穿高底鞋，裏邊依然纏的布條。像這種樣子，真是不知自愛！既傷自己肢體，又惹他人小看，這爲的什麼？你們大家想想：布條纏在腳上，有什麼好處？從前有人說：年紀大的人，解去布條，不便利行走。這都是捏造的話。去了布條，過幾天後，筋骨舒展，氣血流通，更覺方便的很。據各縣報告：六七十歲老人，也有去了布條的。本省長曾按名給過獎賞。你們年紀較大的，應與小孩子見識不同，爲什麼還不知道這害處？既受疼痛，又不能討好，這倒是爲着甚來？今天出這張告示，再詳細勸說你們，實是可憐你們婦女無知。你們趕快把舊日惡習都除了，纔不虧負我這番心哩！自今以後，如還要纏裹，救女稽查員查出來，一定要重罰你們！到那時，後悔也遲了！仰各懷遵！特示。

嚴禁纏足布告

近查各縣婦女，又發生纏足的惡習，並造出一種謠言，說：婦女纏足，官廳已經不管了。婦女無知，誤聽這邪說，因此又想嘗試起來。以上情節，實屬可恨！本省禁止纏足，係爲人民謀幸福。對於這件事，出示曉諭，也不止三次五次。因甚還不醒悟呢？此次出示之後，如再有幼女纏足，及十五歲以下女子不解放的，一經查出，定是照章重罰，決不寬容！除令縣知事嚴查外，特此曉諭。其各遵遵！

勸導天足告諭

村政 天足（附：剪髮）

近來各縣的天足女子，一天比一天多了；惟有少數縣裏，還要與女兒纏足。須知你們縣裏，纏足的尚多，看見天足的不好看；將來天足的多了，人家看見纏足的更難看！況如今學生，都不要纏足婦女；你的女兒，偏纏了足，一定尋不下好女婿。到那時候，後悔也遲了！此諭。

971 4528

